



中海石油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China BlueChemical Lt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年度報告 2024

香港股票代碼：3983



植物營養解決方案供應商

公 司 簡 介

中海石油化學股份有限公司(“中海石油化學”、“本公司”或“我們”，連同其子公司合稱“本集團”，股票代碼：3983)是中國最大的央企化肥生產商及領先的甲醇生產商。中海石油化學總部位於北京市，生產設施位於中國海南省、湖北省及黑龍江省，總設計年產能達184萬噸尿素、100萬噸磷複肥，140萬噸甲醇及27萬噸丙烯腈系列產品。2006年9月29日，中海石油化學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香港聯交所”)掛牌上市。

中海石油化學是中國化肥和甲醇產量最大的上市公司之一。作為中國海洋石油集團有限公司(“中國海油”)旗下的子公司，中海石油化學具備的有利條件為其化肥及化工業務的快速發展奠定了堅實基礎。



海南生產裝置



湖北生產裝置



黑龍江生產裝置

目 錄

001	財務數據摘要	033	董事、監事及高管人員	062	合併權益變動表
002	營運數據摘要	038	董事會報告	066	合併現金流量表
003	董事長致辭	052	監事會報告	068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004	首席執行官報告	054	獨立核數師報告	134	名詞解釋
006	管理層討論和分析	058	合併全面收益表	135	公司資料
023	企業管治報告	060	合併財務狀況表		

財務數據摘要

合併損益表摘要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數據概要	2020年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銷售收入	10,417.5	13,398.0	14,279.0	12,989.8	11,946.5
銷售成本	(9,083.8)	(10,461.6)	(11,742.4)	(10,928.8)	(10,241.8)
毛利	1,333.7	2,936.4	2,536.6	2,061.0	1,704.7
其他收入及其它損益	180.1	106.4	77.1	89.0	105.6
銷售及分銷成本	(183.1)	(118.5)	(113.8)	(114.8)	(91.3)
行政開支	(432.6)	(542.3)	(551.5)	(602.7)	(629.1)
其他開支	(28.4)	(358.9)	(47.4)	(27.0)	(17.9)
融資收入	272.6	372.7	314.8	357.9	351.1
融資成本	(76.0)	(50.6)	(29.4)	(34.2)	(52.8)
匯兌(虧損)/收益淨額	(13.2)	0.4	9.4	(9.6)	(3.6)
分佔合營公司(虧損)/收益	(0.4)	0.7	2.7	1.8	45.8
分佔聯營公司(虧損)/收益	0.8	2.6	2.7	2.2	3.2
減值虧損	-	(304.3)	(23.5)	(6.2)	(17.8)
以公允價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之變動	-	6.1	93.0	88.3	69.4
出售子公司收益	-	68.7	-	858.2	-
出售聯營公司收益	-	455.1	-	-	-
視為出售合營公司之收益	-	67.0	-	-	-
稅前利潤	1,053.5	2,641.5	2,270.7	2,663.9	1,467.3
所得稅開支	(274.5)	(1,000.2)	(472.0)	(289.9)	(316.1)
本年度利潤	779.0	1,641.3	1,798.7	2,374.0	1,151.2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本年度利潤	745.5	1,497.6	1,642.6	2,381.7	1,071.3
本公司擁有人權益應佔基本每股盈利(人民幣元)	0.16	0.32	0.36	0.52	0.23

合併財務狀況表摘要

於12月31日，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數據摘要	2020年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資產					
非流動資產	8,062.3	7,970.0	8,012.9	8,740.7	8,719.6
流動資產	12,685.5	13,461.6	15,484.8	15,576.6	15,356.4
資產總額	20,747.8	21,431.6	23,497.7	24,317.3	24,076.0
權益與負債					
權益總額	15,628.2	16,914.7	17,776.6	19,407.1	19,507.0
非流動負債	216.9	1,074.9	1,618.6	1,766.1	2,056.1
流動負債	4,902.7	3,442.0	4,102.5	3,144.1	2,512.9
總權益與負債	20,747.8	21,431.6	23,497.7	24,317.3	24,076.0

營運數據摘要

本集團各裝置生產量及運轉率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生產量(噸)			運轉率(%)		
		2024年	2023年	變動%	2024年	2023年	變動
化肥							
尿素	富島一期	532,516	505,957	5.2	102.4	97.3	5.2
	富島二期	749,679	823,051	(8.9)	93.7	102.9	(8.9)
	華鶴煤化工	635,607	676,925	(6.1)	122.2	130.2	(6.1)
	本集團合計	1,917,802	2,005,933	(4.4)	104.2	109.0	4.4
磷肥及 複合肥	大峪口化工MAP	56,501	46,530	21.4	37.7	31.0	21.6
	大峪口化工DAP一期 (註1)	323,272	363,368	(11.0)	92.4	103.8	(11.0)
	大峪口化工DAP二期	475,631	404,369	17.6	95.1	80.9	17.6
	本集團合計	855,404	814,267	5.1	85.5	81.4	5.0
化工產品							
甲醇	海南一期	621,842	636,282	(2.3)	103.6	106.0	(2.3)
	海南二期	816,535	825,804	(1.1)	102.1	103.2	(1.1)
	本集團合計	1,438,377	1,462,086	(1.6)	102.7	104.4	(1.6)
丙烯腈系列	丙烯腈	167,788	129,400	29.7	83.9	64.7	29.7
	乙腈	5,638	4,175	35.0	94.0	69.6	35.1
	MMA	56,362	31,208	80.6	80.5	44.6	80.5
	本集團合計	229,788	164,783	39.4	83.3	59.7	39.5

註1: 2024年, 大峪口化工一期裝置分別生產了0噸DAP和323,272噸複合肥, 合計323,272噸。2023年, 大峪口化工一期裝置分別生產了8,050噸DAP和355,318噸複合肥, 合計363,368噸。

本集團各裝置產品銷售量

單位: 噸

		截至2024年12月31日	截至2023年12月31日	變動%
化肥				
尿素	富島一期	517,484	489,030	5.8
	富島二期	748,046	824,775	(9.3)
	華鶴煤化工	622,380	677,903	(8.2)
	本集團合計	1,887,910	1,991,707	(5.2)
磷肥及 複合肥	大峪口化工MAP	55,383	50,197	10.3
	大峪口化工DAP一期	298,055	361,696	(17.6)
	大峪口化工DAP二期	450,652	414,803	8.6
	本集團合計	804,090	826,696	(2.7)
化工產品				
甲醇	海南一期	609,348	626,229	(2.7)
	海南二期	816,643	817,373	(0.1)
	本集團合計	1,425,991	1,443,602	(1.2)
丙烯腈系列	丙烯腈	165,082	125,406	31.6
	乙腈	5,725	3,926	45.8
	MMA	54,879	30,163	81.9
	本集團合計	225,686	159,495	41.5

董事長致辭

尊敬的各位股東：

承蒙各位股東及董事會的信任與支持，我於2024年10月正式就任公司董事長一職。在任期內，我將與董事會全體成員攜手，以“始於藍，勝於綠，恆於紅”為使命，堅定不移地推進公司戰略轉型，深化高質量發展。我們始終秉持穩保國家糧食安全供應、提升股東價值回報，持續鞏固公司在央企化肥領域的產能產量“雙第一”地位，為行業樹立標杆。



侯曉峰 / 董事長

回望2024：穩健經營，奮力突破

過去一年，中國經濟在複雜多變的全球環境中展現出強勁韌性，高質量發展邁入新階段；“一帶一路”倡議迎來第二個金色十年，國際合作成果豐碩；國內糧食總產量歷史性突破1.4萬億斤，大國糧倉根基更實。然而，化肥行業整體承壓，尿素價格波動顯著；化工板塊呈現結構性分化，新能源、新材料展現增長勢頭，傳統基礎化工呈現較弱態勢。面對挑戰，公司聚焦“安全運營、降本增效、市場開拓”三大主線，優化生產管理、強化成本管控、統籌產品營銷。報告期內，公司歸母淨利潤達1,071百萬元，彰顯了穩健的財務實力。為回饋股東長期支持，董事會擬派發2024年度末期股息每股人民幣0.1208元（含稅），派息率達52%，與股東共享發展成果。

治理升級：規範運作，透明溝通

2024年，董事會持續完善治理體系，規範“三會”運作流程，制定《獨立董事管理辦法》，明確獨立董事選聘機制與履職要求。通過定期組織外部董事溝通會，提前研討重大經營事項，確保決策科學性與透明度。同時，公司高度重視投資者關係管理，合規披露信息，與資本市場保持高頻高效互動。期內，楊東棹先生、李瑞清先生和余長春先生不再擔任本公司的董事，在此，我謹代表董事會，對他們在任期間的勤勉盡責與專業貢獻致以衷心感謝。

展望未來：創新驅動，綠色領航

全球人口增長與農業現代化進程將推動化肥需求長期穩定向好，國內環保政策趨嚴加速行業整合，尿素落後產能逐步出清，磷肥產業集中度持續提升，公司將努力

提升“植物營養解決方案”品質，滿足人民對美好生活的嚮往；化工板塊中，甲醇需求隨下游復蘇有望穩步增長，丙烯腈產能過剩壓力仍待化解。此外，海南自貿港政策為公司佈局港口物流與國際貿易提供了戰略機遇。

未來，公司將聚焦以下方向：

- 植物營養**：助力減肥增效、穩產豐產，打造“植物營養解決方案供應商”品質定位；
- 創新集群**：圍繞“富碳氣基”“生物質基”“磷資源基”構建化工新材料產業體系，強化技術研發與成果轉化；
- 海外開拓**：探索海外天然氣資源綜合利用項目，拓展國際化發展空間。

致謝與期許

最後，我謹代表董事會，向全體股東長期以來的信任與支持致以誠摯謝意！公司每一份成績的取得，離不開管理層的戰略引領和全體員工的辛勤付出。2025年，我們期待與您繼續同行，共繪高質量發展新藍圖！

侯曉峰
董事長

首席執行官報告



尊敬的各位股東：

2024年，全球經濟增長動能趨緩，中國經濟穩步回升，高質量發展邁出堅實步伐。國內糧食總產量歷史性突破1.4萬億斤，農業根基進一步夯實。面對化肥行業整體承壓、化工板塊結構性分化的複雜形勢，公司在董事會引領下，錨定「化肥保供」「綠色發展」「科技創新」三大核心戰略，以財務思維貫穿經營全流程，迎難而上、砥礪前行，推動各項工作取得新的進展和成效。

饒仕才 / 首席執行官（CEO）、總裁

人民幣 **119.46** 億元

2024 年公司實現收入人民幣 119.46 億元

人民幣 **17.05** 億元

毛利人民幣 17.05 億元

人民幣 **10.71** 億元

錄得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淨利潤為人民幣 10.71 億元

2024年回顧

2024年，公司以安全穩健運營為基石，全面推動能效提升、市場拓展與科技創新，品牌價值再創歷史新高。全年實現營業收入人民幣119.46億元，毛利人民幣17.05億元，歸屬於本公司股東的淨利潤達人民幣10.71億元，經營業績持續領跑行業。

生產管理：築牢安全根基，實現長週期高效運行

公司深化生產經營管控，全年安全生產形勢平穩，所有

生產裝置均達成「1個200天或兩個100天」的長週期運行目標。其中，海南一期甲醇裝置以514天、華鶴煤化工氣化裝置以510天的運行週期，雙雙刷新自身紀錄並穩居行業領先地位。連續三年實現「零員工死亡事故」與「零環保污染事件」，安全生產持續良好表現。丙烯腈項目高質量通過竣工驗收，產品合格率100%。全年主要產品產量：尿素191.8萬噸、磷複肥85.5萬噸、甲醇143.8萬噸、丙烯腈系列產品23.0萬噸。

銷售管理：多維拓市增效，推進便捷農化服務

公司繼續加強市場研究、把握市場節奏，助力公司營銷創效。化肥電商直銷平台“海油惠農寶”全面升級，打造一站式便捷採購服務。優化肥料使用效率，提升公司品牌形象；拓寬產品市場，開闢甲醇燃料領域應用。全年銷售尿素188.8萬噸、甲醇142.6萬噸、磷肥50.9萬噸、複合肥29.5萬噸、丙烯腈系列產品22.6萬噸；全年共出口了0.4萬噸尿素、12.6萬噸磷酸二銨、0.9萬噸甲醇和0.9萬噸丙烯腈。

綠色低碳：能效領跑行業，斬獲國際權威認證

公司堅定踐行綠色發展戰略，能效指標持續領跑：甲醇裝置連續13年蟬聯中國石油與化學工業聯合會“能效領跑者”稱號，合成氨裝置連續5年獲評中國氮肥工業協會“水效領跑者”。憑藉卓越的可持續發展實踐，公司榮膺國際肥料工業協會（IFA）“行業管理領軍者”認證，成為2024年度國內唯一入選企業，彰顯全球影響力。



■ 海南富島廠區

創新合作：技術突破助力資源綠色轉化

公司與巴斯夫合作的國內首個海洋富碳天然氣幹重整制合成氣項目提前完成機械竣工，並成功實現聯動試車，有效助力南海富碳天然氣的綠色轉化和資源化利用。

2025年展望

2025年，國內經濟有望進入溫和復蘇通道，結構性增長特徵顯著。尿素市場將呈現供需雙增格局：農業穩產保供與工業需求擴張形成支撐，但新增產能持續釋放或加劇供需矛盾，預計尿素市場仍然承壓。磷肥領域受益於耕地面積恢復性增長與糧食安全戰略驅動，需求端具備韌性；疊加磷礦資源成本高位震盪，磷肥市場價格有望維持緊平衡態勢。甲醇產業迎來關鍵轉折：下游烯烴、醋酸等新增產能集中投產將有效消化供給壓力，疊加宏觀經濟回暖預期，市場或呈現供需兩旺態勢。丙烯腈行業則面臨深度調整，ABS等下游需求增長難以消化快速擴張的產能，行業競爭日益激烈，市場仍不容樂觀。

2025年，公司將全面強化安全體系管理，著力構建高效、智能、安全的生產環境；系統完善強基拓市舉措，深化定價對標機制，創新銷售模式，精準保障價格實現；持續推進節能環保增效行動，有序完成低能效設備升級替代，加速清潔能源替代項目落地實施；深化品牌建設，強化品牌協同，統一品牌形象；研發引入肥料新品類，助力減肥增效、土壤健康、穩產豐產；深化富碳天然氣及CO₂資源化技術應用研究，推動重點項目技術攻

關。

2025年，在董事會的指導下，公司管理層將和全體員工一起，持續夯實保供能力，護航國家糧食安全；通過精益生產與資源整合，賦能上游產業升級；以高質量發展為主線，為股東創造長期回報，為員工搭建成長平台，為社會貢獻可持續價值。

饒仕才
首席執行官（CEO）、總裁

管理層討論和分析

行業回顧

化肥行業

2024年，世界人口數量持續增長，達到81.62億，糧食需求剛性存在；地緣政治衝突頻發，糧食安全重要性提升，各國普遍增加糧食庫存；中國政府強調嚴格落實耕地保護和糧食安全責任，持續抓好糧食生產工作，全年糧食再獲豐收；國內糧食總產量70,650萬噸，同比增加1.6%，為全球最大的糧食生產國。

隨著新增產能投產，化肥產量持續增長；農產品價格較低，農業需求較為平淡。雖然工業需求略好，不過增長幅度有限。化肥市場整體供需矛盾仍存，走勢偏弱，尿素跌勢尤為明顯。

(一) 尿素

2024年國內尿素產量約為6,600萬噸（實物量），同比增長5.8%；出口總量約為26萬噸，同比減少93.9%。

隨著新增產能投產，國內尿素產量提升，而需求並未大幅增加，市場供需矛盾突出，尿素市場價格重心下移。2024年尿素市場均價為人民幣2,099元/噸，較2023年下跌約人民幣348元/噸，跌幅14%。一季度，糧食價格持續下跌，農戶化肥採購積極性降低，加之產量同比增長，尿素價格3月底降至人民幣2,132元/噸；二季度，隨著工業和農業需求陸續釋放，尿素價格也隨之上漲，6月底漲至人民幣2,295元/噸；三季度以來，新增產能集中投放，而國內需求跟進疲軟，同時出口不暢，尿素價格不斷刷新年內新低；四季度，儘管宏觀層面釋放積極信號，但市場供需矛盾未能緩解，尿素價格延續跌勢，下行至人民幣1,750元/噸。





例行檢查

國內磷酸二銨市場全年窄幅震盪運行，整體價格較去年下滑約4%。一季度春耕旺季，市場平穩運行；二季度供應逐步增多，企業庫存增加，成交價格重心下移；三季度秋季儲備和出口支撐，市場價格有一定上漲；四季度冬儲啓動推遲，價格窄幅回落，年末湖北出廠價格下跌至人民幣3,600元／噸左右。

國內複合肥市場受原料成本波動和需求疲軟影響，全年呈現價格持續下跌走勢，整體下跌至人民幣2,820元／噸，較2023年下降約7.3%。儘管產能增加，但產量略降至5,084萬噸，供需仍呈現供大於求的格局，整體市場競爭加劇。

(二) 磷複肥

2024年國內磷酸二銨年產量約為1,414萬噸（實物量），同比增加約1.4%；出口量約450萬噸，同比減少約10.7%。

海南廠區全景





■ 丙烯腈裝置局部

化工行業

2024年，全球經濟復蘇不及預期，地緣政治風險持續。複雜的國際局勢，綠色轉型與經濟週期變化的疊加作用，化工行業的不同板塊呈現分化態勢。以新能源、新材料為代表的新質生產力，展現出強勁的增長勢頭；傳統基礎化工品受制於成本壓力與需求疲軟，市場價格承壓，行情窄幅調整。



■ 甲醇裝置檢修



(一) 甲醇

2024年國內累計生產甲醇約7,896萬噸，同比增加約8.7%；全年進口量約1,347萬噸，較去年減少109萬噸，降幅為7.5%。

國內市場價格成交重心上移，行業表現出較強的韌性，供應收縮驅動基本面有所改善。一季度，春節長假備貨、終端需求復蘇以及春季檢修等供需利好支撐，市場價格重心上移；二季度，進口到貨不及預期，港口庫存維持中低位水平，同時甲醇期貨偏強運行，市場價格在保持高位運行後回調整理；三季度，整體基本面偏弱，傳統「金九銀十」旺季未能兌現，甲醇價格創年內新低；四季度，國內利好政策釋放，海外裝置開工下降，進口到貨縮減，下游烯烴需求持續支撐，市場價格在期貨帶動下偏強走勢。全年華南市場價格在人民幣2,325–2,760元/噸區間運行。

(二) 丙烯腈

2024年國內累計生產丙烯腈約346.1萬噸，同比增加約7.6%；全年進口量約5.8萬噸，較去年減少13.8萬噸，降幅為70.4%。

全年價格一波三折，呈現偏弱態勢；國內丙烯腈年均價格人民幣9,381元/噸，同比下跌1.3%。一季度因供應縮減價格顯著拉高；二季度隨著供應恢復價格持續下滑；三季度市場低位震盪；四季度因供應縮減價格再度走高。全年丙烯腈市場價格在人民幣8,000–10,800元/噸區間運行。

■ 海南一期甲醇裝置





■ 大峪口化工液氨罐

業務回顧

生產管理

2024年，公司繼續加強生產經營管控，安全生產形勢整體平穩，生產裝置安穩長優運行。公司生產裝置均實現了2024年度「1個200天或兩個100天」的長週期運行目標；海南一期甲醇裝置實現514天長週期，華鶴煤化工氣化裝置實現510天長週期運行，打破自身歷史紀錄並在同行業處於領先地位；員工死亡事故和環保污染事故事件連續三年為「零」；丙烯腈項目順利通過質量竣工驗收，合格率100%。得益於此，公司全年生產尿素191.8萬噸、磷複肥85.5萬噸、甲醇143.8萬噸、丙烯腈系列產品23.0萬噸。

■ 巡檢尿素成品皮帶





■ 華鶴煤化工尿素裝置
中央控制室

本集團各裝置2024年生產情況見下表：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2023年	
	生產量 (噸)	運轉率 (%)	生產量 (噸)	運轉率 (%)
化肥				
尿素				
富島一期	532,516	102.4	505,957	97.3
富島二期	749,679	93.7	823,051	102.9
華鶴煤化工	635,607	122.2	676,925	130.2
本集團合計	1,917,802	104.2	2,005,933	109.0
磷肥及複合肥				
大峪口化工MAP	56,501	37.7	46,530	31.0
大峪口化工DAP一期（註）	323,272	92.4	363,368	103.8
大峪口化工DAP二期	475,631	95.1	404,369	80.9
本集團合計	855,404	85.5	814,267	81.4
化工產品				
甲醇				
海南一期	621,842	103.6	636,282	106.0
海南二期	816,535	102.1	825,804	103.2
本集團合計	1,438,377	102.7	1,462,086	104.4
丙烯腈系列				
丙烯腈	167,788	83.9	129,400	64.7
乙腈	5,638	94.0	4,175	69.6
MMA	56,362	80.5	31,208	44.6
本集團合計	229,788	83.3	164,783	59.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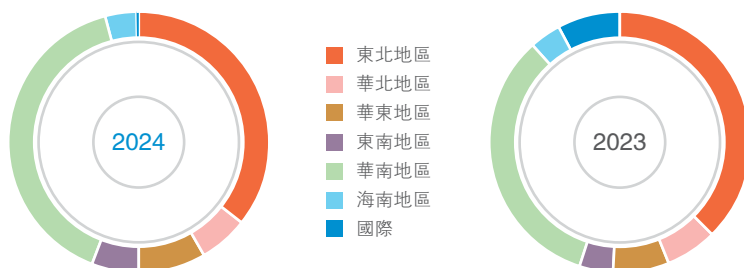
註： 2024年，大峪口化工一期裝置分別生產了0噸DAP和323,272噸複合肥，合計323,272噸。2023年，大峪口化工一期裝置分別生產了8,050噸DAP和355,318噸複合肥，合計363,368噸。

■ 銷售管控



銷售管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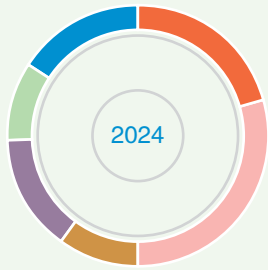
2024年，公司繼續加強市場研究、把握市場節奏，助力公司營銷創效；持續優化化肥電商直銷平台「海油惠農寶」，打造便捷高效的化肥選購環境；拓寬產品市場，開闢甲醇燃料領域應用。公司全年銷售尿素188.8萬噸、甲醇142.6萬噸、磷肥50.9萬噸、複合肥29.5萬噸、丙烯腈系列產品22.6萬噸；全年共出口了0.4萬噸尿素、12.6萬噸磷酸二銨、0.9萬噸甲醇和0.9萬噸丙烯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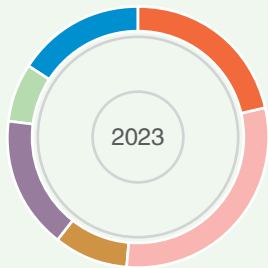
尿素

下表列出本集團於過往兩個財政年度，按產品最終銷售地區劃分的尿素銷售量：

銷售地區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2023年	
	數量 (噸)	百分比 (%)	數量 (噸)	百分比 (%)
東北地區	676,302	35.8	749,628	37.6
華北地區	115,158	6.1	125,350	6.3
華東地區	157,523	8.3	143,130	7.2
東南地區	108,702	5.8	81,129	4.1
華南地區	753,238	39.9	663,466	33.3
海南地區	72,981	3.9	76,366	3.8
國際	4,006	0.2	152,638	7.7
合計	1,887,910	100.0	1,991,707	100.0



- 東北地區
- 西北地區
- 華北地區
- 華南地區
- 華東地區
- 國際



磷肥及複合肥

下表列出本集團於過往兩個財政年度，按產品最終銷售地區劃分的磷肥及複合肥銷售量：

銷售地區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2023年	
	數量 (噸)	百分比 (%)	數量 (噸)	百分比 (%)
東北地區	166,925	20.8	178,806	21.6
華北地區	236,469	29.4	246,080	29.8
華東地區	78,850	9.8	76,845	9.3
西北地區	118,319	14.7	135,134	16.3
華南地區	77,575	9.7	60,174	7.3
國際	125,700	15.6	129,656	15.7
合計	803,838	100.0	826,695	100.0

■ 化肥運輸車輛在港口穿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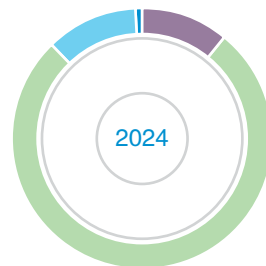


■ 甲醇装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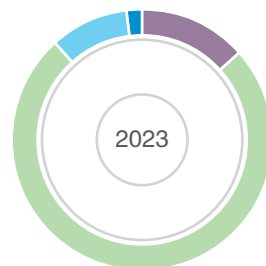
甲醇

下表列出本公司於過往兩個財政年度，按產品最終銷售地區劃分的甲醇銷售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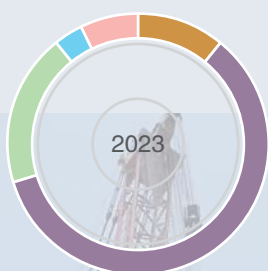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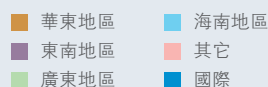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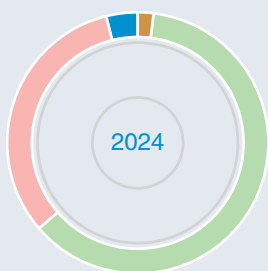
銷售地區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2023年	
	數量 (噸)	百分比 (%)	數量 (噸)	百分比 (%)
東南地區	158,870	11.1	193,743	13.4
華南地區	1,096,180	76.9	1,085,032	75.1
海南地區	161,926	11.4	139,401	9.7
國際	9,015	0.6	25,425	1.8
合計	1,425,991	100.0	1,443,601	100.0



■ 東南地區
 ■ 海南地區
■ 華南地區
 ■ 國際



■ 丙烯腈裝置局部



丙烯腈系列產品

下表列出本公司於過往兩個財政年度，按產品最終銷售地區劃分的丙烯腈系列產品銷售量：

銷售地區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2023年	
	數量 (噸)	百分比 (%)	數量 (噸)	百分比 (%)
華東地區	4,979	2.2	17,427	10.9
東南地區	-	-	94,681	59.4
廣東地區	138,739	61.5	30,201	18.9
海南地區	89	0.04	5,947	3.7
其它	73,189	32.4	11,239	7.1
國際	8,690	3.86	-	-
合計	225,686	100.0	159,495	100.0

BB肥

2024年，本集團共生產BB肥20,321噸，銷售量為23,460噸。

海陸物流服務

2024年，海南八所港完成吞吐量11.01百萬噸。



■ 全國最大噸位可移動桅杆式起重機在八所港順利完成首次吊裝任務

■ 現場查看工藝參數



財務狀況回顧

銷售收入

報告期內，本集團收入為人民幣11,946.5百萬元，較2023年的收入人民幣12,989.8百萬元減少人民幣1,043.3百萬元，降幅為8.0%。主要原因是尿素市場行情波動，本集團尿素銷售價格同比有較大幅度降低。

報告期內，本集團尿素實現的對外收入為人民幣3,710.2百萬元，較2023年的收入人民幣4,676.9百萬元減少人民幣966.7百萬元，降幅為20.7%。主要原因是：(1)尿素銷售價格下降人民幣382.9元/噸減少收入人民幣722.8百萬元；及(2)尿素銷量減少103,832.0噸減少收入人民幣243.9百萬元。

報告期內，本集團磷肥及複合肥實現的對外收入為人民幣2,687.0百萬元，較2023年的收入人民幣2,707.0百萬元減少人民幣20.0百萬元，降幅為0.7%。主要原因是：(1)磷複肥銷售價格上漲人民幣67.1元/噸增加收入人民幣54.0百萬元；及(2)磷複肥銷量減少22,605.8噸減少收入人民幣74.0百萬元。

報告期內，本集團甲醇實現的對外收入為人民幣3,090.7百萬元，較2023年收入人民幣3,033.4百萬元增加人民幣57.3百萬元，增幅為1.9%。主要原因是：(1)甲醇銷售價格上漲人民幣66.2元/噸增加收入人民幣94.3百萬元；及(2)甲醇銷量減少17,611.3噸減少收入人民幣37.0百萬元。

報告期內，本集團丙烯腈系列產品實現的對外收入為人民幣2,010.6百萬元，較2023年收入人民幣1,303.2百萬元增加人民幣707.4百萬元，增幅為54.3%。主要原因是：(1)丙烯腈系列產品銷售價格上漲人民幣738.1元/噸增加收入人民幣166.6百萬元；及(2)丙烯腈系列產品銷量增加66,191.8噸增加收入人民幣540.8百萬元。

報告期內，本集團其他業務（主要包括港口營運和提供運輸服務；化肥和化工品貿易；華鶴高塔肥、BB肥及液氨等生產和銷售）實現的對外收入為人民幣447.9百萬元，較2023年收入人民幣1,269.4百萬元減少人民幣821.5百萬元，降幅為64.7%。主要原因是：(1)公司貿易量減少，同時因2023年末廣西富島由控股轉為參股，2024年其業務不再納入化學合並範圍，導致同比下降，貿易收入共計減少人民幣649.1百萬元；(2)本年聚甲醛無銷量，減少收入人民幣124.0百萬元；(3)BB肥主要受銷量和價格同降綜合影響減少收入人民幣26.4百萬元；(4)八所港吞吐量減少影響收入減少人民幣17.9百萬元；(5)華鶴高塔肥投產，增加收入人民幣8.0百萬元及(6)其他收入減少人民幣12.0百萬元。

銷售成本

報告期內，本集團銷售成本為人民幣10,241.8百萬元，較2023年的銷售成本人民幣10,928.8百萬元減少人民幣687.0百萬元，降幅為6.3%。

報告期內，本集團尿素銷售成本為人民幣3,022.3百萬元，較2023年的銷售成本人民幣3,499.5百萬元減少人民幣477.2百萬元，降幅為13.6%。主要原因是：(1)本年海南片區天然氣、華鶴煤化工原材料價格下降等因素影響，銷售成本同比减少人民幣311.1百萬元；(2)本年銷量同比减少103,832.0噸，銷售成本同比减少人民幣166.2百萬元。

報告期內，本集團磷複肥銷售成本為人民幣2,468.4百萬元，較2023年的銷售成本人民幣2,493.3百萬元減少人民幣24.9百萬元，降幅為1.0%。主要原因是：(1)磷複肥生產用礦石外購量及價格同比上漲等因素影響，銷售成本同比增加人民幣44.5百萬元；及(2)磷複肥銷量減少22,605.8噸，銷售成本同比减少人民幣69.4百萬元。

報告期內，本集團甲醇銷售成本為人民幣2,258.0百萬元，較2023年銷售成本人民幣2,260.9百萬元減少人民幣2.9百萬元，降幅為0.1%。主要原因是：(1)本年單位成本上漲等因素影響，銷售成本同比增加人民幣25.0百萬元；及(2)甲醇銷量減少17,611.3噸，銷售成本同比减少人民幣27.9百萬元。

報告期內，本集團丙烯腈銷售成本為人民幣2,008.8百萬元，較2023年銷售成本人民幣1,363.6百萬元增加人民幣645.2百萬元，增幅為47.3%。主要原因是：(1)本年單位成本上漲等因素影響，銷售成本同比增加人民幣56.0百萬元；及(2)丙烯腈銷量增加66,191.8噸，銷售成本同比增加人民幣589.2百萬元。

報告期內，本集團其他業務銷售成本為人民幣484.4百萬元，較2023年的銷售成本人民幣1,311.5百萬元減少人民幣827.1百萬元，降幅為63.1%。主要原因是：(1)公司貿易量減少，同時因2023年末廣西富島由控股轉為參股，2024年其業務不再納入化學合並範圍，導致同比下降，貿易成本共計減少人民幣663.4百萬元；(2)本年聚甲醛無生產，減少成本人民幣123.7百萬元；(3)BB肥主要受銷量和單位成本同降綜合影響減少成本人民幣16.3百萬元；(4)華鶴高塔肥投產，增加收入人民幣7.7百萬元及(5)其他銷售成本同比减少人民幣31.4百萬元。

毛利

報告期內，本集團毛利為人民幣1,704.6百萬元，較2023年的毛利人民幣2,061.1百萬元減少人民幣356.5百萬元，降幅為17.3%。主要原因是：(1)2024年尿素銷量減少、價格下降抵消成本下降導致尿素毛利減少人民幣489.4百萬元；(2)2024年磷複肥銷量減少、價格上漲抵消成本上漲導致毛利增加人民幣4.8百萬元；(3)2024年甲醇銷量減少、價格上漲抵消成本上漲導致毛利增加人民幣60.3百萬元；(4)2024年丙烯腈銷量增加、價格上漲抵消成本上漲導致毛利增加人民幣62.2百萬元；(5)2024年無聚甲醛銷量，導致毛利減少人民幣0.3百萬元；(6)2024年BB肥銷量減少、價格下降抵消成本下降導致毛利減少人民幣9.8百萬元；(7)2024年貿易量減少、八所港裝卸運輸量減少等導致毛利減少人民幣14.1百萬元。

其他收入

報告期內，本集團其他收入為人民幣105.6百萬元，較2023年的其他收入人民幣89.7百萬元增加人民幣15.9百萬元，增幅為17.7%。主要原因是財政獎勵收入增加。

銷售和分銷成本

報告期內，本集團銷售和分銷成本為人民幣91.3百萬元，較2023年的銷售和分銷成本人民幣114.8百萬元減少人民幣23.5百萬元，降幅20.5%。主要原因是：(1)2023年底處置子公司廣西富島農業生產資料有限公司影響，導致銷售和分銷成本減少（去年廣西富島銷售和分銷成本16.8百萬元）；及(2)公司品牌諮詢費等其他銷售機構費用同比减少人民幣6.7百萬元。

行政開支

報告期內，本集團行政開支為人民幣629.1百萬元，較2023年的行政開支人民幣602.7百萬元增加人民幣26.3百萬元，增幅為4.4%。主要原因是：(1)人工成本同比增加人民幣24.3百萬元；及(2)差旅費、外包費、諮詢費等同比增加人民幣2.0百萬元。

其他開支

報告期內，本集團其他開支為人民幣17.9百萬元，較2023年的其他開支人民幣27.7百萬元減少人民幣9.8百萬元，降幅為35.4%。主要原因是：(1)銀行手續費和票據貼現支出等減少人民幣2.5百萬元；及(2)營業外支出減少人民幣7.3百萬元。

融資收入與融資成本

報告期內，本集團融資收入為人民幣351.1百萬元，較2023年的融資收入人民幣357.9百萬元減少人民幣6.8百萬元，降幅為1.9%。主要因為本集團2024年大額存單及存款利率降低導致。

報告期內，本集團融資成本為人民幣52.8百萬元，較2023年的融資成本人民幣34.2百萬元增加人民幣18.6百萬元，增幅為54.3%。主要是由於長期借款費用化增加導致的融資成本的增加。

匯兌損失淨額

報告期內，本集團匯兌淨損失人民幣3.6百萬元，較2023年錄得匯兌淨損失人民幣9.6百萬元，減少人民幣6.0百萬元，降幅為62.5%。主要原因是去年有出口遠期信用證收款由於匯率波動產生的匯兌損失。

資產減值損失

報告期內，本集團確認資產減值17.8百萬元，較2023年的資產減值人民幣6.2百萬元增加人民幣11.6百萬元，增幅為187.1%。主要原因是應收及其他應收款壞賬準備增加。

應佔聯營及合營公司淨損益

報告期內，本集團應佔聯營及合營單位利潤為人民幣49.0百萬元，較2023年的應佔聯營及合營單位利潤人民幣4.0百萬元增加人民幣45.0百萬元。主要原因是2024年確認對貴州錦麟化工有限責任公司分佔合營公司收益增加。

所得稅開支

報告期內，本集團的所得稅開支為人民幣316.1百萬元，較2023年的所得稅開支人民幣289.9百萬元增加人民幣26.2百萬元，增幅9.0%。主要原因是：(1)本年本集團錄得稅前利潤同比减少，相應減少當期所得稅費用10.9百萬元；(2)轉回對天野公司長期股權投資損失產生遞延所得稅37.8百萬元；及(3)富島稅會差異以及存貨跌價影響等導致遞延所得稅減少0.7百萬元。

年度淨利潤

報告期內，本集團淨利潤為人民幣1,151.1百萬元，與2023年淨利潤人民幣2,374.1百萬元相比，減少人民幣1,223.0百萬元。

股息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建議派發2024年度年末股息人民幣556.9百萬元，每股派息人民幣0.1208元。本年度擬派2024年度年末股息尚待本公司股東於2024年度股東大會的批准。

資本性支出

報告期內，本集團全年資本化支出共計人民幣644.6百萬元。其中中下游及配套項目人民幣373.5百萬元，設備購置及更新改造（含技改）項目人民幣121.9百萬元，節能安全環保項目人民幣69.5百萬元，科研（資本性支出）項目人民幣48.2百萬元，信息化建設項目人民幣12.4百萬元，基地建設項目人民幣9.7百萬元，辦公設備項目人民幣9.4百萬元。

重點項目主要包括：（1）化學八所港新港區石化碼頭工程（丙烯腈項目配套）項目119.4百萬元；（2）富島公司35,000立方液氫接收站項目78.0百萬元；（3）大峪口公司磷礦160萬噸／年地下採礦工程項目94.4百萬元。

資產押記

於報告期內，本集團沒有將物業、廠房及設備作為利息銀行借款的抵押品。

資本管理

本集團資本管理的主要目標是保持較高的信用評級和良好的資本結構以保障正常的生產經營並使股東價值最大化。本集團依據經濟環境的變動管理資本結構並適時作出調整。為了保持或調整資本結構，本集團可能會採取借入新債務或發行新的股份的方式。本集團於2024年12月31日的資本負債率（計息債務除以資本與計息債務之和）為9.8%，較2023年12月31日的資本負債率9.4%增加0.4%，主要是由於報告期內，租賃負債、和計息銀行借貸較上年增加人民幣97.7百萬元。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本集團於2024年初持有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人民幣597.3百萬元。2024年經營活動淨現金流入為人民幣1,522.5百萬元，投資活動淨現金流出為人民幣379.0百萬元，融資活動淨現金流出為人民幣1,061.0百萬元，匯率變動增加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人民幣0.13百萬元。於2024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為人民幣679.9百萬元。本集團持有充裕的流動資金以應付日常營運以及未來發展的資金需要。

人力資源及培訓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本集團共有僱員3,653人，2024年度員工的工資與津貼總數約為人民幣866.1百萬元。本集團有完善的薪酬體系以及系統的福利計劃，加之有效的績效評價體系，以確保薪酬機制能有效激勵員工。本公司根據員工的職位、業績及能力釐定員工薪酬。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報告期內，本公司嚴格按照年度培訓計劃，培訓107,508人次，培訓總課時數為1,086,419課時（包含線上培訓）。安全培訓包括承包商在內的入廠安全教育、三級安全培訓，組織參加網絡安全培訓及外部培訓，共計5,798次，培訓112,253人次，培訓總課時數為209,612課時。

市場風險

本集團面臨的主要市場風險是主要產品售價、原料（主要為天然氣、煤、磷礦石、液氫和硫磺）、燃料（主要為天然氣及煤）、及動力成本的變動。

商品價格風險

本集團亦承受因產品售價、原料、燃料成本變動引致的商品價格風險。

利率風險

本集團所承受的市場利率風險主要為本集團按浮動利率計息的短期和長期債項責任。

外匯風險

本集團銷售收入的幣種主要為人民幣，其次為美元；設備與材料採購的幣種主要為人民幣，其次為美元。報告期內人民幣對美元匯率維持在7.1060 - 7.1887之間。人民幣對美元的匯率波動會對本公司設備與原材料進口、產品出口以及美元融資產生影響。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本集團美元存款餘額為1.5百萬美元。

通脹與貨幣風險

根據中國國家統計局的資料，報告期內中國消費物價指數上漲0.2%，本年度中國消費物價指數並未對本集團的經營業績構成重大影響。

流動風險

本集團監控資金短缺的風險，並綜合考慮財務投資和金融資產（如：應收賬款和其他金融資產）的變現能力以及預計的經營活動現金流。本集團的目的在於通過運用銀行貸款及債券等多種融資手段，來保持資金持續性與靈活性之間的平衡。

2024年12月31日，根據財務報表所反映的借款的賬面值，本集團債務中人民幣434.4百萬元將於一年內到期。本集團

資金充足，無流動風險。

後續事項

自報告期末至本公告日期，本集團無重大後續事項。

或有負債

報告期內，本集團無重大或有負債。

重大訴訟及仲裁事項

報告期內，本集團無重大訴訟及仲裁事項發生。

對本公司之子公司及聯營公司的重大收購及處置

報告期內，本集團無收購及處置。

■ 華南水稻示範田成果展示



行業展望

2025年：

國內尿素或將呈現供需雙增格局。產能供給持續增加，產量有望再創新高；農業需求和來自三聚氰胺和火電脫硝的工業需求或將推動尿素需求增長。但供需差距仍存，預計尿素市場仍然承壓。

國內磷肥供應穩定，受糧食增產任務支撐，耕地面積恢復性增長等因素驅動，磷肥需求有望增長。成本端磷礦價格維持高位盤整，磷肥市場價格預計不會出現劇烈波動，有望繼續維持穩定整理態勢。

國內甲醇產能相較2024年有較大預期增量，與此同時，甲醇下游計劃投產產能較大，將進一步帶動甲醇需求上升。預計甲醇供需矛盾有所緩和，考慮宏觀經濟向好，下游積極投產，甲醇市場或呈現供需兩旺態勢。



■ 華南火龍果示範田夜間補光景象

國內丙烯腈產能過剩格局凸顯，行業集中度進一步下降；ABS行業仍是下游需求主要增長點，但新增需求不足以消納過剩產能；同時，全球經濟進入低速增長常態，丙烯腈出口或仍面臨一定阻力。綜合來看行業競爭日益激烈，2025年丙烯腈市場仍不容樂觀。

6. 深化富碳天然氣及CO₂資源化技術應用研究，推動重點項目技術攻關。

公司2025年重點工作

1. 強化安全體系管理，打造高效、安全、智能的生產環境；
2. 完善強基拓市舉措，創新銷售模式，保障價格實現；
3. 強化節能環保增效，逐步完成低能效設備替代；
4. 做精品牌建設，做好品牌協同，統一品牌形象；
5. 研發引入肥料新品類，助力減肥增效、土壤健康、穩產豐產；及

■ 華鶴煤化工裝置局部



企業管治報告

2024年度，本公司繼續致力於推行高標準的企業管治政策及常規，優化董事會建設基礎工作，夯實基礎管理，規範公司治理，確保各項業務合規運作、有序開展，以實現公司的健康穩健發展，為股東創造更大的價值。

本公司自2006年以來，依據《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公司法》」）等法律法規、境內外監管機構發佈的規章和指引、《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及其附錄C1所載條文的規定，建立了由股東大會、董事會、監事會及高級管理層組成的有效制衡和獨立運作的現代公司治理架構。

報告期內，本公司遵守了《上市規則》附錄C1《企業管治守則》所載的各項守則條文，惟偏離企業管治守則第C.2.1條除外，截至目前，本公司已經符合守則條文。公司繼續推進董事會治理體系和治理能力現代化建設，規範董事會運作，編制股東大會和董事會標準工作流程，按照標準開展具體工作；合規組織召開股東大會、董事會和監事會；信息披露合規、及時、準確，未發生被香港監管機構質詢、紀律聽證或譴責的事件；持續加強和投資者關係管理工作，促進投資者對公司的瞭解和認同，維護公司在資本市場的良好形象；通過報送材料、組織調研、培訓及外部董事溝通會等形式，做好董事履職支持；梳理完善內部控制體系，確保關連交易和避免同業競爭符合規定。

本公司報告期內的企業管治情況概述如下：

1 股東大會

股東大會的職責

股東大會是公司的權力機構，依法行使下列職權：

- 對公司發行債券、其他證券及上市作出決議；
- 對公司聘用、解聘或者不再續聘會計師事務所作出決議；
- 審議批准公司重大擔保事項及購買或出售重大資產事項；
- 修改《公司章程》；
- 審議單獨或合計持有公司有表決權股份百分之三以上(含百分之三)的股東提出的臨時提案；
- 股權激勵計劃；
- 股東大會可以授權或委託董事會辦理事項；及
- 法律、行政法規及《公司章程》規定應當由股東大會作出決議的其他事項。
- 決定公司的經營方針、投資計劃、年度財務預算和決算方案、利潤分配方案及彌補虧損方案；
- 選舉和更換董事及非職工代表出任的監事，決定有關董事及有關監事的報酬事項；
- 審議批准董事會報告及監事會報告；
- 對公司變更註冊資本，合併、分立、變更公司形式，解散和清算等事項作出決議；

股東權利

根據《公司章程》的規定，本公司股東在下述三個方面擁有的具體權利如下：

召集臨時股東大會

單獨或合計持有公司發行在外的有表決權的股份百分之十以上(含百分之十)的股東以書面形式要求召開臨時股東大會時，則董事會應當在兩個月內召開臨時股東大會，並應把召集請求人所提出的會議議題列入大會議程。

在股東大會上提出議案的程序

公司召開股東大會，單獨或合計持有公司有表決權的股份總額百分之三以上(含百分之三)的股東，有權在股東大會召開十日以前以書面形式提出臨時提案並提交召集人，股東大會召集人應當在收到提案後二日內發出股東大會補充通知，通知其它股東，並將提案中屬於股東大會職責範圍內的事項，列入該次會議的議程提交股東大會審議。

股東大會提案應當符合下列條件：（1）內容與法律、法規的規定不相抵觸，並且屬於公司經營範圍和股東大會職責範圍；（2）有明確議題和具體決議事項；（3）以書面形式提交或送達董事會。

有關提案及前述召集請求人要求召開臨時股東大會之書面要求可以通過個人遞交、郵寄或者快遞方式寄交公司董事會或者公司秘書。地址為：北京市朝陽區安貞西裡3區15號凱康海油大廈1707室。

向董事會提出查詢的程序和可獲取的資料

公司股東可依照《公司章程》的規定在繳付成本費用後獲得《公司章程》中規定的相關資料，也可通過公司網站上提供的電郵地址、郵寄地址及電話號碼向董事會提出其關注事項或者查詢上述資料。

股東大會會議情況

報告期內，公司召開了一次股東周年大會、一次H股類別股東大會、一次內資股類別股東大會和一次股東特別大會，審議通過了委任新一屆董事及監事、委任執行董事、聘任會計師事務所、公司2023年度財務報告、董事會報告、監事會報告、利潤分配方案、2024年度預算方案、授予董事會回購H股的一般性授權等21項議案。2024年，公司董事侯曉峰、邵麗華、林峰、謝東股東大會出席率均為100%；公司時任董事李瑞清於2024年10月30日辭任，其任職期間股東大會出席率為100%；時任董事楊東棹於2024年12月20日

辭任，因其他事務安排未能出席於2024年12月20日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其任職期間股東大會出席率為75%；時任董事余長春於2024年5月28日辭任，因其他事務安排未能出席於2024年5月28日舉行的2023年股東週年大會、H股類別股東大會及內資股類別股東大會，出席率為0；公司董事楊萬宏於2024年5月28日獲委任，其任職期間股東大會出席率為100%；公司董事賀群慧於2024年12月20日獲委任後，公司未召開股東大會。

公司股東大會的召開及議案審批程序符合有關法律、法規及《公司章程》的相關規定，有效保障了公司全體股東的權益。

2 董事會

董事會是本公司治理架構中的決策機構，向股東大會負責。

董事會的職責

為管理本集團日常業務運作而向管理層授出權責的同時，董事會負責制定本公司業務策略方針、經營計劃、投資方案及訂立管理目標，檢討本公司表現及評估管理策略是否有效，制訂公司的利潤分配方案和彌補虧損方案，聘任或解聘公司高級管理人員並決定其報酬事項，決定公司內部管理機構的設置及制定公司的基本管理制度，並行使各種專有權力，其中包括：

- 負責召集股東大會，向股東大會報告工作，並執行股東大會的決議；
- 制定公司經營計劃、投資方案、年度財務預算方案和決算方案、利潤分配方案及彌補虧損方案；
- 制訂公司增加或者減少註冊資本的方案以及公司發行債券、其它證券及上市方案；
- 擬訂公司合併、分立、變更公司形式及解散的方案；
- 決定公司內部管理機構的設置，聘任或者解聘公司總裁，根據總裁的提名，聘任或者解聘公司其它高級管理人員，決定其報酬事項；
- 制定《公司章程》修改方案及公司的基本管理制度；
- 向股東大會提請聘任或續聘或解聘承辦公司審計業務的會計師事務所；及
- 《公司章程》規定或者股東大會授予的其它職權。

董事及多元化政策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本公司董事會由六位董事組成，包括兩位執行董事，一位非執行董事和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董事會各成員之間不存在任何關係（包括財政、業務、家族或其它重大或相關關係）。有關本公司各董事之履歷詳情，載於本年報第33至34頁。

本公司董事會的組成及結構符合《公司法》和《上市規則》的規定，既建立了有效的內部制衡機制，又滿足了公司營運與發展的需要。本公司在設定董事會成員組成時，從多個方面考慮董事會成員多元化，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年齡、文化及教育背景、專業經驗、技能及知識。本公司制定了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列載了董事會為達到多元化而採取的方針。董事會所有董事的委任均考慮其資歷經驗等客觀條件及是否符合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最終將按人選的專業優勢及可為董事會提供的貢獻而作決定。本公司董事會成員滿足多元化要求。本公司旨在維持有女性代表存在的董事會，提名委員會在選擇合適的董事會成員候選人並提出建議時，會積極考慮女性成員的佔比。本公司在考慮董事會的潛在繼任者時關注性別多元化，以實現性別多元化。

公司高級管理人員的性別組成，請參閱本年報董事、監事及高管人員一節。公司現有僱員性別比例詳情已於本公司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chinabluechem.com.cn)發佈的《2024年度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中披露。公司目前高管及員工的性別比例為同行業公司的通常水平，未來預期高管和員工的性別比例會維持與目前相當的水平。

截至2024年12月31日第七屆董事會成員列表如下：

董事會成員	職務	獲委任日期
侯曉峰	董事長、執行董事、總裁、CEO（註）	2024年5月28日
賀群慧	執行董事	2024年12月20日
邵麗華	非執行董事	2024年5月28日
林峰	獨立非執行董事	2024年5月28日
謝東	獨立非執行董事	2024年5月28日
楊萬宏	獨立非執行董事	2024年5月28日

註：侯曉峰先生已於2025年3月18日辭任公司總裁、CEO職務

本公司委任的董事均與本公司訂立了服務協議，其中，侯曉峰、邵麗華、林峰、謝東、楊萬宏之任期均為三年，或至股東於本公司2026年股東周年大會選舉產生新一屆董事時止。董事賀群慧之任期自其獲股東大會批准委任之日起，至股東於本公司2026年股東周年大會上選舉產生新一屆董事時止。但倘公司董事在任期屆滿時尚未及時改選，則原任董事須按照法律、法規及本公司《公司章程》之規定，於任期屆滿的年度內在本公司舉行的股東大會進行選舉前履行彼等作為董事的職責。公司董事任期屆滿，可以連選連任。

本公司通過以下機制以確保董事會可獲得獨立的觀點和意見，且董事會每年檢討該等機制，以確保其成效：（1）六名董事中有三名為獨立非執行董事，符合《上市規則》的規定，即董事會須至少有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且所委任的獨立非執行董事須至少佔董事會人數的三分之一；（2）獨立非執行董事具有充分的時間以有效履行其職責；（3）在《上市規則》要求的情形下，本公司會成立獨立董事委員會對有關交易發表意見；（4）倘個別董事要求時，均可獲得外部獨立專業意見；（5）鼓勵所有董事在董事會/董事委員會會議上自由表達彼等的獨立意見及建設性之質疑等。

報告期內，董事會已評估各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據此認為每位獨立非執行董事均具備《上市規則》所要求的獨立性；獨立非執行董事中有一名成員完全符合《上市規則》第3.10（2）條的規定，即具備適當的專業資格，或具備適當的會計或相關的財務管理專長。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的人數、獨立性要求及任職資格均符合《上市規則》的規定。本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對本公司及其股東負有誠信義務，尤其受託負責保障少數股東的權益，在董事會決策過程中起著重要的制衡作用，為公司治理的關鍵環節。報告期內，獨立非執行董事在董事會上就有關股東及本公司利益的事宜均發表了他們的見解及意見。

董事會會議情況

報告期內，董事會共召開了五次現場會議。董事會成員於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出席董事會現場會議的情況如下：

董事	出席/舉行會議次數	出席率(%)
侯曉峰	5/5	100
賀群慧（註1）	1/1	100
邵麗華	5/5	100
林峰	5/5	100
謝東	5/5	100
楊萬宏（註2）	4/4	100
李瑞清（註3）	3/4	75
楊東棹（註4）	3/5	60
余長春（註5）	1/1	100

註1: 賀群慧女士於2024年12月20日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2024年12月20日至2024年12月31日期間董事會舉行了一次會議。

註2: 楊萬宏先生於2024年5月28日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2024年5月28日至2024年12月31日期間董事會舉行了四次會議。

註3: 李瑞清先生由於其它工作安排，於2024年10月30日不再擔任本公司執行董事。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10月30日期間董事會共舉行了四次會議。

註4: 楊東棹先生由於其它工作安排，於2024年12月20日不再擔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20日期間董事會共舉行了五次會議。

註5: 余長春先生由於其它工作安排，於2024年5月28日不再擔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5月28日期間董事會共舉行了一次會議。

該等董事會會議的召開和議案審批程序均符合相關法律、法規及《公司章程》的規定，公司董事切實履行誠信職責，經慎重討論後對公司重大事項做出決定，且董事必須就董事會上討論的事宜申報彼等之直接或間接利益（如有），而該等擁有利益的董事不得對該項決議行使表決權，也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表決權，從而切實保障了公司全體股東的利益。

董事培訓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第C.1.4條之規定，所有董事須參與持續專業發展，發展並更新其知識技能，以確保其繼續在具備全面信息及切合所需之情況下對董事會作出貢獻。

報告期內，本公司所有董事以各種形式參加了多項培訓：其中時任董事（侯曉峰、李瑞清、邵麗華、楊東棹、林峰、謝東及楊萬宏）參加了公司於2024年5月28日組織的現場培訓，學習上市公司最新監管趨勢及ESG合規政策等相關內容；公司於2024年12月5日以郵件形式向各位董事及擬任董事（侯曉峰、賀群慧、邵麗華、楊東棹、林峰、謝東及楊萬宏）發出書面資料，包括香港聯交所對發行人年報內容審閱等六份學習資料，董事通過自己閱讀資料的方式完成了該項培訓；楊萬宏和賀群慧已分別於2024年5月20日及2024年12月4日取得上市規則第3.09D條所述的法律意見，並完成新入職董事培訓，彼等均已確認了解彼等作為本公司董事的責任；2024年8月以書面形式組織獨立非執行董事培訓，學習新公司法主要修訂內容。

企業管治職能

董事會負責執行企業管治職能，並已履行《企業管治守則》第A.2.1條所載之職責及責任。報告期內，董事會檢討了公司遵守法律、監管規定及《企業管治守則》的情況及其在《企業管治報告》內的披露；檢討及監察了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培訓及持續專業發展；進一步強化董事會的權限職能，審議公司環境範疇KPI指標的議題，針對環境範疇的重要節能減排指標設立了相應目標以及達成目標的步驟，並對上述目標進行批准、跟蹤及監控相關實施情況；加強了公司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進一步完善了企業管治政策及常規。

公司董事會制定了長期發展目標，引領及塑造本公司的企業文化，高度重視企業文化建設與傳承。報告期內，董事會聽取並評估了企業文化相關情況，公司深化創新、著力推進企業文化建設，以“打造中國擔當、世界一流綠色化學科技公司”為願景，以“責有擔當、進無止境”為核心價值觀，搭建以戰略定位、社會責任、業務願景等為發展共識的多元文化體系。公司的業務目標、發展策略與企業文化相一致。

3 董事會轄下的委員會

董事會下設有四個委員會，包括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及投資審查委員會。各委員會均以書面界定其經董事會批准的職權範圍，當中涵蓋其職務、權力及職能，其中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和提名委員會的職權範圍參照《企業管治守則》所建議的內容界定，並刊載於香港聯合交易所網站和本公司網站。各委員會均具備充足資源履行彼等的職責。各委員會均定期向董事會彙報，提供建議協助董事會進行決策。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現時由獨立非執行董事謝東先生、林峰先生、楊萬宏先生和非執行董事邵麗華女士共四位成員組成，其中謝東先生擔任主席。

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審查及監督本集團合併財務報表的完整性及編制程序，審查年度生產經營和財務預算方案，審查本公司風險管理程序及內部控制程序的有效性，以確保本公司業務運作的效率及實現公司目標及策略，審查公司外聘核數師是否獨立、客觀，審計程序是否有效，審查公司外聘核數師的委任、薪酬、聘用條款及有關外聘核數師任免的任何事宜。審核委員會亦審核公司內部審計及監控工作計劃，並向董事會呈交相關報告，審議意見及建議。

報告期內，審核委員會舉行了五次現場會議，工作履行情況概述如下：

- 審閱了2023年合併財務報表及2024年中期簡明合併財務報表和業績，尤其集中於會計準則、《上市規則》及其它規定方面之合規性，向董事會提出了建議和意見；
- 審閱了公司2025年度經營與財務預算，向董事會提出了建議和意見；
- 檢討外聘核數師之獨立性，就聘任外聘核數師向董事會提出了建議，審議批准了外聘核數師委聘條款及2024年度的審核費用；
- 審閱了外聘核數師之法定審核計劃，以及審核性質及範圍；及
- 審核公司2024年度內部審計及監控工作報告和批准2025年度內部審計計劃，檢討了本公司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和內部審核功能之效能。

報告期內，審核委員會各位成員的會議出席情況如下：

審核委員會成員	出席/舉行會議次數	出席率(%)
謝東（主席）	5/5	100
邵麗華	5/5	100
林峰	5/5	100
楊萬宏（註1）	4/4	100
楊東棹（註2）	3/5	60
余長春（註3）	1/1	100

註1: 楊萬宏先生於2024年5月28日獲委任為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委員。2024年5月28日至2024年12月31日期間本公司審核委員會舉行了四次會議。

註2: 楊東棹先生於2024年12月20日不再擔任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委員。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20日期間本公司審核委員會舉行了五次會議。

註3: 余長春先生於2024年5月28日不再擔任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委員。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5月28日期間本公司審核委員會舉行了一次會議。

薪酬委員會

薪酬委員會現時由獨立非執行董事林峰先生、謝東先生和非執行董事邵麗華女士三名成員組成，其中，林峰先生擔任主席。

薪酬委員會主要負責研究、審查和制訂公司董事、監事以及公司高級管理人員的薪酬政策與方案，包括績效評價標準、程序及主要評價體系、獎勵和懲罰的主要方案和制度等，並就此向董事會提出建議；獲股東大會及董事會轉授職責釐定執行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薪酬待遇；負責監控薪酬制度的實行；審閱及／或批准《上市規則》第十七章所述有關股份計劃的事宜。於履行職責時，薪酬委員會可向本公司董事長、總裁及其他執行董事徵詢意見。

酬金政策

- 執行董事之酬金組合政策，旨在使本公司執行董事之酬金及其表現與公司企業目標及經營業績掛鉤，同時考慮市場情況，有助激勵執行董事的工作表現及留任。
- 非執行董事和獨立非執行董事之酬金須經公司股東大會批准，其酬金的釐定主要是基於其需處理事務的複雜性和所負的責任。根據本公司與非執行董事和獨立非執行董事之間訂立之服務合約，非執行董事和獨立非執行董事履行職務（包括出席本公司會議）之費用可以實報實銷的方式支付。

董事無權決定及批准其本身的薪酬。各董事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酬金載於合併財務報表附註9。

報告期內，薪酬委員會舉行了三次會議，通過了釐定公司執行董事和監事薪酬、審議公司2023年度經理層考核結果及薪酬分配方案、對公司非執行董事薪酬向董事會提出建議等。

報告期內，薪酬委員會各位成員的會議出席情況如下：

薪酬委員會成員	出席/舉行會議次數	出席率(%)
林峰（主席）	3/3	100
邵麗華	3/3	100
謝東	3/3	100

提名委員會

提名委員會現時由董事長兼執行董事侯曉峰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林峰先生和楊萬宏先生三名成員組成，其中侯曉峰先生為提名委員會主席。

提名委員會主要負責評估及檢討董事會的架構、人數和組成（包括技能、知識和經驗）；向公司董事會就委任、重新委任及繼任公司董事、公司高級管理人員以及按《上市規則》要求設立的相關人員提出建議，採納標準具體包括候選人是否具備適當的專業技能、知識和經驗、個人操守、誠信和技能；評核各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

提名委員會亦負責檢討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在評估及挑選候選人擔任董事時，提名委員會應考慮的因素包括但不限於候選人的品格與誠實，專業，技能和經驗等資格，在性別、年齡、文化及教育背景等多元化方面可為董事會帶來的任何潛在貢獻，是否滿足所需的獨立性標準，是否願意及能夠投入足夠時間履行身為董事及擔任董事會轄下委員會委員的職責，是否適合公司實際情況，其他適用於公司業務及其繼任計劃的各項因素等。

公司董事候選人的提名程序可在本公司網站上查詢，具體程序為：提名委員會收到委任新董事的建議或股東的提名後，結合其個人資料並依據上述準則評估該候選人是否符合擔任董事資格，如涉及多個候選人，應根據公司的需要及候選人資歷排列他們的優先次序；就在股東大會上續聘董事而言，提名委員會應檢討任期屆滿董事對公司的整體貢獻及服務，其在董事會的參與程度及表現，並檢討該董事是否仍然符合上述準則。提名委員會就委任合適人選擔任董事一事向董事會提出建議，董事人選最終以公司股東大會決定為準。

本公司於2013年5月31日採納董事會多元化政策，並深信董事會多元化政策對提升公司之表現質素裨益良多。董事會多元化政策旨在列載為達致董事會成員多元化而採取的方針。本公司在設定董事會成員組成時，從多個方面考慮董事會成員多元化，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年齡、文化及教育背景、專業經驗、技能及知識。董事會所有委任均以用人唯才為原則，並在考慮人選時以客觀條件顧及董事會成員多元化的益處，最終將按人選的長處及可為董事會提供的貢獻而作決定。提名委員會已檢討董事會多元化政策，以確保其成效。本公司董事會成員符合多元化要求，將繼續貫徹董事會多元化政策，提升董事會多元化水平。

報告期內，提名委員會舉行了四次現場會議，按照上述提名政策及程序對公司新一屆董事會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候選人提出了建議，對公司董事會及其專門委員會的架構、人數及組成（包括技能、知識及經驗方面）進行了檢討。提名委員會各位成員的會議出席情況如下：

提名委員會成員	出席/舉行會議次數	出席率(%)
侯曉峰（主席）	4/4	100
林峰	4/4	100
楊萬宏（註1）	3/3	100
余長春（註2）	1/1	100

註1：楊萬宏先生於2024年5月28日獲委任為本公司提名委員會委員。2024年5月28日至2024年12月31日期間本公司提名委員會舉行了三次會議。

註2：余長春先生於2024年5月28日不再擔任本公司提名委員會委員。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5月28日期間本公司提名委員會舉行了一次會議。

投資審查委員會

投資審查委員會現時由獨立非執行董事楊萬宏先生、林峰先生、謝東先生和非執行董事邵麗華女士四名成員組成，其中楊萬宏先生擔任主席。

投資審查委員會主要負責對超過董事會授予公司管理層決策權限的投資項目進行審查並向董事會提出決策建議。

報告期內，投資審查委員會召開了一次會議，對公司的投資項目可行性研究報告等事項進行了審查，並向董事會彙報了審查意見。

報告期內，投資審查委員會各位成員的會議出席情況如下：

投資審查委員會成員	出席/舉行會議次數	出席率(%)
楊萬宏（主席，註1）	1/1	100
邵麗華	1/1	100
林峰	1/1	100
謝東	1/1	100
楊東棹（註2）	1/1	100
余長春（註3）	-/-	--

註1：楊萬宏先生於2024年5月28日獲委任為本公司投資審查委員會委員。2024年5月28日至2024年12月31日期間本公司投資審查委員會舉行了一次會議。

註2：楊東棹先生於2024年12月20日不再擔任本公司投資審查委員會委員。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20日期間本公司投資審查委員會舉行了一次會議。

註3：余長春先生於2024年5月28日不再擔任本公司投資審查委員會委員。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5月28日期間本公司投資審查委員會沒有舉行會議。

4 監事會

監事會向股東大會負責，並依法行使下列職權：

- 檢查本公司財務；
- 對本公司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執行公司職務的行為進行監督，對違反法律、行政法規或者《公司章程》的人員，提出罷免建議；
- 當公司董事、總裁和其他高級管理人員的行為損害公司利益時，要求前述人員予以糾正；
- 核對董事會擬提交股東大會的財務報告、營業報告和利潤分配方案等財務資料，發現疑問的，可以公司名義委託註冊會計師、執業審計師幫助複審；
- 提議召開臨時股東大會，在董事會不履行《公司章程》規定的召集和主持股東大會會議職責時召集和主持股東大會會議；
- 向股東大會會議提出提案；
- 依照《公司法》的規定，對董事、總裁和其它高級管理人員提起訴訟；及
- 《公司章程》規定的其它職權。

監事會目前有三位成員，其中兩位為外部監事（分別為股東代表監事和獨立監事），一位為公司職工代表監事。

監事會工作情況請參閱本年報第52至53頁的監事會報告。

5 高級管理層

高級管理層由首席執行官、總裁、首席財務官、副總裁及董事會秘書（公司秘書）等組成。

公司首席執行官/總裁與其他高級管理人員一起依照法律法規、《公司章程》及董事會授權，組織開展本公司的經營管理活動，其主要職權如下：

- 主持公司的生產經營管理工作，組織實施董事會決議；
- 組織實施公司年度經營計劃和投資方案；
- 擬訂公司內部管理機構設置方案；
- 擬訂公司的基本管理制度，制定公司的基本規章；
- 提請聘任或者解聘公司首席財務官、副總裁，聘任或者解聘除應由董事會聘任或者解聘以外的負責管理人員；及
- 《公司章程》和董事會授予的其它職權。

公司高級管理層執行董事會制定的發展戰略和經營管理方案，彼等在各自主管和分管工作的相關領域具備豐富的專業知識和管理經驗，並形成緊密合作的管理團隊，確保公司的日常經營得以高效開展。

公司管理層每月向董事會和監事會成員提供公司管理層賬目（包括生產銷售數據分析和內部財務報表）、QHSE月報和風險管理月報，提供董事會商議事項的背景和說明資料，以方便各位董事和監事充分瞭解公司重大事項的進展以及最新經營狀況；定期發出股價走勢，投行分析師研究報告及媒體新聞等資本市場信息報告，方便董事監事掌握與公司相關的資本市場動態；管理層亦每日發出股票行情報告，以便董事監事及時瞭解公司股價變動。

公司設立了質量健康安全環保委員會、預算管理委員會、科技和網信委員會、風險管理委員會等，各專業委員會充分保證了公司生產經營、投資決策及風險防範的科學性及嚴謹性。

於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財務年度內，本公司高級管理層成員之薪酬範圍，載於合併財務報表附註10。

6 董事及監事的證券交易

本公司採納《上市規則》附錄C3所載之《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董事及監事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根據對本公司董事及監事之專門查詢後，所有董事及監事均確認於本年報所涵蓋會計期間，均嚴格遵守《標準守則》所要求之標準。

董事會將不時檢查本公司的公司治理及運作，務求符合《上市規則》有關規定及保障股東之權益。

7 董事長及總裁

董事長負責領導公司董事會的有效運作，首席執行官/總裁則負責管理本集團業務之日常運作，就公司整體運營向董事會負責。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10月30日，侯曉峰先生擔任本公司首席執行官/總裁，並代為履行董事長職務及職責。2024年10月30日，董事會選舉侯曉峰先生為本公司董事長，同時兼任首席執行官/總裁職務。

鑒於侯先生的經驗、個人資歷及於本公司擔任的職務，董事會認為侯先生除擔任本公司總裁外，擔任董事長對本公司業務前景及營運效率並無不利影響。董事會認為該架構不會影響董事會及本公司管理層之間的權責平衡，原因為：(i)董事會將作出的決策須經至少大多數董事批准，且本公司董事會六名董事中有三名為獨立非執行董事，符合上市規則要求，因此董事會有足夠的權力制衡；(ii)侯先生及其他董事知悉並承諾履行其作為董事的受信責任，這些責任要求（其中包括）其應為本公司的利益及以符合本公司最佳利益的方式行事，並基於此為本公司作出決策；(iii)董事會由經驗豐富的優質人才組成，確保董事會權責平衡，這些人才會定期會面以討論影響本公司營運的事宜；及(iv)本公司的整體戰略及其他主要業務、財務及經營政策乃經董事會及高級管理層詳盡討論後共同制定。

2025年3月18日，侯曉峰先生辭去本公司首席執行官/總裁職務，同日董事會聘用饒仕才先生為本公司首席執行官/總裁。截至本報告日期，本公司已重新遵守《企業管治守則》第C.2.1條的守則條文。

8 公司秘書

報告期間，匡效兵先生和伍秀薇女士擔任聯席公司秘書，匡效兵先生亦擔任本公司首席財務官及副總裁，熟知本公司的日常事務。本公司所有董事均可獲得公司秘書的意見和服務，以確保董事會程序及所有適用法律、規則及規例均獲得遵守。

經本公司董事會查詢，匡效兵先生及伍秀薇女士在各自任職期間確認其符合《上市規則》所規定之所有資格、經驗及培訓要求。外部服務提供者達盟香港有限公司之伍秀薇女士於本公司的主要連絡人士為匡效兵先生。

9 與投資者的溝通

董事會認識到與全體股東進行良好、有效溝通的重要性。除發佈資料、刊發公告及通函外，本公司亦在其網址www.chinabluechem.com.cn設有「投資者關係」專欄，股東可在此查閱有關資料。

公司每年檢討《信息披露管理辦法》和《資本市場信息披露管理細則》，積極主動地做好投資者關係及信息披露工作，具體包括進行年度業績路演、組織反向路演、參加投行舉辦的投資者論壇、邀請投資者/分析師赴廠區參觀、通過面談或電話會議等方式與投資者溝通等。通過介紹公司經營成果和發展亮點，展望公司發展前景，回應資本市場關注問題，提升投資者對公司戰略和長期投資價值的認同感。本公司認為，與投資者溝通的有關政策於報告期已獲妥善實施並屬有效。

10 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

公司設有內部審核功能。公司嚴格遵守《上市規則》及境內《企業內部控制基本規範》的相關要求，董事會負責評估及釐定為達成公司戰略目標所願承擔的風險性質及程度，維持穩健及有效的風險管理和內部監控系統，董事會自身並透過審核委員會檢討公司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的充足程度及成效，以保障股東投資及公司資產。該等系統旨在管理而非消除未能達成業務目標的風險，董事會謹就不會有重大的失實陳述或損失作出合理而非絕對的保證。

公司制定了內部控制及全面風險管理制度、全面風險管理辦法等內部制度，建立了風險管理委員會、風險管理部門、各子公司組成的三級風險管控機構，各子公司識別上報風險事項；風險管理部門分析識別公司重大風險，上報公司管理層；風險管理委員會審閱公司月度風險管理報告，討論確定公司重大風險應對措施，並要求各子公司組織整改落实。報告期內，公司

緊緊圍繞“強內控、防風險、促合規”的總體目標，持續完善內部控制體系，動態優化“三重一大”決策事項清單及業務權限清單，進一步完善決策主體與審批權限；重點修訂安全生產管理、供應鏈管理、銷售貿易管理等領域內控制度，加強所屬單位的內控檢查與指導，扎實開展流程管理體系建設工作；持續開展防範化解重大風險工作，發佈《中海化學風險管理經驗案例彙編》，向公司董事會及管理層提報重點控制風險。本公司內部審計部門對支撐董事會、管理層以及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發揮重要作用。年內，董事會對公司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進行了檢討，包括財務、運營與合規控制等。董事會審核委員會亦就公司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三次聽取彙報，並進行了討論。公司認為公司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運作有效及足夠。

公司按照《上市規則》的要求和規定程序，完善了信息披露管理及新聞發言人制度，明確內幕信息披露工作的負責部門，及時合規披露信息。

本公司已採納股息政策，有關股息政策的進一步資料載於本年報「董事會報告」一節。

董事會同意管理層就下述事項所做的確認：於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1）公司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運作有效及足夠；（2）公司已採納必要監控機制監察及修正違規情況；及（3）公司已遵守《企業管治守則》中有關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的規定。

11 核數師及費用

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10月21日，本公司境外及境內核數師為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及立信會計師事務所（以下簡稱“立信”），立信於2024年10月21日辭去公司核數師職務，因立信上述辭任，在公司召開股東大會批准聘用2024年度核數師之前（即2024年10月21日至2024年12月20日），董事會聘用中審眾環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以下簡稱“中審”）和富睿瑪澤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富睿瑪澤”）分別為公司境內及境外核數師，在上述填補空缺期間，中審和富睿瑪澤酬金為人民幣30萬元。2024年12月20日，公司股東大會批准聘用中審和富睿瑪澤分別為公司2024年度境內和境外核數師，審計酬金為人民幣170萬元（包括上述填補空缺期間的審計酬金人民幣30萬元），非審計服務費用為人民幣10萬元（包括出席股東週年大會、年度業績初步審閱及對持續關連交易作出報告）。原核數師立信在其辭任前為公司提供的2024年度中期審閱服務的酬金為人民幣147萬元，該審閱費用已獲審核委員會批准。

本公司外聘核數師有關其對合併財務報表的報告責任的陳述，載於本年報第54至57頁。

12 避免同業競爭2024年年度回顧

本公司於2006年9月7日與中國海油簽訂避免同業競爭協議，據此，中國海油(a)同意不會並將促使其子公司不會在國內或國外直接或間接從事與本公司核心業務相競爭或可能相競爭的業務；及(b)向本公司授出優先交易權、優先選擇權和優先購買權，以收購任何競爭業務。

本公司於2025年3月17日與中國海油召開了2024年度避免同業競爭回顧會，對報告期內中國海油及其附屬企業（不包括本集團）所獲得的與本集團主營業務構成競爭或可能構成競爭的投資機會進行了回顧。

中國海油及其附屬企業（不包括本集團）已做出聲明，確認已完全遵守該等承諾。本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已審閱中國海油及其附屬企業（不包括本集團）是否完全遵守該等承諾，並認為中國海油及其附屬企業（不包括本集團）已完全遵守該等承諾。

13 董事就合併財務報表所承擔的責任

董事確須就編制本集團合併財務報表承擔有關責任，並按上述合併財務報表及管理層提供的適時及適當的數據，清晰及全面地評價公司報告期內的財務狀況、業績、現金流狀況及前景。董事會承諾，除公司

已在本期年報中批露的內容外，並無重大不明朗事件或情況可能會嚴重影響公司持續經營的能力。

董事、監事及高管人員



⑤

③

①

②

④

⑥

執行董事

① 侯曉峰先生，1976年出生，1997年7月畢業於合肥工業大學計算機及應用專業，獲學士學位；2007年12月獲首都經濟貿易大學金融學專業碩士學位；高級工程師職稱。1997年7月至2001年9月，歷任中國海油信息管理部軟件工程師、網絡管理員；2001年9月至2015年3月，歷任中國海油信息管理部信息技術主管、技術總監、總工程師，其中2004年6月至2009年11月兼任中國海油ERP項目組籌備組成員、技術組經理；2015年3月至2018年3月，任中國海油及中國海洋石油有限公司信息化部總工程師、中國海油「互聯網+」聯合工作組組長，負責電子商務、大數據、網絡安全等方面工作；2018年3月至2020年5月，任甘肅省甘南藏族自治州常委、副州長，負責工業和信息化、農業和農村、畜牧獸醫、供銷、農機等方面工作；2020年8月任本公司執行董事；2020年8月至2025年3月，任本公司首席執行官（CEO）、總裁；2020

年8月至2023年7月，任湖北大峪口化工有限責任公司董事、董事長；2020年8月任CBC(Canada)Holding Corp.（中海化學（加拿大）控股公司）董事，並於2022年4月任董事長；2020年8月任中海石油建滔化工有限公司董事，並於2022年1月任董事長；2021年3月至2021年7月，在中央黨校第49期中青年幹部培訓班學習；2022年3月至2024年10月，代行本公司董事長職責並主持工作；2024年9月，任本公司黨委書記；2024年10月，獲委任為本公司董事長。

② 賀群慧女士，1975年出生，1997年畢業於中國人民大學哲學系哲學專業，獲學士學位；2000年畢業於中國人民大學哲學系宗教學專業，獲碩士學位，高級政工師。2000年7月至2001年8月，任中國鄉鎮企業投資開發有限公司職員；2001年8月至2001年12月，任北京數字方舟信息技術有限公司質量主管；2001年12月至2003年1月，任北京藍土地廣告有限公司採編；2003年1月至2003年

5月，任中國海洋石油報社採編；2003年5月至2006年4月，歷任中國海洋石油總公司思想政治工作部思想建設崗職員、宣傳教育崗職員；2006年4月至2010年10月，任中國海洋石油總公司共青團工作委員會副主任兼思想政治工作部青年工作經理；2010年10月至2019年10月，歷任中國海洋石油總公司思想政治工作部青年（綜合）處處長兼總公司團委副書記、（新聞辦公室）副主任、總公司團委書記、黨組宣傳部副部長、中國海洋石油集團有限公司黨組宣傳部副部長；2019年10月至2020年10月，任中海石油化工進出口有限公司黨委副書記、工會主席；2020年10月至2024年9月，任中海油國際貿易有限責任公司黨委副書記、工會主席。2024年9月，任本公司黨委副書記；2024年12月，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

非執行董事

③邵麗華女士，1975年出生，1997年7月畢業於東北財經大學金融系貨幣銀行學專業，獲經濟學學士學位；2016年1月獲北京航空航天大學軟件工程專業工程碩士學位，高級經濟師。1997年7月至2003年7月，在中海石油研究中心任助理經濟師、經濟師；2003年7月至2004年8月，任中海石油氣電公司福建LNG站線項目組工程經濟主管；2004年8月至2010年8月，歷任中海油氣開發利用公司計劃財務部計劃預算主管、計劃預算經理、副經理；2010年8月至2016年8月，歷任中海石油煉化與銷售事業部計劃管理崗位經理，中國海洋石油總公司煉化與銷售部產業發展處處長；2016年8月至2017年11月，歷任中國海洋石油總公司規劃計劃部產業協調處處長、產業投資處處長；2017年11月至2022年10月，任中國海油石油集團有限公司規劃計劃部產業投資處處長；2022年10月至今，任中國海油石油集團有限公司（中國海洋石油有限公司）規劃計劃部副總經理。2023年12月，獲委任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

獨立非執行董事

④林峰先生，1965年出生，1987年畢業於復旦大學法律系，獲學士學位；1992年獲新西蘭惠靈頓大學法學碩士學位；1998年獲北京大學法學博士學位。自1992年起任教香港城市大學，現任香港城市大學法律學院教授、院長，司法教育與研究暨香港法律查明中心主任，香港執業大律師，兼任中國法學會理事，中華司法研究會理事，香港精神健康基金會理事，獨立監察警方處理投訴委員會委員。林先生的主要研究範圍是比較憲法，香港基本法，行政法和環境法。曾任《亞太法律評論》主編、香港法律改革委員會委員，香港大律師公會執行委員會執委，稅務上訴委員會委員和電訊上訴委員會委員。2021年5月，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⑤謝東先生，1980年出生，分別於2003年和2006年獲南開大學經濟學本科和世界經濟碩士學位。擁有18年以上在財務、審計、投融資以及資本市場領域的專業經驗，並持有中國註冊會計師（CICPA）、國際註冊內部審計師（CIA）、註冊稅務師（CTA）以及中國法律職業資格。2006年6月至2007年10月，任安永華明會計師事務所全球金融服務部審計員；2007年11月至2010年3月及2010年10月至2014年8月，任德勤財務諮詢並購交易服務部副總監；2010年4月至2010年9月，任建銀國際（中國）有限公司直接投資部副總裁；2014年9月至2018年12月，任凡普金融科技集團（控股）有限公司首席財務官兼公司秘書；2019年1月至2020年3月，任職任買科技控股首席財務官；2020年3月至2020年12月，任樸毅諮詢資本市場服務合夥人；2021年1月起，任量子之歌集團（納斯達克股票代碼：QSG）首席財務官，2022年6月起兼任該集團董事。2021年5月，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2024年8月，獲委任為映恩生物（09606.HK）獨立非執行董事，自上市日期起生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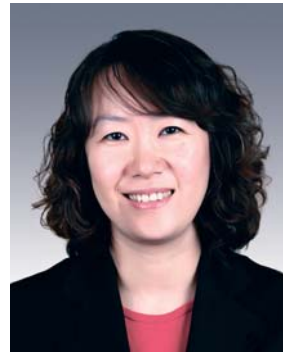
⑥楊萬宏先生，1963年出生，1984年畢業於大連工學院（現大連理工大學）化工系有機化工專業，獲工學學士學位，2005年1月獲復旦大學高級管理人員工商管理碩士學位，高級工程師職稱。1984年7月至1998年12月，歷任煙台合成革廠技術員、技術科長、分廠總工程師職務；1998年12月至2010年1月，歷任煙台萬華聚氨基酯股份有限公司生產部副部長、技術開發部部長、技術中心主任、總工程師、副總裁兼寧波萬華聚氨基酯有限公司總經理；2010年1月至2016年9月，任萬華實業集團副總裁兼山西中強煤化公司總經理；2016年9月起任萬華化學集團股份有限公司高級顧問、2020年3月任生產技術專家委員會主席、首席專家，2023年5月退休返聘為高級顧問、首席專家。楊先生多年從事聚氨基酯化工的技術開發、管理，規劃發展，技術改造、生產技術管理，採購及供應鏈管理，安全環保技術，項目工程化技術支持等工作。2024年5月，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⑦



⑧



⑨

監事

⑦張兵先生，1971年出生，1993年7月畢業於洛陽外國語學院，獲文學學士學位；2003年6月獲對外經濟貿易大學國際法學專業法學碩士，翻譯職稱（中級）。2003年9月至2010年3月，歷任中海石油（中國）有限公司法律部合同法律顧問、海外合作主管；2010年3月至2012年8月，任中國海洋石油總公司法律部合作及並購處處長；2012年8月至2018年6月，任中國海洋石油國際有限公司法律部經理、總法律顧問；2018年6月至今，任中國海洋石油集團有限公司（中國海洋石油有限公司）法律合規部副總經理、法律支持中心副主任、法律與外事工作部副總經理。2023年12月獲委任為本公司股東代表監事、監事會主席。

⑧李效玉先生，1958年出生，1981年畢業於山東大學化學系有機化學專業，獲理學學士學位，1985年畢業於北京化工學院（現稱北京化工大學）高分子系高分子材料專業，獲工學碩士學位，1998年畢業於北京化工大學材料學院材料學專業（在職），獲工學博士學位、教授職稱。1985年5月至1987年6月，任北京化工學院應化系助教；1987年7月至1994年6月，任北京化工學院應化系、高分子系講師；1994年7月至1998年6月，任北京化工學院高分子系副教授；1997年7月至1999年6月，任北京化工大學材料學院副院長；1998年7月，任北京化工大學材料學院教授、博士生導師，2023年5月退休返聘繼續出任教師工作；1999年7月至2003年1月，任北京化工大學科技處處長；2015年5月，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監事。

⑨劉莉潔女士，1970年出生，1993年畢業於中國金融學院（現對外經濟貿易大學金融學院）國際金融專業，

獲學士學位，後獲高級會計師職稱及中國註冊會計師資格。1993年8月至2003年2月，在中國化工建設總公司財務部工作；2003年3月至2006年6月，任中國化工建設總公司財務部進出口核算科科長；2006年7月至2007年5月，任中化建精細化工有限責任公司財務部副經理；2007年6月至2008年6月，任中國化工建設總公司財務部總經理助理；2008年7月至2009年8月，任本公司財務管理部總經理助理；2009年9月至2012年8月，任本公司資金管理部副總經理；2012年9月至2015年12月，任本公司審計監察部總經理；2015年12月至2024年9月，任本公司審計部總經理；2012年9月、2015年2月、2018年1月、2021年1月及2024年2月分別經公司職工代表大會選舉為公司職工代表監事；2014年10月至2023年2月，任中海石油天野化工有限責任公司監事會主席；2019年5月至2021年7月，任湖北大峪口化工有限責任公司監事會主席；2024年9月，任本公司總審計師。



⑩



⑪



⑫

高級管理人員

⑩**饒仕才**先生，1968年出生，1993年畢業於武漢水利電力大學工業與民用建築專業，獲學士學位；2004年畢業於天津大學船舶與海洋工程專業，獲碩士學位，教授級高級經濟師。1993年7月至1997年10月，任天津水運工程勘察設計院建築工程設計工程師；1997年10月至2000年4月，任中海石油平台製造公司海洋工程設計工程師；2000年4月至2004年8月，歷任海洋石油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建造公司海洋平台建造經理、生產技術部副主任、模組車間副主任、容器車間主任、結構車間主任；2004年8月至2007年9月，歷任海洋石油工程股份有限公司惠州南海石化代理項目經理、青島海洋工程製造基地項目副經理、天津技術研究中心辦公樓項目經理；2007年9月至2017年12月，歷任海洋石油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人力資源部總經理、機關黨委書記、公司黨委副書記、紀委書記、職工監事；2017年12月至2020年7月，任中國海洋石油集團有限公司黨組駐海洋石油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紀檢組組長；2020年7月至2024年12月，任中國海洋石油集團有限公司黨組巡視組組長；2024年12月至今，任本公司黨委副書記；2025年2月，任湖北大峪口化工有限責任公司董事、董事長；2025年3月，任本公司總裁、CEO。

⑪**匡效兵**先生，1967年出生，1997年獲北京商學院企業管理專業碩士學位；高級經濟師職稱。1986年9月至1991年8月，在清華大學工程物理系核能及熱能利用專業學習；1991年8月至1994年9月，任核工業第二研究設計院助理工程師；1994年9月至1997年6月，在北京商學院企業管理專業學習，獲碩士學位；1997年6月至1998年5月，任中國海洋石油總公司金融部經濟師；1998年5月

至2000年12月，任中海油南海石化項目組金融經濟師；2000年12月至2005年8月，任中海殼牌石油化工有限公司財務部融資主管；2005年8月至2011年12月，歷任中海石油（中國）有限公司資金融資部公司金融分析與管理主管、投融資與債務風險管理高級主管、融資與資本市場處處長；2011年12月至2016年10月，歷任中國海洋石油總公司資金部融資處處長、有限融資與資本市場處處長、融資處副處長；2016年10月至2022年11月，任中國海洋石油集團有限公司（中國海洋石油有限公司）資金部副總經理。2022年11月，任本公司副總裁、首席財務官（CFO）、總法律顧問及首席合規官。2023年1月，任本公司聯席公司秘書。

⑫**唐向陽**先生，1970年出生，1992年7月畢業於瀋陽化工學院化學工程系無機化工專業；2007年12月畢業於中南財經政法大學工商管理專業，大學本科學歷，管理學碩士學位；高級工程師專業技術職稱。1992年8月至1999年6月，歷任海南富島化學工業公司尿素部操作工、副班長、班長；1999年6月至2001年12月，歷任海南富島化工有限公司氨加工部技術員、副主任、尿素部副經理；2002年1月至2004年11月，歷任海洋石油富島股份有限公司尿素車間副主任、主任；2004年11月至2010年4月，歷任中海石油化學有限公司辦公室總經理、主任；2010年4月至2015年8月，歷任海南基地暨海洋石油富島有限公司副總經理、辦公室主任、紀委書記、工會主席；2015年8月至2020年8月，任中海石油華鶴煤化有限公司總經理；2020年8月至2023年5月，任湖北大峪口有限責任公司總經理；2023年3月，任本公司副總裁、安全總監；2023年7月至2025年2月，任湖北大峪口化工有限責任公司董事、董事長。



13



14

⑬**白文斌**先生，1972年出生，本科學歷、學士學位、高級工程師，畢業於北京化工大學化學工程與工藝專業，曾歷任內蒙古化肥廠、內蒙古天野化工（集團）有限責任公司車間操作工、副班長、班長、主任、部門總經理，2012年2月至2019年2月任中海石油天野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總經理助理、副總經理；2019年2月至2021年8月，任中海石油化學股份有限公司安全生產部總經理，期間掛職湖北大峪口化工有限責任公司常務副總經理、黨委副書記；2021年8月至2023年3月，任海洋石油富島有限公司總經理、黨委書記；2023年3月至2025年2月，任中海煉化中海殼牌惠州三期乙烯項目聯合項目管理團隊總經理。2025年3月至今，任中海石油化學股份有限公司副總裁。

⑭**廉學強**先生，1978年出生，2002年7月畢業於河北科技大學化學工程與工藝專業，獲學士學位；經濟師。2002年7月至2006年4月，歷任中海石油化學有限公司二期化肥專案生產準備組成員、銷售部華南市場業務代表、公司辦公室政務主管；2006年4月至2015年8月，任中海石油化學股份有限公司公司辦公室秘書經理、政務經理、團委書記、辦公室主任；2015年8月至2020年8月，任中海石油化學股份有限公司人力資源部總經理，期間掛職中海石油華鶴煤化有限公司常務副總經理、黨委副書記；2020年8月至2022年3月，任中海石油華鶴煤化有限公司黨委書記、總經理；2021年12月至2025年2月，歷任海油富島（上海）化學有限公司黨委書記、總經理，中海化學（香港）有限公司董事、總經理，中海化學銷售（海南）有限公司黨委書記、總經理，中海石油化學股份有限公司總裁助理；2025年3月至今，任中海石油化學股份有限公司副總裁。

⑮**伍秀薇**女士，1977年出生，2001年畢業於香港城市大學法律學專業，獲學士學位；2017年獲英國倫敦大學法學碩士學位；2007年成為香港公司治理公會以及英國特許公司治理公會會員，並於2019年成為資深會員。彼現為達盟香港有限公司上市公司服務部的董事，負責向上市公司客戶提供公司秘書及合規服務。彼現時擔任多間聯交所主板上市公司的聯席公司秘書，包括中國再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508）、中國人民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339）及中海油田服務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代號：2883）。2023年1月，任本公司聯席公司秘書。

董事會報告

本公司董事會提呈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董事會報告和經審核的合併財務報表。

主要業務

本公司連同子公司（“本集團”）和聯營公司主要從事化肥（主要為尿素、磷肥及複合肥）及化工產品（主要為甲醇及丙烯腈）的開發、生產及銷售業務。

業績

本集團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利潤及本集團和本公司於該日的財務狀況載於本公司2024年度合併財務報表第58至61頁和第130頁至131頁。

業務審視

有關本公司業務的審視及年內表現的論述及分析、運用財務關鍵表現指標的分析、面對的主要風險及不明朗因素、影響業績及財務狀況相關的重要因素，分別載於第6至22頁的管理層討論和分析及第54至57頁的獨立核數師報告中。在2024年財政年度完結後發生、並且對公司有影響的重大事件，其詳情已於第6至22頁的管理層討論和分析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45中披露。本公司業務的未來發展於本年報不同部分討論，包括於第4至5頁的首席執行官報告及第6至22頁的管理層討論和分析中探討。此外，本集團表現的資料，環境及社會相關的主要表現指標和政策載於本公司單獨出具的2024年度《環境、社會

及管治報告》，遵守對本公司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法規的情況載於本董事會報告「遵守法律法規」中，及本公司與其僱員、客戶、供應商及股東等的關係說明，分別載於管理層討論和分析「人力資源及培訓」、本公司單獨出具的2024年度《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本董事會報告「主要客戶及供應商」及「關連交易」中。上述內容均構成本董事會報告的組成部分。

股息及相關政策

本公司董事會建議派發2024年度末期股息人民幣556.9萬元，每股派息人民幣0.1208元（含稅）。本年度擬派股息尚待本公司股東於應屆年度股東大會的批准。

內資股股東的股利將以人民幣支付，H股股東的股利將以港幣支付。人民幣和港幣的匯率以宣派股利之日前七個工作日中國人民銀行網站公佈的人民幣兌港元的官方匯率的平均匯率中間價為準。

本公司已採納股息政策（「股息政策」），據此，本公司股東將有權收取本公司宣派的股利。所支付的款項及任何股利款項將由董事會酌情制訂。任何股利分派均須經本公司股東大會批准。根據中國公司法及本公司的公司章程，本公司所有股東擁有平等的股利及分派權利。

支付予內資股股東的股利（如有）將以人民幣計價和宣佈，並以人民幣支付；支付予H股持有人的現金股利（如有）將以人民幣計價和宣佈，並以港幣支付。

根據公司法的適用規定，本公司僅可於作出以下準備後分派股利：

- 累計過往年度虧損（如有）；
- 計提法定公積金（每年法定公積金計提金額為本公司除稅後利潤的10%，法定公積金累計額超逾本公司註冊資本50%後可不再計提）；
- 經本公司股東大會批准和已向法定公積金撥款後，可計提任意公積金。

此外，股利宣派乃由董事會酌情制訂，在宣派或建議分派股息前，董事會將考慮以下因素：

- 本公司一般業務狀況及策略；
- 本公司現金流量；
- 本公司財務業績；
- 本公司資金需求；
- 本公司股東權益；
- 稅務情況；
- 法定及法規限制；和
- 本公司董事會視為有關的任何其他因素。

董事會將持續檢討股息政策，並保留其唯一及絕對酌情權利隨時更新、修訂及／或修改股息政策。股息政策絕不會構成本公司須派付任何特定金額的股息之具法律約束力承諾，並／或令本公司有義務須隨時或不時宣派股息。

子公司

本公司於2024年12月31日的主要子公司詳情載於合併財務報表附註42。

財務資料概要

正如本年度報告第1頁所示，本集團過去五年已刊發的業績、資產及負債摘要，並不構成審計合併財務報表的組成部分。

物業、廠房及設備

本公司及本集團的物業、廠房及設備於年內的變動詳情

載於合併財務報表附註14。

股本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總股本為人民幣46.1億元，共計發行普通股46.1億股，每股面值人民幣1元，其中2,813,999,878股為內資股，約佔已發行總股本的61.04%，其餘1,796,000,122股為H股，約佔已發行總股本的38.96%。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的股本結構詳見合併財務報表附註30。

優先購買權

本公司的公司章程和中國法律並無有關優先購買權的條文。

發行的債權證

本集團於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之年度未發行任何債權證。

股票掛鈎協議

本集團於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之年度並無訂立任何股票掛鈎協議。

獲准許的彌償條文

本公司已投購適當責任險以彌償本集團董事及高級職員及在2024年於本集團擔任董事的人士因進行公司活動而產生的責任。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的上市證券

本公司或其子公司於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包括出售庫存股份（定義見上市規則））。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本公司並無持有任何庫存股份。

儲備

本集團於本年內之儲備變動詳情載於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

可分派儲備

於2024年12月31日，本公司之可分派儲備為人民幣13,119.51百萬元。

慈善捐贈

本集團於本年內作出慈善捐贈合計人民幣6.2百萬元。

主要客戶及供應商

於報告期內，本集團向前五大客戶作出的銷售，佔當年總銷售的22.21%，而向最大客戶作出的銷售已計入上述金額，佔當年總銷售的5.58%。本集團向前五大供應商作出的採購，佔當年總採購額的52.85%，向最大供應商作出的採購則佔當年總採購額的28.50%。

本集團向若干公司購買原材料，而其中某些公司與本公司受相同的最終控股公司控制，詳情載於下文關連交易。除上文所述者外，本公司的董事或其任何緊密聯繫人，或就董事所知，任何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多於5%的股東，並無擁有本集團前五大客戶及前五大供應商的任何實益權益。

董事和監事

於2024年12月31日，本公司的董事、監事如下（註1）：

執行董事：	
侯曉峰	於2024年5月28日獲重新委任
賀群慧	於2024年12月20日獲委任
非執行董事：	
邵麗華	於2024年5月28日獲重新委任
獨立非執行董事：	
林峰	於2024年5月28日獲重新委任
謝東	於2024年5月28日獲重新委任
楊萬宏	於2024年5月28日獲委任
監事：	
張兵	於2024年5月28日獲重新委任
李效玉	於2024年5月28日獲重新委任
劉莉潔	於2024年2月1日經公司職工代表大會選舉獲重新委任

註1：余長春先生由於其他工作需要，無意膺選連任第七屆董事會成員，於2024年5月28日起不再擔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李瑞清先生由於其他工作安排，於2024年10月30日起不再擔任本公司執行董事。楊東棹先生由於其他工作安排，於2024年12月20日起不再擔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

根據本公司章程，董事及監事獲選時，任期為三年，或至於任期屆滿的年度內在本公司舉行的股東大會上選出新任董事及監事（本公司職工代表監事除外）為止，於重選後可連任。但倘董事及監事在任期屆滿時尚未及時改選，則原任董事及監事須按照法律、法規及本公司的公司章程的規定，於任期屆滿的年度內在本公司舉行的股東大會選舉出新任董事及監事前，履行彼等作為董事及監事的職責，唯本公司職工出任的監事須由本公司的職工代表選舉產生。

本公司已收到每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就其獨立性而作出的年度確認書，於本年度報告刊發之日，本公司仍視他們為獨立。

董事、監事及高管人員的履歷

本公司董事和監事及高管人員的履歷詳情載於本年度報告第33頁至第37頁。

董事和監事的服務合同

本公司已於2024年5月28日召開的股東周年大會上選舉產生了新一屆的董事及監事（本公司職工代表監事除外），每位2024年5月28日當選的董事和監事均已與公司簽訂了服務合同，為期三年。具體任期（本公司職工代表監事除外）為2024年5月28日起，至於任期屆滿的年度內在本公司舉行的股東大會上選出新任董事及監事（本公司職工代表監事除外）為止，及於重選後可連任。

本公司於2024年12月20日召開的股東特別大會委任賀群慧女士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公司與其簽訂了服務合同，其任期由股東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批准其委任之日起直至股東於本公司2026年度股東周年大會上批准委任新一屆董事時止，於重選後可連任。

本公司於2024年2月1日召開的職工代表大會選舉劉莉潔女士為本公司職工代表監事，公司與其簽訂了服務合同，其任期為三年，至任期屆滿的年度內舉行的職工代表大會選出監事會的新任職工代表監事時止，於重選後可連任。

各董事或監事與本公司概無訂立任何本公司在不予賠償（法定賠償除外）的情況下在一年內不可終止的服務合同。

董事、監事酬金

本公司現任及離任董事、監事酬金的詳情載於合併財務報表附註9。

薪酬政策

本公司薪酬委員會不時參照董事之專業資格、責任、經驗、表現及本集團之運營業績，檢討本公司董事之薪酬。

董事和監事於合同的權益

各董事和監事或與彼等關聯的實體並無與本公司、其控股公司或其任何子公司或同集團子公司訂立而於2024年終或年內任何時間仍然存在且與本集團的業務而言屬重大的任何合同、交易或安排中直接或間接擁有重要權益。

董事、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的權益及淡倉

於2024年12月31日，據任何本公司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所知，本公司概無董事、監事、最高行政人員及其聯繫人於本公司或本公司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指的相聯法團）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中擁有或被視為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第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香港聯交所（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之該等條款被視為或被當作擁有）之權益或淡倉，或須記入《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規定須與存置的登記冊，或須根據《上市規則》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須另行知會本公司及香港聯交所之權益及淡倉，除本公司監事劉莉潔之聯繫人持有本公司H股股票500,000股以外。

主要股東權益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據任何本公司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所知，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所備存的登記冊所記錄，主要股東及其他人士（不包括本公司董事、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或彼等各自之聯繫人）擁有本公司的股份及相關股份的權益及淡倉如下：

主要股東名稱	身份	所持股數	股份描述	佔內資股／H股股份的概約股權百分比(倘合適)(%) (註1)	約佔全部已發行股份百分比(%)
中國海洋石油集團有限公司 (註2)	實益擁有人	2,738,999,512(L)	內資股	97.33(L)	59.41(L)
MGD Holdings (註3)	受控法團權益	277,062,000(L)	H股	15.43(L)	6.01(L)
Hermes Investment Management Ltd	投資經理	250,346,484(L)	H股	13.94(L)	5.43(L)
Hermes Investment Funds PLC	實益擁有人	143,333,345(L)	H股	7.98(L)	3.11(L)
Edgbaston Investment Partners LLP	投資經理	106,376,000(L)	H股	5.92(L)	2.31(L)

註：(L)代表好倉。

- 計算乃基於本公司截至2024年12月31日已發行總股本4,610,000,000股，包括2,813,999,878股內資股及1,796,000,122股H股。
- 本公司非執行董事邵麗華女士亦擔任中國海油規劃計劃部副總經理。
- MGD Holdings通過受控法團Daher Capital LTD及DFG LTD間接持有該等股份。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據任何本公司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所知，於2024年12月31日，並無任何其他人士（不包括本公司的董事、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或其各自的聯繫人）在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視情況而定）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規定而備存的登記冊所記錄的權益或淡倉。

管理合約

本年度內，本公司及其子公司並無就整體業務或任何重要業務之管理或行政工作簽訂或存在任何管理或行政合約。

關連交易

本集團於2024年度進行的關連交易情況如下：

投資中海信託信託計劃

於2024年4月24日，(i)本公司與中海信託股份有限公司（「中海信託」）訂立信託計劃協議，據此，本公司同意以合共人民幣3.5億元投資於中海信託設立的信託計劃，自2024年4月24日起至2025年4月24日止為期一年，該信託計劃的預期年化收益率為4.2%；(ii)本公司與中海信託訂立另一份信託計劃協議，據此，本公司同意以合共人民幣3.5億元投資於中海信託設立的信託計劃，自2025年4月24日起至2026年4月24日止為期一年，該信託計劃的預期年化收益率為4.2%。前述投資均使用本公司自有資金。

中國海油為本公司的控股股東，且中海信託為中國海油的非全資附屬公司。因此，根據上市規則第14A.07條，中海信託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本公司於前述兩份信託計劃協議項下的投資構成本公司的關連交易。

截至本年度報告日期，該關連交易已終止。有關該關連交易及其終止之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4年4月24日及2024年6月7日之公告。

持續性關連交易

本集團於2024年度須申報及年度審核的持續性關連交易情況如下：

關連人士

1 中國海油和其聯繫人

中國海油是本公司的控股股東。故中國海油和其聯繫人（本集團除外）根據《上市規則》第14A.07條是本公司的關連人士。

中國海洋石油有限公司（「中海油」）是中國海油的子公司。中海油及其子公司主要從事海洋石油和天然氣勘探、開發、生產和銷售。而中海石油（中國）有限公司是中海油的全資子公司。中海油和中海石油（中國）有限公司根據《上市規則》第14A.13條均為中國海油的聯繫人，故根據《上市規則》第14A.07(4)條也是本公司的關連人士。

中海石油財務有限責任公司（「中海石油財務」）是中國海油的子公司，故根據《上市規則》第14A.13條，為中國海油的聯繫人。根據《上市規則》第14A.07(4)條，其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

中海油國際貿易有限責任公司（「中海油國際貿易」）是中國海油的子公司，故根據《上市規則》第14A.13條，為中國海油的聯繫人。根據《上市規則》第14A.07(4)條，其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

2 建滔投資有限公司（「建滔」）和其聯繫人

本公司持有中海石油建滔化工有限公司（「中海建滔」）60%的股權，建滔（建滔化工集團的子公司）持有中海建滔40%的股權。中海建滔原本為本公司的共同控制之合營公司，自2008年4月29日起，本公司取得對中海建滔的實際控制權，中海建滔成為本公司的子公司，而建滔是其主要股東，故根據《上市規則》第14A.07條，建滔和其聯繫人（包括建滔的母公司即建滔化工集團）是本公司的關連人士。

3 中海油富島（海南）化工有限公司（「富島化工」）

本公司間接持有富島化工51%股權，而中國海油（本公司控股股東）則間接持有富島化工49%股權。因此，根據上市規則第14A.16條，富島化工為本公司的關連附屬公司。根據《上市規則》第14A.07(5)條，其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

持續性關連交易

1 物業租賃協議

本集團在日常和通常業務過程中不時從中國海油集團租用若干物業並向中國海油集團出租若干物業。於2023年10月18日，本公司與中國海油訂立《物業租賃協議》，據此：

- (1) 中國海油集團可向本集團提供物業租賃服務以及相關物業管理服務（如需要）；及
- (2) 本集團可向中國海油集團提供物業租賃服務及相關物業管理服務（如需要）。

《物業租賃協議》的期限自2024年1月1日開始並於2026年12月31日屆滿，而訂約雙方協議後亦可續訂協議。

《物業租賃協議》項下的交易將按正常商業條款及條件進行，並將根據下列原則定價：

訂約雙方及／或其聯繫人或附屬公司（視情況而定）須考慮數項因素後釐定每項租賃物業的物業租金及管

理費用（如有），因素包括物業位置、物業狀況以及物業管理服務範圍。

1. 有關中國海油集團向本集團提供物業租賃服務及相關物業管理服務：

(1) 物業租金

- a. 不應高於中國海油集團或其他業主（如有）將與物業位於同一建築物的其他物業出租給其他第三方的應付物業租金；及
- b. 不應高於物業所在地或鄰近地區同類或同檔次物業的租金。

(2) 物業管理費

- a. 不應高於國家物價監管部門批准的該物業的物業管理費標準（如有）；
- b. 不應高於中國海油集團或其他業主（如有）將與物業位於同一建築物的其他物業出租給其他第三方收取的應付物業管理費；及
- c. 不應高於物業所在地或鄰近地區提供同類或同檔次物業管理服務的物業管理費標準。

2. 有關本集團向中國海油集團提供物業租賃服務及相關物業管理服務：

(1) 物業租金

- a. 不應低於本集團或其他業主（如有）將與物業位於同一建築物的其他物業出租給其他第三方的應付物業租金；及
- b. 不應低於物業所在地或鄰近地區同類或同檔次物業的租金。

(2) 物業管理費

- a. 不應低於國家物價監管部門批准的該物業的物業管理費標準（如有）；
- b. 不應低於本集團或其他業主（如有）將與物業位於同一建築物的其他物業出租給其他第三方收取的應付物業管理費；及
- c. 不應低於物業所在地或鄰近地區提供同類或同檔次物業管理服務的物業管理費標準。

本集團可不時視情況所需，根據《物業租賃協議》內規定的原則訂立個別協議，載列具體服務範圍、提供有關服務之條款及條件。

為確保《物業租賃協議》的有效實施，在確定定價標準時，本集團的相關部門將在實際可行的範圍內獲取中國海油集團及其他業主（如有）將與物業位於同一建築物的其他物業出租給其他第三方的應付物業租金和物業管理費，及物業所在地或鄰近地區同類或同檔次物業的租金和物業管理費，來保證中國海油集團提供的價格及條款符合上述《物業租賃協議》載列的原則。

2024年度，本集團從中國海油集團租賃物業確認的年度租賃及物業管理費為人民幣4,720千元；本集團從中國海油集團租賃物業確認的使用權資產為人民幣27,580千元。

2 新天然氣銷售和購買框架協議

(1) 本集團與中海油的全資子公司中海石油（中國）有限公司訂立五項長期協議購買天然氣：

(i) 本公司與中海石油（中國）有限公司訂立日期為2003年7月28日的《東方1-1海上氣田天然氣銷售和購買合同》，據此，中海石油（中國）有限公司已經承諾向本公司供應天然氣以供富島二期尿素裝置之用。此合同天然氣供應期限為20年，從2003年10月1日開始，至2023年9月30日屆滿。

(ii) 中海建滔與中海石油（中國）有限公司訂立日期為2005年3月10日的《東方1-1海上氣田天然氣銷售和購買合同》，據此，中海石油（中國）有限公司已經承諾向中海建滔供應天然氣以供海南一期甲醇裝置之用。此合同天然氣供應期限為20年，從2006年10月16日開始，至2026年10月15日屆滿。

(iii) 本公司與中海石油（中國）有限公司於2006年9月1日訂立的《天然氣銷售和購買框架協議》，據此，中海石油（中國）有限公司已經承諾供應天然氣以供本公司未來裝置之用。此協議並不包括根據上述兩項原有合同項下進行的交易。根據此框架協議，中海石油（中國）有限公司將向本公司和／或本公司附屬公司銷售天然氣。該協議由訂立日期起計為期20年。中海石油（中國）有限公司和本公司或本公司的有關附屬公司將根據此框架協議內訂立的原則訂立個別協議，該等個別協議將列出天然氣買賣的特定條款和條件。

於2010年3月26日，本公司與中海石油（中國）有限公司根據日期為2006年9月1日的《天然氣銷售和購買框架協議》訂立《樂東天然氣田天然氣銷售和購買合同》。據此，中海石油（中國）有限公司同意向本公司供應天然氣以供海南二期甲醇裝置之用。此合同天然氣供應期限為15年，從2011年1月1日開始，至2025年12月31日屆滿。

(iv) 本公司、海洋石油富島與中海石油（中國）有限公司訂立日期為2014年10月28日的《東方1-1氣田一期調整項目天然氣銷售和購買框架協議》，據此，中海石油（中國）有限公司同意向本集團供應天然氣（作為原料），主要供富島一期尿素裝置之用。此框架協議天然氣供應期限為9年，從2015年8月1日開始。

於2015年5月18日，本公司、海洋石油富島與中海石油（中國）有限公司根據日期為2014年10月28日的《東方1-1氣田一期調整項目天然氣銷售和購買框架協議》訂立《東方1-1氣田一期調整項目天然氣銷售和購買合同》。據此，中海石油（中國）有限公司同意向本公司供應天然氣（作為原料），主要供富島一期尿素裝置之用。此合同天然氣供應期限從2016年4月8日開始，並將於氣田運營階段結束時屆滿，預計為2024年7月31日或之前。

(v) 本公司、海洋石油富島與中海石油（中國）有限公司訂立日期為2017年11月3日的《東方13-2氣田群天然氣銷售和購買合同》，據此，中海石油（中國）有限公司同意向本集團供應天然氣（作為原料），主要供海南裝置之用。此合同天然氣供應期為20年，自2018年11月15日開始。

誠如本公司日期為2022年6月30日的公告及本公司日期為2022年12月9日之通函所述，由於中海油的內部安排，中海油內部從事天然氣銷售的經營主體於2021年由中海油的附屬公司中海石油（中國）有限公司變更為中海油的另一附屬公司中海油國際貿易。基於此安排，上述《天然氣銷售和購買合同》的各方（作為供應商）亦已從中海石油（中國）有限公司變更為中海油國際貿易。由於天然氣的來源仍在中海油內部，該安排對向本集團的天然氣供應沒有不利影響。此外，本公司日期為2020年11月13日的通函所載「《天然氣銷售和購買合同》」中提及的《天然氣銷售和購買合同》的其他條款及條件（包括定價條款）仍維持不變。經考慮上述因素後，董事認為，《天然氣銷售和購買合同》之有關變動並不構成上市規則第14A.54(2)條項下條款之重大變動。

為確保本公司生產化肥和化工產品所用的天然氣供應穩定可靠，並精簡上述安排，於2023年10月18日，本公司與中海油國際貿易訂立《新天然氣銷售和購買框架協議》，據此，中海油國際貿易可向本集團出售，而本集團可向中海油國際貿易購買天然氣，包括但不限於向東方和樂東天然氣田長期買賣天然氣如下：

- a. 東方1-1天然氣田；
- b. 樂東天然氣田及天然氣調整項目；
- c. 東方13-2氣田群；

- d. 東方1-1氣田一期調整項目（F平台）；
- e. 東方29-1氣田；
- f. 東方13-3氣田；及
- g. 樂東10-1氣田。

《新天然氣銷售和購買框架協議》的期限自2024年1月1日開始並於2026年12月31日屆滿。

本集團可不時於情況需要時訂立具體協議，當中將根據《新天然氣銷售和購買框架協議》所載原則載列以下買賣天然氣的具體條款及條件：

- a. 所提供的天然氣質量應符合本集團要求或符合法律規定（如有）；
- b. 提供天然氣的價格必須公平合理；及
- c. 提供天然氣的條款及條件對本集團而言不遜於中海油國際貿易向獨立第三方提供的條款及條件。

基於上述原則，《新天然氣銷售和購買框架協議》項下的天然氣價格應按公平磋商，並根據正常商業條款或更佳條款，參考普遍的當地市場條件（包括銷量、合同期限、服務量、整體客戶關係及其他市場因素）釐定，並應根據以下機制及順序釐定：(i)倘有相關政府機構於《新天然氣銷售和購買框架協議》期限內就《新天然氣銷售和購買框架協議》項下擬進行交易實施政府定價，則為政府定價；或(ii)倘無政府定價，則為市價（包括當地、國家或國際市價）。《新天然氣銷售和購買框架協議》規定的市價應由本公司（及其聯繫人）與中海油國際貿易（及其附屬公司）根據市場原則公平磋商釐定：

- a. 就國內天然氣（不包括長期國內天然氣銷售）及副產品而言：參考國家發改委不時於其網站指定及公佈的相關省／市門站價格及當地市場其他競爭性氣源的價格；或
- b. 就長期國內天然氣銷售而言：參考國家發改委於其網站不時規定及公佈的相關省／市門站價格及／或兩至三家主要獨立供應商（視乎彼等是否於特定當地市場經營業務）收取的價格，該等供應商擁有與中海油國際貿易（包括其不時的附屬公司）類似的業務及向本公司（及其聯繫人）或其他買方提供類似產品，並考慮天然氣的特定質量等因素。

由於上述價格基準乃根據本公司透過市場獲得的資料（包括於政府公共網站可獲得的價格資料）釐定，本公司認為，其可提供客觀及特定的定價資料，以按合理及公平的條款及條件進行《新天然氣銷售和購買框架協議》項下擬進行的交易。

自2024年1月1日起，《天然氣銷售和購買合同》項下擬進行的現有持續關連交易將根據《新天然氣銷售和購買框架協議》（包括建議年度上限）進行。為免生疑問，將不會根據《天然氣銷售和購買框架協議》及《東方1-1氣田一期調整項目天然氣銷售和購買框架協議》訂立進一步協議。

為確保《新天然氣銷售和購買框架協議》項下的天然氣價格屬公平合理並符合定價原則，本公司採取了下列程序來釐定提供天然氣的價格：

《新天然氣銷售和購買框架協議》項下的交易乃按正常商業條款及條件進行，並不遜於中海油國際貿易向獨立第三方提供的條款及條件，且價格須就調整進行磋商，並考慮國家價格監管機構的定價政策的變化、國內能源市場價格、國內天然氣價格以及消費者物價指數的變化等因素。本公司協同中海油國際貿易的相關負責部門及單位，不時參考(i)國家發改委於其網站不時規定及公佈的相關省／市門站價格及當地市場其他競爭氣源（如有）的價格，以確保國內天然氣（不包括國內長期天然氣銷售）及副產品的採辦價格符合定價原則；及(ii)國家發改委於其網站不時規定及公佈的相關省／市門站價格及／或兩至三名主要獨立供應商收取的價格（如有，視乎彼等是否於特定當地市場經營業務而定），確保國內長期天然氣銷售的採購價格符合定價原則。

2024年度，本集團從中海油國際貿易購買天然氣的總支出為人民幣2,918,979千元。

3 中國海油綜合服務和產品銷售協議

於2023年10月18日，本公司與中國海油訂立《中國海油綜合服務和產品銷售協議》，據此：

- (1) 本集團同意向中國海油集團提供全面服務，包括但不限於：提供辦公場地/設施、勞動服務、技術培訓、項目管理、後勤管理、住宿/餐飲、碼頭管理、物流輔助、運輸服務、公用系統物資供應等；
- (2) 中國海油集團同意向本集團提供全面服務，包括但不限於：提供工程服務、電訊和網絡服務、建造服務、管理系統/技術開發、設備租賃、設備維修、項目管理、勞務服務、材料/設備採辦、運輸服務、技術培訓服務、餐飲、住宿、醫療、保險服務、會議/會務服務、諮詢服務、後勤管理等；以及
- (3) 本集團同意向中國海油集團銷售產品（包括但不限於尿素、磷肥、甲醇、鉀肥、甲醛、氨、複合肥、丙烯腈等及本集團根據《中國海油綜合服務和產品銷售協議》可能向中國海油集團銷售的其他產品），而中國海油集團亦同意向本集團銷售產品（包括但不限於鉀肥、藥劑及天然氣等以及中國海油集團根據《中國海油綜合服務和產品銷售協議》可能向本集團出售的其他產品）。

《中國海油綜合服務和產品銷售協議》的期限自2024年1月1日開始並於2026年12月31日屆滿，而訂約雙方協議後亦可續訂協議。

為對《中國海油綜合服務和產品銷售協議》項下擬進行的持續關連交易的有效內部控制，本公司在實際可行情況下，將該等交易分為以下兩種類別：(i)由本集團向中國海油集團提供服務及供應與銷售產品；及(ii)由中國海油集團向本集團提供服務及供應與銷售產品。

《中國海油綜合服務和產品銷售協議》項下本集團向中國海油集團提供服務、供應與產品之交易將按不優於本集團向獨立第三方提供的正常商業條款與條件進行，而中國海油集團向本集團提供服務及供應與產品之交易將按不遜於獨立第三方向本集團提供的及不遜於中國海油集團向獨立第三方提供的正常商業條款與條件進行，並按《中國海油綜合服務和產品銷售協議》中訂明的下列定價原則釐定交易價格：

1. 有關本集團向中國海油集團提供服務及供應與產品：a. 不低於本集團向其他可比的獨立第三方提供同類服務、供應或產品時收取的價格；或b. 在相同地區在正常交易情況下，參考可比的獨立第三方提供或供應同類服務、供應或產品的價格；或c. 在附近地區在正常交易情況下，參考可比的獨立第三方提供或供應同類服務、供應或產品的價格。
2. 有關中國海油集團向本集團提供服務、供應與產品：a. 不高於中國海油集團向其聯繫人或其他可比的獨立第三方（如有）提供同類服務、供應或產品時收取的價格（以較低者為準）；或b. 在相同地區在正常交易情況下，參考可比的獨立第三方提供或供應同類服務、供應或產品的價格；或c. 在附近地區在正常交易情況下，參考可比的獨立第三方提供或供應同類服務、供應或產品的價格。

然而，就上述服務、供應和產品，倘有相關政府機構於《中國海油綜合服務和產品銷售協議》期限內就《中國海油綜合服務和產品銷售協議》項下擬進行交易實施政府定價，有關價格須實施政府定價。

本集團可不時視情況所需，根據《中國海油綜合服務和產品銷售協議》內規定的原則訂立個別協議，載列提供服務、供應和產品的具體範圍，以及提供該等服務、供應和產品的條款和條件。

根據《中國海油綜合服務和產品銷售協議》，2024年度，本集團從中國海油集團獲取服務、供應和購買產品的年度支出為人民幣1,840,764千元；本集團向中國海油集團提供服務、供應和銷售產品的年度收入為人民幣546,256千元。

4 財務服務協議

本集團不時使用中海石油財務提供的財務服務，故於2023年10月18日與中海石油財務訂立《財務服務協議》，據此，中海石油財務將向本集團提供一系列本集團可能需要的財務服務，包括下列各項：

- (1) 向本集團提供融資（包括但不限於貸款）；
- (2) 存款服務；
- (3) 票據承兌與貼現服務；
- (4) 本公司與其附屬公司之間及本公司附屬公司之間的委託貸款安排；
- (5) 轉賬及結算服務，包括本公司及/或其附屬公司之間以及本集團與中國海油集團之間進行的交易的轉賬與結算；及
- (6) 中國銀保監會（現由國家金融監督管理總局取代）及/或國家金融監督管理總局允許向本集團提供的其他財務服務。

《財務服務協議》的期限自2024年1月1日開始並於2026年12月31日屆滿。

《財務服務協議》項下的交易按正常商業條款及條件進行，並按下列原則釐定交易價格：

- (1) 向本集團提供貸款：貸款利率應按照中國人民銀行授權全國銀行間同業拆借中心不時公佈的貸款市場報價利率（LPR）並參照本公司主要融資合作銀行提供的可比貸款利率適當優惠予以釐定；
- (2) 提供存款服務：存款利率應按照中國人民銀行不時頒佈的有關金融機構存款基準利率標準予以釐定，且不遜於本公司主要融資合作銀行提供的可比存款利率；

- (3) 票據承兌與貼現服務：中海石油財務向本集團提供票據承兌服務時，收取按照票面金額計算的服務費，費率參照本公司主要融資合作銀行提供的可比費率適當優惠予以釐定；中海石油財務向本集團提供票據貼現服務時，利率參考票據市場最新報價並參照本公司主要融資合作銀行提供的可比利率適當優惠予以釐定；
- (4) 委託貸款安排：每年收取按照貸款本金餘額計算的服務費，服務費與有關的貸款利息合共不超過本集團向獨立第三方金融機構以同樣年期貸款的利息金額；如中國人民銀行或國家其他監管機關對上述服務費的標準有規定，則應按中國人民銀行或國家其他監管機關規定的標準並參照本公司主要融資合作銀行提供的可比標準適當優惠予以釐定；
- (5) 人民幣轉賬及結算服務（不包括跨境支付結算服務）：免收任何服務費（其他幣種的相關服務應採用下述第(6)條原則）；及
- (6) 提供其他財務服務：收取的服務費用應按中國人民銀行或國家其他監管機關頒佈的有關收費標準並參照本公司主要融資合作銀行提供的可比服務費標準適當優惠予以釐定。

根據《財務服務協議》，本公司應擁有單邊對銷權，倘若發生任何中海石油財務挪用或違約處置本集團於中海石油財務存款的情況，則本集團有權將中海石油財務欠本集團款項與本集團欠中海石油財務款項互相對銷，惟於此情況下，中海石油財務沒有任何對銷權。

2024年度，本集團存放於中海石油財務的存款的最高每日結餘為人民幣389,830千元。

5 建滔產品銷售和服務協議

本公司於2023年10月18日與建滔訂立《建滔產品銷售和服務協議》，據此，本集團已同意向建滔及/或其聯繫人銷售產品（包括但不限於由本集團生產的甲醇等產品），並提供服務（包括但不限於與產品買賣有關的服務，例如短途運輸、裝火車、裝船、海路運輸、鐵路運輸、購買／安排貨物運輸保險）。

《建滔產品銷售和服務協議》的期限自2024年1月1日開始並於2026年12月31日屆滿。

《建滔產品銷售和服務協議》項下的交易將按不遜於本集團向獨立第三方提供的正常商業條款與條件進行，並按下列原則釐定交易價格：

- (i) 不低於本集團向可比的獨立第三方銷售同類產品或提供同類服務的價格；或
- (ii) 參考可比的獨立第三方在正常交易情況下於同一地區供應或提供同類產品或服務的價格；或
- (iii) 參考可比的獨立第三方在正常交易情況下於鄰近地區供應或提供同類產品或服務的價格。

然而，就上述產品及服務而言，倘相關政府機構於《建滔產品銷售和服務協議》期限內就《建滔產品銷售和服務協議》項下擬進行之交易實施政府定價或政府公佈指導價，有關價格須實施政府定價或調整至不高於政府公佈指導價的最高價格。

建滔（及／或其聯繫人）與本集團可不時視情況所需，根據《建滔產品銷售和服務協議》內規定的原則訂立個別協議，載列提供該等具體產品及/或服務的範圍，以及銷售產品及提供服務的條款和條件。

2024年度，本集團向建滔及/或其聯繫人銷售產品和提供相關服務的總收入為人民幣234,082千元。

6 富島綜合服務和產品銷售協議

於2023年10月18日，本公司與富島化工訂立了《富島綜合服務和產品銷售協議》，據此：

- a. 本集團同意向富島化工提供全面服務（包括但不限於：提供辦公場地/設施、勞務服務、技術培訓服務、項目管理服務、後勤管理服務、住宿／餐飲服務、碼頭管理、物流輔助、運輸服務、設備租賃、設備維修、材料／設備採辦服務、公用系統物資供應等）；及
- b. 本集團同意向富島化工出售產品（包括但不限於甲醇、液氨等），而富島化工同意向本集團出售產品（包括但不限於丙烯腈、乙腈、甲基丙烯酸甲酯（「MMA」）等）。

《富島綜合服務和產品銷售協議》的期限自2024年1月1日開始並於2026年12月31日屆滿。

為促進對《富島綜合服務和產品銷售協議》項下的持續關連交易的有效內部控制，本公司會於切實可行情況下將該等交易分為兩類，分別為(i)本集團向富島化工提供服務與供應及銷售產品及(ii)富島化工向本集團銷售產品。

根據《富島綜合服務和產品銷售協議》，本集團向富島化工提供服務與供應及銷售產品將按不優於本集團向獨立第三方提供的正常商業條款與條件進行，而富島化工向本集團銷售產品則按不遜於獨立第三方向本集團提供以及不遜於富島化工向獨立第三方提供的正常商業條款與條件進行，相關價格將根據《富島綜合服務和產品銷售協議》內訂明的下列定價原則釐定：

1. 有關本集團向富島化工提供服務與供應及銷售產品
 - a. 不低於本集團向其他可比的獨立第三方提供同類服務、供應或產品時收取的價格；或
 - b. 在相同地區在正常交易情況下，參考可比的獨立第三方提供或供應同類服務、供應或產品的價格；或
 - c. 在附近地區在正常交易情況下，參考可比的獨立第三方提供或供應同類服務、供應或產品的價格。

2. 有關富島化工向本集團銷售產品

- a. 不高於富島化工向其聯繫人（本集團成員公司除外）或其他可比獨立第三方（如有）提供同類產品時收取的價格（以較低者為準）；或
- b. 在相同地區在正常交易情況下，參考可比獨立第三方供應同類產品的價格；或
- c. 在附近地區在正常交易情況下，參考可比獨立第三方供應同類產品的價格。

然而，就上述服務、供應及產品而言，倘相關政府機構於《富島綜合服務和產品銷售協議》期限內就《富島綜合服務和產品銷售協議》項下擬進行之交易實施政府定價，有關價格將因此實施政府定價。

2024年度，本集團向富島化工提供服務與供應及銷售產品收入為人民幣303,113千元；本集團向富島化工採購產品的支出為人民幣1,966,418千元。

2024年度上述各持續性關連交易的年度上限與實際發生金額詳情如下：

	2024年度上限金額 (人民幣千元)	2024年發生金額 (人民幣千元)
A. 與中國海油及其聯繫人的持續關連交易		
(1)《物業租賃協議》：本集團從中國海油集團租賃物業（年度租賃及物業管理費）	10,110	4,720
(2)《物業租賃協議》：本集團從中國海油集團租賃物業（使用權資產）	29,870	27,580
(3)《新天然氣銷售和購買框架協議》：本集團從中海油國際貿易購買天然氣	6,066,047	2,918,979
(4)《中國海油綜合服務和產品銷售協議》		
(a) 中國海油集團向本集團提供服務、供應和銷售產品	3,965,531	1,840,764
(b) 本集團向中國海油集團提供服務、供應和銷售產品	1,644,621	546,256
(5)《財務服務協議》：本集團於中海石油財務處存款（註）	390,000	389,830
B. 與建滔及其聯繫人的持續關連交易		
《建滔產品銷售和服務協議》：本集團向建滔及/或其聯繫人銷售產品並提供服務	557,400	234,082
C. 與富島化工的持續關連交易		
《富島綜合服務和產品銷售協議》		
(a) 本集團向富島化工提供服務與供應及銷售產品	560,881	303,113
(b) 富島化工向本集團銷售產品	4,215,625	1,966,418

註：該等實際和上限數字指的是本公司在年內的最大每日餘額。

獨立非執行董事已審議上述持續關連交易，及已確認：

- 1、上述交易是本集團與關連人士或他們各自的聯繫人（如適用）於日常業務中訂立；
- 2、上述交易是按照一般商業條款訂立，或如無可比較的條款，則以不遜於獨立第三方提供或給予獨立第三方的條款訂立；及
- 3、上述交易是按照管轄交易的有關協議訂立，所有條款對獨立股東整體而言屬公平合理，並符合本公司股東的整體利益。

本公司之核數師已受聘向董事會匯報及確認，未注意到任何事項可使其認為上述持續關連交易：

- 1、上述交易已獲本公司的董事會批准；
- 2、上述交易若涉及本公司提供貨品或服務，是按照本公司的定價政策而進行；
- 3、上述交易是根據約束該等交易的協議的條款進行；
- 4、上述交易（如適用）並無超出先前公告披露的有關年度上限金額。

董事確認本公司已就上述關連交易遵守上市規則第14A章項下規定。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本年報審計報告附註38中披露的其他關連方交易不屬於上市規則第14A章項下的關連交易或持續關連交易。

足夠公眾持股量

根據本公司從公開可得的資料，就董事所知，於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直至本報告日，本公司一直保持足夠公眾持股量，即根據《上市規則》所規定，公眾至少持有本公司發行總股本的25%。

訴訟與仲裁

報告期內，本集團無重大訴訟及仲裁事項發生。

遵守法律法規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據本公司所知，本公司在各重大方面已遵守對本公司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法規。本公司遵守環保相關法律法規的情況載於本公司單獨出具的2024年度《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2024年業績已經由董事會審核委員會審閱，該委員會已審閱本公司採納的會計原則及慣例，並已就審計、內部監控及財務申報事宜進行討論，包括與管理層一起審閱2024年度經審計的全年業績。審核委員會與獨立核數師富睿瑪澤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均對編制報告期內的全年業績所採納的會計處理方法沒有任何意見分歧。

企業管治守則及證券交易標準守則

報告期內，本公司一直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內的所有守則條文，惟偏离企業管治守則第C.2.1條。

2022年3月30日，王維民先生辭去本公司董事長、執行董事職務，同日董事會委任本公司執行董事侯曉峰先生代為履行董事長職務及職責，直至新任董事長委任生效之日止。於2024年10月30日，侯先生獲委任為董事長。鑒於侯先生的經驗、個人資歷及於本公司擔任的職務，董事會認為侯先生除擔任本公司總裁外，擔任董事長對本公司業務前景及營運效率並無不利影響。董事會認為該架構不會影響董事會及本公司管理層之間的權責平衡，原因為：(i)董事會將作出的決策須經至少大多數董事批准，且本公司（截至本年度報告日期）董事會六名董事中有三名為獨立非執行董事，符合上市規則要求，因此董事會有足夠的權力制衡；(ii)侯先生及其他董事知悉並承諾履行其作為董事的受信責任，這些責任要求（其中包括）其應為本公司的利益及以符合本公司最佳利益的方式行事，並基於此為本公司作出決策；(iii)董事會由經驗豐富的優質人才組成，確保董事會權責平衡，這些人才會定期會面以討論影響本公司營運的事宜；及(iv)本公司的整體戰略及其他主要業務、財務及經營政策乃經董事會及高級管理層詳盡討論後共同制定。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2025年3月18日的公告，內容有關（其中包括）侯先生辭任本公司的首席執行官及總裁職務，以及饒仕才先生獲委任為本公司的首席執行官及總裁，均於2025年3月18日生效。因此，截至本年度報告日期，本公司已重新遵守《企業管治守則》第C.2.1條的有關規定。

核數師

2024年5月28日，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及立信會計師事務所（統稱「立信」）於2023年股東周年大會上獲委任為本公司2024年度境外及境內核數師。於2024年10月21日，本公司收到立信的辭任函，內容有關其辭任本公司境內及境外核數師，自2024年10月21日起生效。截至立信辭任之日，其尚未就本集團2024年度的合併財務報表展開任何審核工作。

於2024年10月30日，本公司董事會決議委任中審眾環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及富睿瑪澤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分別為本公司新的境內及境外核數師，以填補立信辭任後的臨時空缺，自2024年10月30日生效，且將擔任職位直至本公司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結束時為止。2024年12月20日，中審眾環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及富睿瑪澤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於2024年股東特別大會上獲委任為本公司境內及境外核數師。其將於2024年股東周年大會上任滿，屆時本公司將提呈決議案，以重新委任中審眾環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及富睿瑪澤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分別為本公司的境內及境外核數師。就本公司前述更換審計師的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4年10月21日及2024年10月30日之公告，以及日期為2024年11月5日的通函。

代表董事會
董事長
侯曉峰

中國北京，2025年3月18日

監事會報告

2024年，公司監事會全體成員依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監事會議事規則》及《上市規則》的有關規定，認真履行監督職責。監事會定期檢查公司的合規運作及經營狀況，全程列席公司股東大會和董事會，監督公司董事和高級管理層執行職務的行為，並根據需要到公司主要生產基地進行調研。年內，監事會充分發揮其監督作用，有效維護了全體股東的利益。

1 監事會會議情況

2024年度，公司監事會召開了三次會議，上述會議的召開均符合有關法律、法規及本公司章程的規定，其中：

- (1) 2024年3月22日，監事會2024年第一次會議在深圳市召開，會議審議通過了公司2023年度監事會報告和公司新一屆監事會非職工代表監事人選及監事薪酬，審閱了公司2023年度財務報告，對2024年監事會主要工作進行了討論。
- (2) 2024年5月28日，監事會2024年第二次會議在北京市召開，會議選舉了公司新一屆監事會主席。
- (3) 2024年8月19日，監事會2024年第三次會議在甘肅省夏河縣召開，會議審閱了公司2024年度中期財務報告，討論了2024年下半年重點工作。

2 2024年監事會主要檢查監督工作

- (1) 監事會成員對公司財務狀況，以及公司內控制度執行情況等進行了監督檢查，包括定期檢查公司的財務報告和財務預算，以及不定期審閱公司的會計賬簿、憑證及其相關合同等資料。
- (2) 監事會成員出席了一次年度股東大會、一次H股類別股東大會、一次內資股類別股東大會和一次特別股東大會，公司獨立監事李效玉先生對上述股東大會的投票結果進行了監督。
- (3) 監事會成員列席了五次董事會現場會議，對董事會會議審議事項程序的合法性和合規性以及董事會執行股東大會各項決議情況實施了有效監督。
- (4) 監事會主要成員與公司管理層不定期溝通，瞭解公司經營情況、發展規劃情況及公司所有重大決策和重要事項。

(5) 2024年，監事會成員赴海南基地，調研富島公司、富島化工公司生產經營及管理情況。

務的行為，促進公司規範運作和健康發展，忠實維護全體股東及公司的利益。

3 監事會就有關事項發表的獨立意見

(1) 公司經營管理情況

報告期內，公司認真研判經營形勢，研究確立戰略方向，推動傳統產業結構轉型升級，持續深化生產經營管控，生產裝置實現長週期高效運行；強化市場推廣，推進便捷農化服務；公司信息披
露及時、準確、完整；公司股東大會、董事會各項決策程序合法、合規；公司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忠實履行了《公司章程》規定的職責，認真執行股東大會及董事會通過的各項決議，沒有損害公司利益和違反法律、法規的行為。

承監事會命
監事會主席
張兵

中國北京，2025年3月17日

(2) 公司財務情況

監事會成員對公司的財務管理制度和財務狀況進行了監督檢查，審閱了董事會擬提交股東大會的財務報告和利潤分配方案等財務資料，通過審查，監事會認為公司嚴格遵守了財經法律、法規和財務制度，財務管理制度健全且執行有效，會計處理方法遵循了一貫性原則，公司財務報告客觀、公允地反映了公司財務狀況和經營成果。

監事會審閱了中審眾環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及富睿瑪澤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分別按照國內和國際會計準則對公司2024年度財務狀況和經營成果出具的標準無保留意見的審計報告，對該報告無異議。

(3) 關連交易情況

監事會對報告期內本公司及其子公司與其關連人士發生的關連交易情況進行了審查，認為均滿足香港聯交所《上市規則》的有關規定，發生的關連交易價格合理、公開、公允，沒有發現損害股東權益和公司利益的事項。

(4) 股東大會決議執行情況

監事會對報告期內董事會提交股東大會審議的各項報告和提案沒有異議，董事會認真執行了股東大會的各項決議。

2025年，監事會將繼續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監事會議事規則》及《上市規則》的相關規定，認真履行各項監督職責，依法獨立行使職權，密切關注公司日常經營狀況及發展中的重大舉措，繼續開展調查研究、監督公司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執行職

獨立核數師報告



FORVIS MAZARS CPA LIMITED
富睿瑪澤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42nd Floor, Central Plaza
18 Harbour Road, Wanchai, Hong Kong
香港灣仔港灣道18號中環廣場42樓
Tel 電話: (852) 2909 5555
Fax 傳真: (852) 2810 0032
Email 電郵: info.hk@forvismazars.com
Website 網址: www.forvismazars.com/hk

致中海石油化學股份有限公司全體股東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意見

本核數師已審核於58至133頁的中海石油化學股份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貴集團」）的合併財務報表，此合併財務報表包括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合併財務狀況表，以及截至該日止年度的合併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包括重大會計政策資料在內的合併財務狀況表。

我們認為合併財務報表已根據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會計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會計準則」）真實而公平地反映貴集團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合併財務狀況，及貴集團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經營成果及現金流量，並已根據香港公司條例之披露規定妥善編製。

意見基礎

本核數師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核。我們在該等準則下承擔的責任在本報告「核數師對審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一節中進一步詳述。

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的專業會計師道德守則（「守則」），我們獨立於貴集團，並已遵循守則履行其他道德責任。我們相信，我們所獲得的審核憑證足夠及能適當地為我們的意見提供基礎。

關鍵審核事項

關鍵審核事項是指根據我們的專業判斷，認為對本期合併財務報表的審核最為重要的事項。這些事項的是在我們審核整體合併財務報表及出具意見時進行處理的，我們不會對這些事項提供單獨的意見。

獨立核數師報告 – 續

關鍵審核事項 – 續

若干非流動資產的賬面價值的可收回性	我們對關鍵審核事項執行的審核程序
<p>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14、15、16及18以及附註2(d)、2(f)、2(g)、2(h)及2(p)的重大會計政策資料。</p> <p>截至2024年12月31日，物業、廠房及設備、採礦權、預付租賃款項及無形資產的賬面值分別約為人民幣7,177,198,000元、人民幣126,839,000元、人民幣332,968,000元及人民幣129,691,000元，佔本集團的非流動資產總賬面值約89%。</p> <p>管理層在每個報告期末評估非流動資產是否存在減值的跡象進行了評估。如果存在任何減值跡象，便會進行相應的減值測試。</p> <p>非流動資產的可收回金額乃按使用價值計算評估，該計算乃基於現金產出單元的未來貼現現金流量進行。</p> <p>管理層已得出結論，截至2024年12月31日，這些非流動資產並無減值。</p> <p>由於非流動資產賬面金額的重要性以及根據未來貼現現金流量確定使用價值所涉及的重大管理層判斷，因此該範疇對我們的審計工作非常重要。該判斷的重點是收入增長率、毛利率和營業利潤率以及貼現率。所有這些因素都具有估計不確定性，並可能影響減值評估的結果。</p>	<p>我們對若干非流動資產的賬面價值的可收回性執行的審核程序如下：</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了解減值評估過程中的關鍵內部控制，並評估管理層識別現金產出單元的過程 • 評估內部資訊來源及外部資訊來源以識別減值跡象（如有）； • 評估了用於減值評估的使用價值模型的適當性； • 將本年度實際經營成果與上年度的預算進行對比，以考量之前作出的預測（包括假設）是否為進取，如適用； • 通過與商業合同、現有市場報告和歷史趨勢分析進行比較，評估收入增長率和毛利率/營業利潤率等關鍵假設的合理性； • 通過考慮和重新計算非流動資產和同行業可比公司的經調整加權平均資本成本，以及考慮地區特定因素，評估所使用的貼現率； • 將輸入的數據與支持證據，如獲批預算、通貨膨脹率、戰略計劃及市場數據進行印證，如適用；及 • 評估了管理層對其作出的關鍵假設的敏感性分析，以確定非流動資產減值前，這些假設單獨或共同地需要改變的程度，如適用。

獨立核數師報告 – 續

年報的其他資料

董事須對其他資料負責。其他資料包括載於貴公司二零二四年年報的資料，但不包括合併財務報表及我們就此發出的核數師報告。

我們對合併財務報表作出的意見並無涵蓋其他信息。我們不對其他信息發表任何形式的核證結論。

就審核合併財務報表而言，我們的責任是閱讀其他信息，從而考慮其他信息是否與合併財務報表或我們在審核過程中獲悉的信息存在重大不符，或似乎存在重大錯誤陳述。倘若我們基於已完成的工作認為其他信息出現重大錯誤陳述，我們須報告此一事實。在這方面，我們沒有任何報告。

董事及管理和管治層就合併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

董事須負責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會計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編製真實而公平的合併財務報表，及負責董事認為對合併財務報表必要的內部控制，以確保有關合併財務報表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

在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董事須負責評估貴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並披露與持續經營有關的事項（如適用）。除非董事有意將貴集團清盤，或停止營運，或除此之外並無其他實際可行的辦法，否則董事須採用以持續經營為基礎的會計法。

管理和管治層負責監督本集團的財務報告程序。

核數師對審核合併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

我們的目標是合理確定此等合併財務報表整體而言是否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並出具包含審核意見的核數師報告。本報告乃按照我們的委聘條款僅向全體股東報告，除此之外並無其他用途。我們不會就本報告之內容向任何其他人士負責或承擔任何責任。

合理保證屬高層次的核證，但不能擔保根據國際審計準則進行的審核工作總能發現所有存在的重大錯誤陳述。重大錯誤陳述可源於欺詐或錯誤，倘個別或整體在合理預期情況下可影響使用者根據合併財務報表作出的經濟決定時，被視為重大錯誤陳述。

作為根據國際審計準則進行審核其中一環，我們運用專業判斷，在整個審核過程中保持專業懷疑態度。我們亦：

- 識別及評估合併財務報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風險，因應這些風險設計及執行審核程序，及獲得充足及適當的審核憑證為我們的意見提供基礎。由於欺詐可能涉及合謀串通、偽造、故意遺漏、誤導性陳述或凌駕內部控制之上，因此未能發現由此造成的重大錯誤陳述風險高於未能發現由於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風險。
- 了解與審核有關的內部控制，以設計恰當的審核程序，但並非旨在對貴集團的內部控制的有效性發表意見。
- 評估所用會計政策是否恰當，以及董事所作出的會計估算和相關披露是否合理。

獨立核數師報告 – 續

核數師對審核合併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 – 續

- 總結董事採用以持續經營為基礎的會計法是否恰當，並根據已獲取的審核憑證，總結是否有對貴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構成重大疑問的事件或情況等重大不確定因素。倘若我們總結認為有重大不確定因素，我們需要在核數師報告中提請注意合併財務報表內的相關資料披露，或假若有關的披露不足，則我們應當修改意見。我們的結論是基於截至核數師報告日期所獲得的審核憑證。然而，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貴集團不再具有持續經營的能力。
- 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包括資料披露）的整體列報、架構和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已公允地反映及列報相關交易及事項。
- 就貴集團內各實體或業務活動的財務資料獲得充足恰當的審核憑證，以就合併財務報表發表意見。我們須負責指導、監督和執行貴集團的審核工作。我們須為我們的審核意見承擔全部責任。

我們就（其中包括）審核工作的計劃範圍和時間及在審核過程中的主要發現（包括任何內部控制的重大缺失）與管理和管治層進行溝通。

我們亦向管理和管治層作出聲明，確認我們已遵守有關獨立性的道德要求，並就所有被合理認為可能影響核數師獨立性的關係和其他事宜以及相關的行動以消除威脅或保障措施（如適用），與審計委員會進行溝通。

我們通過與管理和管治層溝通，確定哪些是本年合併財務報表審核工作的最重要事項，即關鍵審核事項。除非法律或法規不容許公開披露此等事項或在極罕有的情況下，我們認為披露此等事項可合理預期的不良後果將超過公眾知悉此等事項的利益而不應在報告中予以披露，否則我們會在核數師報告中描述此等事項。

富睿瑪澤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執業會計師

香港，2025年3月18日

本獨立審計師報告所依據的審計工作的委託董事是：

陳志偉

執業證書編號: P05708

合併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銷售收入	5	11,946,459	12,989,832
銷售成本		(10,241,839)	(10,928,762)
毛利		1,704,620	2,061,070
其他收入	5	105,610	89,717
銷售及分銷成本		(91,335)	(114,839)
行政開支		(629,079)	(602,741)
其他開支		(17,899)	(27,718)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的公允價值變動		69,399	88,284
融資收入	6	351,080	357,941
融資成本	7	(52,759)	(34,185)
減值虧損及預期信貸虧損撥備	8	(17,840)	(6,183)
匯兌淨虧損		(3,586)	(9,624)
出售附屬公司之收益		–	858,229
分佔合營公司收益	19	45,775	1,796
分佔聯營公司收益	20	3,235	2,238
稅前利潤	8	1,467,221	2,663,985
所得稅開支	11	(316,092)	(289,887)
本年淨利潤		1,151,129	2,374,098
其他全面虧損：			
期後不會重新分類為損益之項目			
退休福利之計提的重新計量虧損	31	(4,755)	(1,171)
期後可能會重新分類為損益之項目			
外幣報表折算差額		132	52
分佔合營公司之其他全面虧損	19	(5,203)	(3,923)
分佔聯營公司之其他全面收益	20	30	22
		(5,041)	(3,849)
本年其他全面虧損，扣除稅項：		(9,796)	(5,020)
本年全面收益總額		1,141,333	2,369,078

合併全面收益表 – 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以下各方應佔溢利：			
本公司擁有人		1,071,273	2,381,681
非控股權益		79,856	(7,583)
		1,151,129	2,374,098
以下各方應佔全面收益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1,061,477	2,376,661
非控股權益		79,856	(7,583)
		1,141,333	2,369,078
本公司擁有人權益應佔每股盈利			
- 本年基本及攤薄（每股人民幣元）	13	0.23	0.52

合併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資產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4	7,177,198	7,142,912
採礦權	15	126,839	128,113
預付租賃款項	16	332,968	342,775
投資性房地產	17	64,486	68,979
無形資產	18	129,691	152,565
於合營公司的權益	19	333,906	293,905
於聯營公司的權益	20	127,404	126,162
以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	21	600	600
遞延稅項資產	22	123,890	155,122
物業、廠房及設備其他長期預付款項		94,332	121,168
應收貸款	23	208,252	208,408
		8,719,566	8,740,709
流動資產			
存貨	24	1,124,718	974,450
應收貿易款項	25	23,621	56,513
應收票據	26	80,349	207,144
合約資產	27(a)	12,783	20,188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28	436,808	890,414
以公允價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21	1,830,485	2,893,726
可收回稅項		156,022	226,814
已抵押銀行存款	29	11,715	10,119
三個月以上定期存款	29	11,000,000	9,700,00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9	679,928	597,269
		15,356,429	15,576,637
資產總額		24,075,995	24,317,346
權益			
資本及儲備			
已發行股本	30	4,610,000	4,610,000
儲備		13,241,389	12,736,800
擬派股息	12	556,888	954,270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18,408,277	18,301,070
非控股權益	42(ii)	1,098,684	1,106,088
權益總額		19,506,961	19,407,158

合併財務狀況表 – 續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負債			
非流動負債			
退休福利撥備	31	252,591	258,192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貸	32	1,626,693	1,349,275
租賃負債	36	29,680	10,491
遞延稅項負債	22	20,138	16,430
遞延收益	33	125,348	129,937
其他長期負債		1,636	1,789
		2,056,086	1,766,114
流動負債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貸	32	434,410	651,691
應付貿易款項	34	1,067,996	1,138,388
合約負債	27(b)	398,273	610,135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款項	35	544,129	640,911
租賃負債	36	28,341	9,995
應付稅項		39,799	92,954
		2,512,948	3,144,074
負債總額		4,569,034	4,910,188
權益總額與負債		24,075,995	24,317,346
流動資產淨額		12,843,481	12,432,563
資產總額減流動負債		21,563,047	21,173,272
資產淨額		19,506,961	19,407,158

第58頁至第133頁的財務報表已於2025年3月18日獲董事會批准及授權刊發，並由下列人士代表董事會簽署

侯曉峰
董事

賀群慧
董事

合併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已繳股本幣 人民幣千元	資本公積 人民幣千元 (附註 i)	法定公積金 人民幣千元 (附註 ii)	專項儲備 人民幣千元 (附註 iii)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	4,610,000	1,109,316	1,993,069	106,058
本年利潤	-	-	-	-
期後可能會重新分類為損益之項目外幣報表折算差額	-	-	-	-
分佔聯合營公司之其他全面開支	-	-	-	-
退休福利之計提的重新計量虧損 (附註31)	-	-	-	-
本年其他全面虧損	-	-	-	-
本年全面收益總額	-	-	-	-
專項儲備—安全生產費淨額	-	-	-	(12,159)
二零二四年度擬派股息 (附註12)	-	-	-	-
已宣派二零二三年度股息 (附註12)	-	-	-	-
留存利潤轉入	-	-	135,935	-
支付予非控股權益的股息	-	-	-	-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610,000	1,109,316	2,129,004	93,899

留存利潤 人民幣千元	擬派股息 人民幣千元	外幣報表 折算差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非控股權益 人民幣千元	總權益 人民幣千元
9,530,123	954,270	(1,766)	18,301,070	1,106,088	19,407,158
1,071,273	-	-	1,071,273	79,856	1,151,129
-	-	132	132	-	132
-	-	(5,173)	(5,173)	-	(5,173)
(4,755)	-	-	(4,755)	-	(4,755)
(4,755)	-	(5,041)	(9,796)	-	(9,796)
1,066,518	-	(5,041)	1,061,477	79,856	1,141,333
12,159	-	-	-	-	-
(556,888)	556,888	-	-	-	-
-	(954,270)	-	(954,270)	-	(954,270)
(135,935)	-	-	-	-	-
-	-	-	-	(87,260)	(87,260)
9,915,977	556,888	(6,807)	18,408,277	1,098,684	19,506,961

合併權益變動表 – 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已繳股本幣 人民幣千元	資本公積 人民幣千元 (附註 i)	法定公積金 人民幣千元 (附註 ii)	專項儲備 人民幣千元 (附註 iii)
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	4,610,000	1,109,316	1,806,554	74,648
本年利潤	-	-	-	-
期後可能會重新分類為損益之項目外幣報表折算差額	-	-	-	-
分佔聯合營公司之其他全面開支	-	-	-	-
退休福利之計提的重新計量虧損 (附註31)	-	-	-	-
本年其他全面虧損	-	-	-	-
本年全面收益總額	-	-	-	-
專項儲備—安全生產費淨額	-	-	-	33,561
二零二三年度擬派股息 (附註12)	-	-	-	-
已宣派二零二二年度股息	-	-	-	-
留存利潤轉入	-	-	186,515	-
已付非控股權益股息	-	-	-	-
來自非控股權益的出資 (附註42)(ii)	-	-	-	-
出售附屬公司	-	-	-	(2,151)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610,000	1,109,316	1,993,069	106,058

附註:

- i. 資本公積主要包括 (i) 發行H股的股本溢價；以及 (ii) 最終控股公司的捐贈或分配。
- ii. 法定公積金是指法定儲備基金。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 (「中國」) 相關法令及法規的要求，集團在中國境內的附屬公司在應將一部分稅後溢利轉入法定儲備基金中，直至該盈餘儲備的結餘達到註冊股本的50%為止。法定儲備基金的使用須根據各附屬公司的章程規定執行，並且經各附屬公司董事會批准。
- iii. 專項儲備是指安全生產費，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的相關法令及法規的要求，集團在中國境內的附屬公司須提取一定金額的安全生產費。安全生產費主要用於改善、翻新以及維護安全設施及設備和為生產人員更換安全用品等。

留存利潤 人民幣千元	擬派股息 人民幣千元	外幣報表 折算差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非控股權益 人民幣千元	總權益 人民幣千元
8,323,959	820,580	2,083	16,747,140	1,029,450	17,776,590
2,381,681	-	-	2,381,681	(7,583)	2,374,098
-	-	52	52	-	52
-	-	(3,901)	(3,901)	-	(3,901)
(1,171)	-	-	(1,171)	-	(1,171)
(1,171)	-	(3,849)	(5,020)	-	(5,020)
2,380,510	-	(3,849)	2,376,661	(7,583)	2,369,078
(33,561)	-	-	-	-	-
(954,270)	954,270	-	-	-	-
-	(820,580)	-	(820,580)	-	(820,580)
(186,515)	-	-	-	-	-
-	-	-	-	(160,260)	(160,260)
-	-	-	-	205,800	205,800
-	-	-	(2,151)	38,681	36,530
9,530,123	954,270	(1,766)	18,301,070	1,106,088	19,407,158

合併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經營活動現金流量			
稅前利潤		1,467,221	2,663,985
就下列各項作出調整：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和無形資產的虧損		7,047	732
融資收入	6	(351,080)	(357,941)
融資成本	7	52,759	34,185
分佔合營公司收益	19	(45,775)	(1,796)
分佔聯營公司收益	20	(3,235)	(2,238)
出售附屬公司之收益		–	(858,229)
減值虧損及預期信貸虧損撥備	8	17,840	6,183
折舊與攤銷	8	666,048	627,514
政府補助	33	(45,395)	(34,553)
以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金融資產 (撥回)存貨跌價		(69,399)	(88,284)
		(721)	104,493
營運資金變動前之經營活動現金流量		1,695,310	2,094,051
存貨增加		(149,547)	(28,823)
應收貿易款項、應收票據、合約資產、其他長期預付款項及預付款項、按金及 物業、廠房及設備其他應收款項減少淨值		693,237	245,474
應付貿易款項、合約負債、其他應付款項、應計款項及其他長期負債減少淨值		(371,784)	(245,594)
退休福利撥備減少		(10,356)	(37,356)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		1,856,860	2,027,752
已繳稅金		(334,307)	(484,127)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1,522,553	1,543,625
投資活動現金流量			
已收利息		351,080	357,941
已收股息		2,594	2,912
部分出售附屬公司的現金淨流入		–	140,996
視為出售附屬公司的現金淨流出		–	(10,084)
已抵押銀行存款增加		(1,596)	(5,916)
添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		(601,358)	(618,178)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收入		–	12,209
添置無形資產		(3,171)	(124,758)
添置投資性房地產		–	(10,667)
添置預付租賃款項		–	(209)
以公允價值計入損益之添置金融資產		(2,100,000)	(2,850,000)
以公允價值計入損益之處置金融資產		3,232,640	3,662,130
收到政府補助	33	40,806	52,490
存入超過三個月定期存款		(5,900,000)	(3,700,000)
取出超過三個月定期存款		4,600,000	2,400,000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379,005)	(691,134)

合併現金流量表 – 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融資活動現金流量			
新增銀行及其他借貸	44	867,505	2,234,516
償還銀行及其他借貸	44	(807,201)	(2,188,422)
支付利息	44	(51,366)	(33,315)
支付股息	44	(954,270)	(820,580)
支付少數股東股息	44	(87,260)	(160,260)
償還租賃負債	44	(28,429)	(21,796)
非控股權益出資	42(i)(ii)	–	205,800
融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1,061,021)	(784,057)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淨額		82,527	68,434
年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597,269	528,783
匯率變動的影響		132	52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9	679,928	597,269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 公司資料

中海石油化學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於二零零零年七月三日在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成立為有限責任公司，其股份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市場上市。本公司註冊地址位於中國海南省東方市八所鎮園區三路3號。

本公司與其附屬公司（以下統稱為「本集團」）主要從事尿素、甲醇、磷肥，包括磷酸一銨和磷酸二銨，複合肥和丙烯腈的生產和銷售。

本公司之最終控股公司是在中國境內組建的國有獨資企業中國海洋石油集團有限公司（「中國海油」）。

本集團合併財務報表以人民幣為記賬本位幣，人民幣為本集團所處的主要經濟環境中的功能貨幣，除在香港註冊的附屬公司外，所有金額均以千元為單位（「人民幣千元」）四捨五入，除非另有說明。

2. 重大會計政策

(a) 編製基準

本合併財務報表乃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會計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之披露規定予以編製。另外，合併財務報表包括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規定之適用披露。

計量基準

誠如下文會計政策所解釋，除若干物業乃按公允價值計量外，合併財務報表乃按歷史成本編製。

採納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會計準則

除採納下列與本集團相關並自本年度起生效的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外，此等合併財務報表的編制基準與二零二三年綜合財務報表所採納的會計政策一致：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訂	將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訂	附帶契諾的非流動負債
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之修訂及 國際財務報告會計準則第7號之修訂	供應商融資安排
國際財務報告會計準則第16號之修訂	售後租回交易中的租賃負債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訂：將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該修訂旨在幫助公司確定在綜合財務狀況表中，結算日期不確定的債務和其他負債應分類為流動（一年內到期或可能到期結算）還是非流動，從而提高應用規定的一致性。修訂內容包括闡明公司可能透過將債務轉換為權益來清償的債務的分類要求。

採納該等修訂對綜合財務報表並無任何重大影響。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訂：附帶契諾的非流動負債

這些修訂明確規定，在報告日之後須遵守的契約不會影響債務在報告日的流動或非流動分類。相反，修訂要求公司在綜合財務報表附註中披露有關這些契諾的資訊。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 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重大會計政策 – 續

(a) 編製基準

採納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會計準則 (續)

採納該等修訂對綜合財務報表並無任何重大影響。

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之修訂及國際財務報告會計準則第7號之修訂：供應商融資安排

該修訂引入了新的披露要求，以提高供應商融資安排的透明度及其對實體負債、現金流量和流動資金風險的影響。

採納該等修訂對綜合財務報表並無任何重大影響。

國際財務報告會計準則第16號之修訂：售後租回交易中的租賃負債

修訂要求賣方-承租人其後釐定因售後租回產生的租賃付款時，不得確認與其保留的使用權有關的任何損益金額。新規定並不阻止賣方-承租人在損益中確認與部分或全部終止租賃有關的任何收益或虧損。

採納該等修訂對綜合財務報表並無任何重大影響。

(b) 合併基準

合併財務報表包括本公司之財務報表及本公司之附屬公司的財務報表，相關財務報表以一致的會計政策予以編制。當本公司符合以下條件時，具有對相關主體的控制：

- 擁有對被投資者的權力；
- 通過對被投資者的涉入而承擔或有權獲得可變回報；以及
- 有能力運用對被投資者的權力影響所得到回報的金額。

如有事實和情況表明上述控制三要素中的一項或多項要素發生了改變，本公司將重新評估其是否具有對被投資者的控制。

附屬公司的合併始於本公司獲得對該附屬公司的控制權之時，並止於本公司喪失對該附屬公司的控制權之時。特別是，在本年度購入或處置的附屬公司產生的收益和費用自本集團獲得控制權之日起至本集團停止對附屬公司即時控制之日為止納入合併收益表內。

全面收益的各個組成部分歸屬於附屬公司的所有者及非控股權益。附屬公司的全面收益總額歸屬於本公司的所有者及非控股權益，即使這將導致非控股權益的金額為負數。

合併時，與集團成員之間發生的交易相關的所有集團內部資產和負債、權益、收益、費用和現金流量均全額抵銷。

當本集團喪失對附屬公司的控制權時將終止確認附屬公司的資產、負債和少數股東權益（如有），將確認利得或損失並計入損益，該利得或損失的計算為(i)所收到的對價的公允價值和任何保留權益的公允價值總額與(ii)歸屬於本公司的所有者的附屬公司資產（包括商譽）和負債以及非控股權益的原賬面金額之間的差額。非控股權益的賬面價值（包含已確認於非控股權益中的其他全面收益）在喪失對附屬公司控制權時終止確認。此前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與附屬公司相關的全部金額應視同本集團已直接處置該附屬公司的相關資產或負債進行核算，即重分類到損益或結轉到適用的國際財務報告會計準則規定/允許的其他權益類別。在前附屬公司中保留的投資在喪失控制權之日的公允價值應作為初始確認的公允價值，或者作為在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中的權益的初始確認成本（如適當）。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 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重大會計政策 – 續

(b) 合併基準 (續)

於本公司財務狀況表中，於附屬公司投資乃按成本減去減值虧損列賬。若投資的賬面價值高於其可收回金額，其賬面價值應單獨估計並減記至其可收回金額。附屬公司業績由本公司按年內已收及應收股息基準入賬。

(c) 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的權益

聯營公司是指本集團對其實施重大影響的主體。重大影響是指參與決定被投資者的財務及經營政策的權力、但不是控制或共同控制這些政策。

合營公司是指共同控制一項安排的參與方對該項安排的淨資產享有權利的合營安排。共同控制是指按合同約定分享對一項安排的控制權，並且僅在對相關活動的決策要求分享控制權的參與方一致同意時才存在。

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的經營成果、資產及負債按權益法核算納入合併財務報表。用於權益法核算的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的財務報表和集團報表針對類似交易在類似情況下採用同種會計政策處理。根據權益法，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中的權益在合併財務狀況表中按成本進行初始確認，並在其後進行調整，以確認本集團在該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的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中所佔的份額。除導致本集團對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所有者權益發生變化的淨資產變動，其餘淨資產變動均不入賬。如果本集團在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的損失中所佔的份額超過本集團在該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中的權益（包括任何實質上構成本集團對該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的淨投資的長期權益），本集團應終止確認其在進一步損失中所佔的份額。額外損失僅在本集團發生的法定或推定義務或代表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進行的支付範圍內進行確認。

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中的權益應自被投資者成為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之日起採用權益法進行核算。取得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中的權益時，投資成本超過本集團在被投資者的可辨認資產及負債的公允價值淨額中所佔份額的部份確認為商譽（商譽會納入投資的賬面金額內）。如果本集團在此類可辨認資產及負債的公允價值淨額中所佔的份額超過投資成本，而且在重新評估後亦是如此，則超出的金額會在取得該項投資的當期立即計入損益。於本公司財務狀況表中，於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的權益乃按成本減去減值虧損（如有）列賬。聯營公司業績由本公司按年內已收及應收股息基準入賬。

當某集團主體與本集團的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進行交易時，此類與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進行的交易所產生的損益將僅按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中的權益與本集團無關的份額，在本集團的合併財務報表中予以確認。

(d) 物業、廠房及設備

物業、廠房及設備（不包括在建工程）按成本扣除累計折舊及任何減值虧損入賬。一項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成本包括購買價及任何將資產達致其運作狀況與地點作擬定用途的直接成本。

各項物業、廠房及設備投入運作後產生的開支（如維修及維護）一般於產生期間自合併收益表扣除。倘可清楚顯示開支導致預期日後使用一項物業、廠房及設備所得的經濟利益增加，而有關項目的成本能可靠計量，則會將有關開支撥充資本、作為該資產的額外成本或作為重置資產。倘物業、廠房及設備之組成部分需定期更換且金額重大，應對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該類組成本分獨確認計量，並單獨估計其可使用年限予以折舊。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 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重大會計政策 – 續

(d) 物業、廠房及設備 (續)

折舊按各項物業、廠房及設備的估計可使用年限以直線法計算，以撇銷成本至其剩餘價值。就此而言使用的主要年利率如下：

土地及樓宇	1.80%至7.14%
廠房及機器	5.00%至19.00%
汽車	6.00%至19.50%
計算機及電子設備	18.00%至20.00%
辦公室及其他設備	5.28%至20.00%

融資租入的固定資產以其預期之使用年限作為折舊年限。然而，如果無法合理確定租賃期結束時會獲得資產之所有權，則以融資租賃期限與其可使用年限的較短者作為折舊年限。

倘某項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各部分的使用年限各有不同，該項目的成本乃按合理基準在各部分之間進行分配，而每部分則各自計算折舊。對剩餘價值、使用年限及折舊方法將會至少於各結算日進行檢查及調整（如適用）。

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於出售時或預期日後不會因使用或出售而帶來經濟利益時停止確認。在停止確認該項資產的同一年度於合併收益表確認的出售或報廢的任何盈虧，為有關資產出售所得款項淨額與其賬面價值的差額。

在建工程是指正在建設和尚待安裝的物業、廠房、機器及設備，按成本扣除任何減值。在建工程是指正在建設和尚待安裝的物業、廠房、機器及設備，按成本扣除任何減值虧損入賬，但不予折舊。成本包括建設期間直接建設成本及就有關借款已撥充資本的借款費用。在建工程於完成並可供使用時改列為合適類別的物業、廠房及設備。

(e) 投資性房地產

投資性房地產是指為賺取租金或資本增值，或兩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產。

投資性房地產按成本進行初始計量，包括交易成本。於初始確認後，投資性房地產按成本或設定成本減累計折舊及累計減值損失後列賬。扣除預計淨殘值後，採用直線法計提折舊，以攤銷投資性房地產預計剩餘可使用期限內的成本。本集團使用年攤銷率為4.67%–5%。有關非金融資產減值的會計政策，請參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p)。

(f) 採礦權

採礦權按照其成本扣除累計折舊及減值損失之淨額確認。礦權依據產量法進行攤銷，並以已探明儲量作為損耗基礎。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 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重大會計政策 – 續

(g) 租賃

所有租賃（不論為經營租賃或融資租賃）須於財務狀況表資本化為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惟會為實體提供會計政策選擇，可選擇不將(i)屬短期租賃的租賃及／或(ii)相關資產為低價值的租賃進行資本化。本集團已選擇不就低價值資產以及於開始日期租期少於12個月的租賃確認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與該等租賃相關的租賃付款已於租賃期內按直線法支出。

(i) 使用權資產

使用權資產應按成本確認並將包括：(i)初步計量租賃負債的金額（見下文有關租賃負債入賬之會計政策）；(ii)於開始日期或之前作出的任何租賃付款減已收取的任何租賃獎勵；(iii)承租人產生的任何初步直接成本；及(iv)承租人將相關資產分解及移除至租賃條款及條件規定的狀況將產生的估計成本，除非該等成本乃為生產存貨而產生則除外。本集團採納成本模式計量使用權資產。根據成本模式，本集團按成本減任何累計折舊及任何減值虧損計量使成本乃為生產存貨而產生則除外。本集團採納成本模式計量使用權資產。根據成本模式，本集團按成本減任何累計折舊及任何減值虧損計量使用權資產，並就租賃負債的任何重新計量作出調整。

本集團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40號將租賃或以資本增值目的而持有的租賃土地及樓宇按公允價值列賬（請參閱會計政策(d)）及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將持作自用租賃的土地及樓宇按公允價值列賬（請參閱會計政策(c)）。除上述使用權資產外，本集團亦已根據租賃協議租賃若干物業，本集團行使其判斷確定有關物業為獨立於持作自用租賃土地及樓宇之資產類別。因此，租賃協議下產生之使用權資產按已折舊成本列賬。

(ii) 租賃負債

租賃負債按租賃開始日期未支付之租賃付款的現值確認。租賃付款採納租賃暗含的利率貼現（倘該利率可輕易釐定）。倘該利率無法輕易釐定，本集團採納本集團的增量借款利率。

下列並非於租賃開始日期支付的租賃期內就相關資產之使用權支付之款項被視為租賃付款：(i)固定付款減任何應收租賃獎勵；(ii)初步按開始日期之指數或利率計量的浮動租賃付款（取決於指數或利率）；(iii)承租人根據剩餘價值擔保預期應支付的款項；(iv)倘承租人合理確定行使購買選擇權，該選擇權的行使價；及(v)倘租賃期反映承租人行使選擇權終止租賃，終止租賃的罰款付款。

於開始日期後，承租人將透過下列方式計量租賃負債：(i)增加賬面值以反映租賃負債的利息；(ii)減少賬面值以反映作出的租賃付款；及(iii)重新計量賬面值以反映任何重估或租賃修改，如指數或利率變動導致日後租賃付款變動、租賃期變動、實質固定租賃付款變動或購買相關資產的評估變動。

(iii) 作為出租人的會計處理

本集團按經營租約安排將其若干樓宇租予中國海油集團若干公司及第三方公司，租期商定為1年至10年。經營租賃產生之租金收入於相關租期內按直線法於損益確認。因磋商及安排經營租賃而產生之初步直接成本加入租賃資產之賬面值，並於租期內按直線法確認為開支。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 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重大會計政策 – 續

(h) 無形資產

單獨獲得之無形資產以其初始確認金額入賬。企業合併下獲得的無形資產成本為其收購日之公允價值。無形資產的可使用年限為評估的有限年限或不定期。有限可使用年限的無形資產，按可使用經濟壽命攤銷，倘有跡象顯示無形資產可能出現減值，則會進行減值評估。有限可使用年限的無形資產的攤銷期及攤銷方法，至少在各結算日進行複核。

計算機軟件

計算機軟件以其成本扣除任何減值之淨值入賬，並以直線法按五年估計可使用年限攤銷。

專利及權限

購入的專利及權限按成本扣除任何減值虧損入賬，以直線法按十年估計可使用年限攤銷。

(i) 金融工具

(i) 金融資產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並無重大融資部份的應收貿易款項除外）初步按公允價值加上與其收購或發行直接相關的交易成本計量。沒有重大融資部份的應收貿易款項初始按交易價格計量。

所有以常規方式購買及銷售的金融資產於交易日（即本集團承諾購買或出售資產當日）確認。常規買賣指規定於一般由市場規例或慣例確立的期間內交付資產的金融資產買賣。

附帶嵌入式衍生工具的財務資產於釐定其現金流量是否純粹為支付本金及利息時以整體作出考慮。

債務工具

其後計量債務工具視乎本集團管理資產的業務模式及資產的現金流量特徵。本集團將其債務工具分類為三種計量類別：

攤銷成本：為收取合約現金流量而持有，且現金流量僅為支付本金及利息之資產按攤銷成本計量。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其後採用實際利率法計量。利息收入、匯兌收益及虧損以及減值於損益確認。終止確認的任何收益於損益確認。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持作收回合約現金流量及持作出售金融資產之資產，倘該等資產現金流量僅指所支付之本金及利息，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計量。按公允價值列入其他全面收益的權益投資其後按公允價值計量。採用實際利率法計算的利息收入、匯兌收益及虧損以及減值於損益確認。其他收益及虧損淨額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於其他全面收益累計的收益及虧損在終止確認時重新分類至損益。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 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重大會計政策 – 續

(i) 金融工具 (續)

(i) 金融資產 (續)

債務工具 (續)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包括持作買賣的金融資產，於初始確認時指定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或強制要求按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資產。倘為於近期出售或購回而收購金融資產，則該等金融資產分類為持作買賣。衍生工具（包括獨立嵌入或購回而收購金融資產，則該等金融資產分類為持作買賣。衍生工具（包括獨立嵌入式衍生工具）亦分類為持作買賣，惟該等衍生工具被指定為有效對沖工具則除外。現金流量並非純粹支付本金及利息的金融資產，不論其業務模式如何，均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分類及計量。儘管如上文所述債務工具可按攤銷成本或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分類，但於初始確認時，倘能夠消除或顯著減少會計錯配，則債務工具可指定為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

權益工具

於初次確認並非持作買賣用途的權益投資時，本集團可不可撤回地選擇於其他全面收益中呈列投資公允價值的後續變動。該選擇乃按投資逐項作出。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權益投資按公允價值計量，股息收入於損益內確認，除非股息收入明確表示收回部分投資成本。其他收益及虧損淨額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且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分類的的所有其他權益工具，倘公允價值發生變動，則股息及利息收入於損益中確認。

(ii) 金融資產減值虧損

本集團確認對應收貿易款項、合約資產、按攤銷成本計量之金融資產及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債務投資之預期信貸虧損確認虧損撥備。預期信貸虧損按以下其中一項基準計量：（1）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其為於報告日期後12個月內發生的潛在違約事件導致的預期信貸虧損；及（2）終身預期信貸虧損：此乃於金融工具預計年內所有可能的違約事件產生的預期信貸虧損。於估計預期信貸虧損時所考慮的最長期間為本集團面臨信貸風險的最長合約期間。

預期信貸虧損為信貸虧損的概率加權估計。信貸虧損乃根據合約中應付本集團之合約現金流量總額及本集團預計收取之現金流量總額之差額計量。該差額其後按資產原有實際利率相近的差額貼現。

本集團已選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簡化法計量應收貿易款項及合約資產之虧損撥備，並已根據終身預期信貸虧損計算預期信貸虧損。本集團已設立根據本集團過往信貸損失經驗計算的撥備矩陣，並按債務人特定之前瞻性因素及經濟條件調整。

就其他債務金融資產而言，預期信貸虧損乃按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計算。然而，自開始以來信貸風險顯著增加時，撥備將以終身預期信貸虧損為基準。

當釐定金融資產之信貸風險自初步確認後有否大幅增加及於估計預期信貸虧損時，本集團會考慮相關及無須付出過多成本或努力即可獲得之合理及可靠資料。此包括根據本集團之過往經驗及已知信貸評估得出之定量及定性資料及分析，並包括前瞻性資料。

本集團假設，倘逾期超過30天，金融資產的信貸風險會大幅增加，除非本集團有合理有據資料證明可予收回則另當別論。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 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重大會計政策 – 續

(i) 金融工具 (續)

(ii) 金融資產減值虧損 (續)

本集團認為金融資產於下列情況下為違約：(1) 借款人不可能在本集團無追索權（例如：變現擔保）（如持有）下向本集團悉數支付其信貸義務；或 (2) 該金融資產逾期超過90天，除非本集團有合理有據資料顯示一項更滯後的違約標準較合適則作別論。

信貸減值金融資產之利息收入按金融資產的攤銷成本計量（即總賬面值減虧損撥備）。非信貸減值資產之利息收入按總賬面值計算。

(iii) 金融負債

本集團視乎金融負債產生的目的將分類其金融負債。按攤銷成本計量之金融負債初步按公允價值減所產生的直接應佔成本計量。

按攤銷成本列賬之金融負債

按攤銷成本列賬之金融負債包括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借款、若干優先股份及本集團發行之可換股貸款票據之債務部分其後使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計量。有關利息開支於損益中確認。

收益或虧損於終止確認負債時透過攤銷程序於損益確認。

(iv) 實際利息法

實際利率法為一種計算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攤銷成本及將利息收入或利息開支分配至有關期間之方法。實際利率為透過金融資產或負債之預期年期或（倘適用）較短期間將估計未來現金收入或付款貼現之利率。

(v) 權益工具

本公司所發行之權益工具記錄為所收取之所得款項（扣除直接發行成本）。

(vi) 終止確認

本集團在與金融資產有關之未來現金流量合約權利屆滿，或金融資產已轉讓，且該轉讓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符合終止確認標準時，終止確認金融資產。

金融負債於有關合約所訂明責任解除、註銷或屆滿時終止確認。

(j) 存貨

存貨按成本與可變現淨值兩者中較低者列示。存貨成本按加權平均法確定。可變現淨值則按估計售價減去完工時預計將要發生的成本及預計處置成本釐定。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 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重大會計政策 – 續

(k) 收益確認

當貨品控制權轉移予客戶時確認客戶合約收益，而該金額反映本集團預期就提供該等服務或貨品有權獲得的代價（經扣除代表第三方收取的金額）。收益不包括增值稅或其他銷售稅，並經扣除任何貿易折扣。

倘合約中承諾之代價包括可變金額，則本集團會估計向客戶轉讓承諾之貨品或服務時有權換取之代價金額。可變對價採用預期價值法或最可能金額法（以預測應得金額較佳者為準）估計。只有當與可變對價相關的不確定性隨後得到解決時，該合約已確認的累計收入金額極有可能不會出現重大逆轉，估計可變對價才會計入交易價格。

貨品或服務的控制權是在一段時間內或某一時間點轉移，取決於合約的條款與適用於合約的法律規定。倘本集團在履約過程中符合下列條件，貨品或服務的控制權乃在一段時間內轉移：

- 提供全部利益，而客戶亦同步收到並消耗有關利益；
- 本集團履約時創建及優化由客戶控制的資產；或
- 並無產生對本集團有替代用途的資產，且本集團可強制執行其權利以收取累計至今已完履約部分的款項。

倘貨品或服務的控制權在一段時間內轉移，則收益乃於整個合約期間經參考完成履行履約責任的進度確認。否則，收益於客戶獲得貨品或服務控制權的時間點確認。

倘合約中包含為客戶提供超過一年有關向客戶轉讓貨品或服務的重大融資利益的融資部分，則收益按應收金額的現值計量，並使用本集團與客戶訂立合約時在單獨融資交易中反映的貼現率貼現。倘合約中包含為本集團提供重大融資利益的融資部分，則根據該合約確認的收益包括按實際利率法計算的合約負債所產生的利息開支。就所承諾貨品或服務為本集團提供重大融資利益的融資部分，則根據該合約確認的收益包括按實際利率法計算的合約負債所產生的利息開支。就所承諾貨品或服務的付款至轉讓期限為一年或以內的合約而言，交易價格不會運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的實際權益方法就重大融資部分的影響作出調整。

(i) 尿素、甲醇、磷肥，包括磷酸一銨和磷酸二銨及複合肥銷售

貨品交付並被接受時，客戶獲得對產品的控制權。因此，收益在客戶接受產品時確認。一般只有一項履約義務。合同一般沒有回報權。發票通常在30天內支付。於比較期間，銷售貨品之收益於交付商品及將所有權轉移至客戶時，即將擁有權之風險及回報轉讓時確認。

(ii) 提供港口經營活動及運輸服務

來自提供港口經營活動（包括港口裝卸服務的港口經營活動及運輸服務）的收益按時段確認為收入，因客戶同步收到並消耗有關利益。本集團認為港口經營活動及運輸服務為單獨的履約義務。

對於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在一段時間內確認的收入，只要履約義務的結果能夠合理計量，本集團應用產出法（即基於迄今轉讓的貨物或服務對客戶的價值相對於根據合約承諾的剩餘貨物或服務的直接計量）計量完全履行履約義務的進度，因為該方法能忠實描述本集團的履約情況，且本集團可獲得可靠資料以應用該方法。否則，收入僅按已產生的成本確認，直至可合理計量履約義務的結果為止。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 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重大會計政策 – 續

(k) 收益確認 (續)

合約資產及負債

合約資產指本集團就向客戶換取本集團已轉讓的服務收取代價的權利（尚未成為無條件）。相反，應收款項指本集團收取代價的無條件權利，即代價付款到期前僅需時間推移。

合約負債指本集團因已自客戶收取對價（或已可自客戶收取代價），而須轉讓服務予客戶的義務。

(l) 所得稅

所得稅包括當期所得稅和遞延稅項。有關於損益外所確認項目的所得稅乃於損益外(在其他全面收益中或直接於權益內)確認。

本集團對於當期形成的當期所得稅資產與負債，根據於報告期末已頒佈或已大致頒佈的稅率(和稅法)，並考慮本集團業務所在國家的現有詮釋及慣例，按預期應自稅務機構返還應納稅額和應向其交納的金額計算。

各種應納稅暫時性差異均據以確認遞延稅項負債，除非：

- 遞延稅項負債是由非企業合併交易中的資產或負債的初始確認而產生，並且交易發生時既不影響會計利潤也不影響應納稅所得額或可抵扣損失；及
- 對於與附屬公司、合營公司及聯營公司投資相關的應納稅暫時性差異，該暫時性差異轉回的時間能夠控制並且該暫時性差異在可預見的未來很可能不會轉回。

對於所有可抵扣暫時性差異、未使用稅收抵免的結轉和任何未使用稅收虧損，均確認為遞延所得稅資產，只要未來有可能獲得應稅利潤，可以用可抵扣暫時性差異、未使用稅收抵免的結轉和未使用稅收虧損來抵扣，但以下情況除外：

- 與遞延稅項資產相關的可抵扣暫時性差異是由非企業合併交易中的資產或負債的初始確認而產生，並且交易發生時既不影響會計利潤也不影響應納稅所得額或可抵扣虧損；及
- 對於與附屬公司、合營公司及聯營公司投資相關的可抵扣暫時性差異，同時滿足下列條件的，確認相應的遞延稅項資產：暫時性差異在可預見的未來很可能轉回，且未來很可能獲得用來抵扣可抵扣暫時性差異的應納稅所得額。

於每個報告期末，本集團對遞延稅項資產的賬面價值進行複核。如果未來期間很可能無法獲得足夠的應納稅所得額用以抵扣遞延稅項資產的利益，減記遞延稅項資產的賬面價值。與此相反，以前未確認遞延稅項資產應在每個資產負債表日被重估和確認，直到能有足夠的應納稅利潤來扣除所有的或部分的遞延稅項資產。

遞延稅項資產和負債計算應採用適用於資產被確認或負債結算期間的稅率。該稅率的確認應以資產負債表日所適用的稅率（和稅法）為基準。

若法律允許，且該稅項是屬於相同應稅主體及稅務當局，當期遞延稅項資產與當期遞延稅項負債可以相互抵銷。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 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重大會計政策 – 續

(m) 外幣

在編制集團內個別主體的財務報表時，以主體的功能貨幣以外的其他貨幣（外幣）進行的交易會按交易發生日的現行匯率進行折算。在每一報告期末，以外幣計價的貨幣性項目應按資產負債表日的現行匯率重新折算。以歷史成本計量的以外幣計價的非貨幣性項目不再重新折算。貨幣性項目產生的匯兌差額會在其產生的當期計入損益。

(n) 僱員福利

(i) 短期僱員福利

短期僱員福利為預期於僱員提供相關服務之年度報告期末後十二個月之前悉數結清之僱員福利（離職福利除外）。短期僱員福利於僱員提供相關服務之年度內確認。

(ii) 定額供款退休計劃

定額供款退休計劃的供款於僱員提供服務時確認為開支。

(iii) 終止僱用福利

終止僱用福利於本集團不再撤銷提供該等福利時以及當本集團確認涉及支付終止僱用福利之重組成本時（以較早發生者為準）確認。

(o) 退休福利撥備

本集團參加政府監管的定額供款退休金、醫療保險及住房公積金計劃。根據該計劃，本集團須按現時中國全職員工工資及薪金的固定百分比向政府監管的相關計劃供款，此外並無額外供款的其他法定或推定責任。供款於產生時在合併收益表列作開支。

除了上述由政府監管的定額供款計劃福利外，本公司及海南八所港務有限責任公司（「海南八所港」）也按照內部退休計劃向提前終止僱員支付內退福利，並根據當地勞動法規向退休僱員支付退休福利，（統稱「退休福利撥備」），誠如合併財務報表附註34所詳述。提供退休福利撥備的成本採用預期累計福利單位法，以及每個報告期末執行的實際估值方法。本集團的退休福利撥備成本包括服務成本，扣除利息費用和重新計量。重新計量，包括精算收益及虧損，會立即反映在財務狀況表與借記或貸記在它們發生的其他全面收益，將不會被重新分類至損益，並立即在留存收益反映的期間確認。淨利息運用貼現率在期內的淨退休福利撥備的開始計算。服務成本和淨利息均計入銷售成本及行政開支的費用。

(p) 非金融資產減值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複核其有形資產及使用壽命有限的無形資產是否有減值跡象。倘若存在減值跡象，相關資產的可收回金額將被測算以確定是否減值。當難以對單項資產測算可收回金額時，本集團測算該資產所屬的現金產出單元（「現金產出單元」）的可收回金額。若能夠識別一個合理且一致的分配基礎，總部資產將分配至一個單獨的現金產出單元中去；或者，總部資產將以一個合理且一致的分配基礎，分配至一組最小的現金產出單元組中去。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 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重大會計政策 – 續

(p) 非金融資產減值 (續)

資產的可收回金額是指以公允價值減去處置支出後的餘額和使用價值兩者中的較高者。在評估使用價值時，預計未來現金流量會採用稅前折現率折現為現值，該稅前折現率反映對貨幣時間價值的當前市場評價及該資產特有的風險。該等考量，並未在測算預計未來現金流量時納入調整。

若某項資產或者現金產出單元的可收回金額低於其賬面價值，其賬面價值應減記至其可收回金額。在分配資產減值損失時，首先將減少資產組中的商譽的賬面價值（若有），其次則以賬面價值為基礎確定的比例分配至其他資產。資產的賬面價值減記至低於其公允價值減處置支出（若可測算）後的餘額、其使用價值（若能確定）和零三者中的最高者。則，原本將分配至該等資產的資產減值損失將按比例分配至資產組中的其他資產。資產減值損失將立即在合併損益表中確認。

若資產減值損失隨後轉回，資產的賬面價值將增至其重新估算的可收回金額。但所增加的賬面價值，不得高於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元未於以往年度計提減值損失時的賬面價值。資產減值損失的轉回於發生年度計入損益。

(q) 撥備及或然負債

對於期限或金額不明確之負債，倘若本集團因過往事件負有法律或推定責任，可能引致可以合理估計之經濟利益流出之數額，均會確認撥備。

凡不可能需要流出經濟利益，或數額不可以妥為估計，則此責任會披露為或然負債，除非經濟利益流出之機會甚微。僅可以日後一項或多項事件出現或不出現始確認之可能責任，亦披露為或然負債，除非經濟利益流出之機會甚微。

(r) 政府補助

政府補助只有在能夠合理保證本集團將符合補助的附加條件並且能夠收到補助時才予以確認。政府補助應採用系統的方法在本集團將此類補助擬補償的相關成本確認為費用的期間內計入損益。

取得政府補助的基本條件是本集團應購買、建造或以其他方式取得非流動資產，則應將政府補助在合併財務狀況表中確認為遞延收入，並在相關資產的使用年限內按系統合理的方法轉入損財務狀況表中確認為遞延收入，並在相關資產的使用年限內按系統合理的方法轉入損益。

作為本集團已發生的費用或損失的補償，或是為本集團提供直接財務支持而未來不會發生任何相關成本的應收政府補助，應在其確認應收款項作為本集團已發生的費用或損失的補償，或是為本集團提供直接財務支持而未來不會發生任何相關成本的應收政府補助，應在其確認應收款項的期間計入損益。

(s) 股息

在股東大會批准之前，董事擬分派的年終股息在財務狀況表權益部分被單獨分類為留存收益。股息於獲股東批准及宣派的期間確認為負債。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 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重大會計政策 – 續

(t) 關連方

(a) 倘屬以下人士，則該人士或該人士的近親家庭成員與本集團有關連：

- (i) 控制或共同控制本集團；
- (ii) 對本集團有重大影響力；或
- (iii) 為本集團或本公司母公司的主要管理層成員。

(b) 倘符合下列任何條件，即實體與本集團有關連：

- (i) 該實體與本集團屬同一集團的成員公司（即各母公司、附屬公司及同系附屬公司彼此間有關連）。
- (ii) 一間實體為另一實體的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或另一實體為成員公司的集團成員公司的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
- (iii) 兩間實體均為同一第三方的合營企業。
- (iv) 一間實體為第三方實體的合營企業，而另一實體為該第三方實體的聯營公司。
- (v) 實體為本集團或與本集團有關聯的實體就僱員利益而設的離職後福利計劃。
- (vi) 所識別人士控制或受共同控制。
- (vii) 或於(a)(i)所識別人士對實體有重大影響力或屬該實體（或該實體的母公司）主要管理層成員。
- (viii) 向本集團或本公司之母公司提供主要管理人員服務之實體或其所屬集團之任何成員公司。

一名人士的近親家庭成員指預期在與實體的交易中可影響該人士或受該人士影響的家庭成員，包括：

- (i) 該人士之子女及配偶或家庭伴侶；
- (ii) 該人士配偶或家庭伴侶之子女；及
- (iii) 該人士之受養人或該人士之配偶或家庭伴侶。

在關聯方的定義中，聯營公司包括聯營公司的附屬公司，合營企業包括合營企業的附屬公司。

(u) 現金等價物

就合併現金流量表而言，現金等價物指可隨時轉換為已知數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極小的短期高流動性投資，已扣除銀行透支。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 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重大會計政策 – 續

(v)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或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會計準則

於本合併財務報表授權日，下列新訂／經修訂之國際財務報告會計準則尚未於本年度生效，本集團亦未提早採納。

國際會計準則第21號之修訂	缺乏可交換性 ¹
國際財務報告會計準則第9號之修訂及 國際財務報告會計準則第7號之修訂	金融工具分類及計量的修訂 ²
國際財務報告會計準則之年度改進	國際財務報告會計準則的年度改進 – 第11冊 ²
國際財務報告會計準則第9號之修訂及 國際財務報告會計準則第7號之修訂	依賴自然資源的電力合同 ²
國際財務報告會計準則第18號	財務報表的呈列及披露 ³
國際財務報告會計準則第19號	無公眾問責性的附屬公司：披露 ³
國際財務報告會計準則第10號之修訂及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訂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之間的資產出售 或註資 ⁴

¹ 於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² 於二零二六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³ 於二零二七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⁴ 於待定日期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內生效。

董事預期於未來期間採納新訂／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會計準則不會對本集團業績造成任何重大影響。

3. 關鍵會計判斷和估計不確定性的關鍵來源

編制本集團合併財務報表要求管理層作出判斷、估計和假設，這些判斷、估計和假設會影響收入、費用、資產及負債的報告金額及其附帶披露以及於報告期末或然負債的披露。這些估計和相關假設是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相關因素作出的。實際結果可能與此類估計存在差異。

有關未來的關鍵假設及於財務報表日的其他估計不確定性的關鍵來源將可能會對下個財政年度導致資產負債賬面價值作出重大調整的因素主要包括：

(a) 非金融資產減值

當資產或者現金產出單元的賬面價值高於其可回收金額時，則產生了減值。可回收金額是指資產的公允價值減去處置費用後的淨額與使用價值兩者之間較高者。由於在本集團運營過程中有著特定用途的資產的市場報價並不易於獲取，相對精準地估算資產或現金產出單元的公允價值較為困難，因此管理層運用使用價值模型確定現金產出單元的可回收價值。而使用價值則是基於某個折現現金流模型。現金流源自經過管理層批准的未來五年預算，且該預算不包括本集團尚未作出承諾的、可能會增強被試現金產出單元中資產表現的重組活動或者重大未來投資。

在確定使用價值時，現金產出單元產生的預計未來現金流將被折算成現值。該過程需要對折現率及相關現金流作出重大判斷及估計。本集團使用一切可獲取的信息來確定一個可回收金額的合理近似值，該等信息包括基於合理和可支持的假設的基礎上作出的估計。

雖然本集團在減值測試時已經使用了一切可獲取信息，但是固有不确定性依然存在，並且當該測算被修改或者減值事項真正發生時，實際的減值金額可能會高於估算的金額並對當期的損益產生影響。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 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關鍵會計判斷和估計不確定性的關鍵來源 – 續

(b) 遞延稅項資產

遞延稅項資產乃於可能取得應課稅利潤而可動用可扣稅項目暫時差額，以及未動用稅項抵免及未動用稅項虧損結轉可動用時，就所有可扣稅暫時差額、未動用稅項抵免及未動用稅項虧損結轉確認。管理層預測未來應稅所得以確定遞延稅項資產預期實現金額及期間需要運用重大估計與假設。這些估計包括未來收益情況、可利用暫時性差異、及相關公司是否具備使用未來收益彌補累計虧損的能力。倘本集團有關公司日後的實際或預期稅務狀況與原來估計有差異，該等差額將於估計變動的期間影響遞延稅項資產及所得稅的確認，遞延稅項資產的金額在附註22披露。

(c) 將存貨減記至可變現淨值

存貨跌價損失，乃根據存貨估計可變現淨值作出。評估所需跌價金額涉及管理層的判斷及估計。倘日後的實際結果或預期與原來估計有別，該差額將於估計變動期間影響存貨賬面值及轉銷/轉回金額，存貨跌價準備金額在附註24披露。

(d) 應收貿易款項、合約資產、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的減值

如附註25、27(a)和28所披露，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就所有類別的金融資產的耗蝕虧損計量均要求作出判斷，特別是於釐定耗蝕虧損及評估信貸風險的顯著上升時須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及抵押品價值的數額及時間。該等估計由多項因素引起，而其變動可導致不同程度撥備的變動。

本集團政策為在實際損失經驗的情況下定期檢視其模式，並於有需要時作出調整。

(e) 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折舊

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成本在預計使用年限內按直線法攤銷，管理層對廠房和設備預計攤銷年限為5到18年，其他資產攤銷年限為5到50年。

預計可使用程度的變化以及技術發展可能會影響這些資產的經濟使用年限及殘值，因此攤銷方法在未來或許被修訂。

物業、廠房及設備的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折舊金額於附註14披露。

(f) 公允價值計量

計入本集團合併財務報表之多項資產及負債須按公允價值計量，及/或作出公允價值披露。

本集團金融及非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公允價值計量盡可能使用市場可觀察輸入數據及數值。釐定公允價值計量所使用之輸入數據乃基於在估值方法中所使用輸入數據的可觀察程度分為不同的等級（「公允價值等級」）：

第一級：相同項目於活躍市場所報價格（未經調整）；

第二級：第一級輸入數據以外直接或間接可觀察輸入數據；

第三級：不可觀察輸入數據（即無法自市場數據衍生）。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 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關鍵會計判斷和估計不確定性的關鍵來源 – 續

(f) 公允價值計量 (續)

分類為上述等級的項目乃基於所使用對該項目公允價值計量產生重大影響之最低等級輸入數據確定。等級之間項目轉撥於其產生期間確認。

本集團以公允價值計量某些金融工具。有關上述項目公允價值計量之詳細資料披露於附註40(b)。

(g) 投資和應收賬款減損

本集團每年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評估其在子公司/聯營公司/合資企業的權益是否發生減損，並遵循《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指導確定應收這些實體的款項是否發生減損。該方法的詳情已在各自的會計政策中說明。評估需要估計資產的未來現金流量，包括預期股息，並選擇適當的折現率。該等實體的未來財務表現和狀況的變化將影響減損損失的估計並導致其賬面價值的調整。

4. 業務分部資料

根據生產的產品和提供的服務劃分業務分部向首席執行官，即主要經營決策者申報，以便其進行資源分配和評估分部表現。本期資源分配和評價分部業績的報告計量方式與上年度報告一致。因此，各業務分部的概要詳情如下：

- (a) 尿素分部從事尿素的生產及銷售；
- (b) 甲醇分部從事甲醇的生產及銷售；及
- (c) 磷肥和複合肥分部從事磷肥，包括磷酸一銨、磷酸二銨和複合肥的生產及銷售；
- (d) 丙烯腈分部從事製造及銷售丙烯腈及相關產品；及
- (e) 「其他」分部主要包括提供港口業務和運輸服務；化肥和化學品貿易；生產和銷售散裝混合（「BB」）肥料和編織塑膠袋。

分部業績的評價以下表所示的經營損益為基礎，其計量與調整後合併財務報表中的稅前利潤相同。本集團融資收入、融資成本、匯兌淨虧損、其他開支、分估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結果、出售附屬公司之收益、應收貿易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的預期信用虧損、投資性房地產的減值虧損、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之變動以及所得稅支出的管理於集團層面進行，並未分配至各業務分部。

分部間交易的轉讓價格以獨立企業之間的交易價格為基礎，並與同第三方交易之價格相若。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 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 業務分部資料 – 續

業務分部

	尿素 人民幣千元	甲醇 人民幣千元	磷肥和 複合肥 人民幣千元	丙烯腈 人民幣千元	其他 人民幣千元	抵銷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分部收入:							
對外界客戶的銷售	3,710,198	3,090,713	2,686,992	2,010,636	447,920	-	11,946,459
各分部間的銷售	-	-	-	-	183,445	(183,445)	-
總計	3,710,198	3,090,713	2,686,992	2,010,636	631,365	(183,445)	11,946,459
分部稅前利潤/(虧損)	503,098	669,433	71,146	(2,393)	(151,468)	-	1,089,816
利息和不可分配利得							420,479
總部及其他不可分配之費用							(88,498)
匯兌淨虧損							(3,586)
分佔合營公司收益							45,775
分佔聯營公司收益							3,235
稅前收益							<u>1,467,221</u>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分部資產	3,961,610	1,870,285	1,891,518	2,367,111	13,622,453	(222,782)	23,490,195
不可分配部分							<u>585,800</u>
總資產							<u>24,075,995</u>
分部負債	1,463,528	357,835	446,879	1,924,101	326,744	(222,782)	4,296,305
不可分配部分							<u>272,729</u>
總負債							<u>4,569,034</u>
其他分部數據:							
折舊及攤銷	252,709	56,227	123,223	160,364	73,525	-	666,048
應收貿易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的預期信用虧損	-	-	-	-	17,840	-	17,840
資本開支*	229,827	40,312	182,647	9,913	206,234	-	668,933

* 資本開支包括本期增加的物業、廠房及設備、預付租賃款項和無形資產。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 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 業務分部資料 – 續

業務分部 – 續

	尿素 人民幣千元	甲醇 人民幣千元	磷肥和 複合肥 人民幣千元	丙烯腈 (附註(c)) 人民幣千元	其他 人民幣千元	抵銷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 三十一日止年度							
分部收入:							
對外界客戶的銷售	4,676,853	3,033,373	2,707,045	1,303,207	1,269,354	-	12,989,832
各分部間的銷售	-	-	-	-	196,152	(196,152)	-
總計	<u>4,676,853</u>	<u>3,033,373</u>	<u>2,707,045</u>	<u>1,303,207</u>	<u>1,465,506</u>	<u>(196,152)</u>	<u>12,989,832</u>
分部稅前利潤/(虧損)	<u>967,274</u>	<u>637,163</u>	<u>130,419</u>	<u>(87,252)</u>	<u>(214,397)</u>	<u>-</u>	<u>1,433,207</u>
利息和不可分配利得							446,225
總部及其他不可分配之 費用							(68,086)
匯兌淨虧損							(9,624)
分佔合營公司收益							1,796
分佔聯營公司收益							2,238
出售附屬公司之收益							<u>858,229</u>
稅前收益							<u>2,663,985</u>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 三十一日							
分部資產	3,267,268	1,546,674	1,699,339	2,848,760	14,556,290	(176,774)	23,741,557
不可分配部分							<u>575,789</u>
總資產							<u>24,317,346</u>
分部負債	561,639	283,766	420,843	2,336,149	1,209,943	(176,774)	4,635,566
不可分配部分							<u>274,622</u>
總負債							<u>4,910,188</u>
其他分部數據:							
折舊及攤銷	299,542	63,088	136,490	78,814	49,580	-	627,514
投資性房地產減值虧損	-	-	2,690	-	-	-	2,690
應收貿易款項及其他 應收款項的預期信用 虧損	-	-	7	-	3,486	-	3,493
資本開支*	<u>198,358</u>	<u>44,886</u>	<u>99,963</u>	<u>94,935</u>	<u>337,221</u>	<u>-</u>	<u>775,363</u>

* 資本性開支包括本期增加的物業、廠房及設備、預付租賃款項和無形資產。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 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 業務分部資料 – 續

業務分部 – 續

- 1 各分部間之銷售收入於合併時予以抵銷。
- 2 分部資產包括所有資產但未包括遞延稅項資產、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及於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的權益。
- 3 分部負債未包括遞延稅項負債及退休福利撥備。

地區資料

(a) 來自外部客戶的銷售收入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對外界客戶的銷售		
– 中國	11,945,384	12,942,371
– 其他	1,075	47,461
	11,946,459	12,989,832

(b) 非流動資產

本集團所有非流動資產均位於中國境內。

(c) 比較數字資料

考慮到丙烯腈分部歸屬於本集團的業績及財務狀況不斷增加，本公司管理層認為應將丙烯腈作為新分部披露。丙烯腈分部的分部業績、財務狀況的比較資料在必要時重新呈列，以符合本年度採用的呈列基準及分類。

主要客戶資料

在這兩個年度，沒有任何單一客戶銷售收入佔比達到10%或以上。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 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5. 銷售收入及其他收入

銷售收入亦為本集團的營業額，指於本年度出售貨品並扣除增值稅及折扣後的發票價值，以及提供服務的價值。

銷售收入及其他收入的分析如下：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銷售收入		
銷售貨品，按時間點確認*	11,570,480	12,632,165
提供服務，按時段確認*	375,979	357,667
	11,946,459	12,989,832
其他收入		
銷售其他材料收益，按時間點確認*	26,698	13,267
提供其他服務收益，按時段確認*	6,351	4,742
租賃收入	10,698	10,316
政府補助（附註33）	45,395	34,553
賠償收入	4,646	3,535
其他收入	11,822	23,304
	105,610	89,717

* 國際財務報告會計準則第15號範圍內與客戶訂立的合約所產生的收入。

6. 融資收入

融資收入指於本年度由銀行及財務機構存款所賺取的利息收入。

7. 融資成本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銀行及其他借款的利息	51,199	33,315
租賃負債的利息	1,560	870
	52,759	34,185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 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8. 稅前利潤

稅前利潤已扣除（計入）下列各項：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出售存貨成本	9,916,085	10,470,656
存貨（撥回）跌價	(721)	104,493
提供服務成本	326,475	353,613
確認為支出的銷售成本	10,241,839	10,928,762
折舊與攤銷*：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自擁有物業、廠房及設備	599,930	567,787
使用權資產包括：		
– 樓宇	27,615	20,298
– 汽車	163	363
採礦權攤銷（附註15）	1,274	1,063
預付租賃款項折舊（附註16）	9,807	9,704
投資性房地產折舊（附註17）	4,493	4,192
無形資產攤銷（附註18）	22,766	24,107
	666,048	627,514
投資性房地產減值虧損（附註17）	–	2,690
應收貿易款項的預期信用虧損（附註25）	728	977
其他應收款項的預期信用虧損（附註28）	17,112	2,516
	17,840	6,183
核數師酬金：		
– 審計服務	1,700	2,970
– 其他服務	1,570	85
僱員福利開支（包括董事及監事酬金 – 附註9）：		
– 工資及薪金	864,443	872,824
– 定額供款退休金計劃	251,861	255,870
– 內退福利及退休福利	32,772	7,492
– 住房基金	88,315	88,775
– 其他福利	90,562	86,788

* 折舊與攤銷包含在合併損益表內的「銷售成本」、「銷售及分銷成本」及「行政開支」分別約為人民幣631,003,000元（二零二三年：人民幣555,217,000元）、人民幣1,074,000元（二零二三年：人民幣3,292,000元）及人民幣33,971,000元（二零二三年：人民幣69,005,000元）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 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9. 關鍵管理人員酬金

根據上市規則及公司條例相關披露要求，董事及監事於今的酬金如下：

	集團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袍金	-	-
其他酌金：		
薪金及其他津貼	1,161	1,151
酌情花紅	1,631	1,116
退休金計劃供款	384	331
	3,176	2,598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各董事及監事的酬金如下：

	袍金 人民幣千元	薪金及其他 津貼 人民幣千元	酌情花紅 人民幣千元	退休金計劃 供款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董事					
非執行董事					
邵麗華	-	-	-	-	-
楊東棹 (附註9.1)	-	-	-	-	-
	-	-	-	-	-
執行董事					
侯曉峰	-	206	320	121	647
賀群慧 (附註9.2)	-	46	443	37	526
李瑞清 (附註9.3)	-	244	410	117	771
	-	496	1,173	275	1,944
獨立非執行董事					
楊万宏 (附註9.4)	-	77	-	-	77
余長春 (附註9.5)	-	53	-	-	53
林峰	-	260	-	-	260
謝東	-	130	-	-	130
	-	520	-	-	520
監事					
劉莉潔	-	80	458	109	647
李效玉	-	65	-	-	65
張兵	-	-	-	-	-
	-	145	458	109	712
合計	-	1,161	1,631	384	3,176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 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9. 關鍵管理人員酬金 – 續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各董事及監事的酬金如下：

	袍金 人民幣千元	薪金及其他 津貼 人民幣千元	酌情花紅 人民幣千元	退休金計劃 供款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董事					
非執行董事					
邵麗華 (附註9.6)	-	-	-	-	-
楊東棹 (附註9.7)	-	-	-	-	-
趙寶順 (附註9.8)	-	-	-	-	-
黃虎龍 (附註9.9)	-	-	-	-	-
	-	-	-	-	-
執行董事					
侯曉峰	-	210	370	116	696
李智 (附註9.10)	-	-	-	-	-
李瑞清 (附註9.11)	-	270	300	112	682
	-	480	670	228	1,378
獨立非執行董事					
余長春	-	130	-	-	130
林峰	-	260	-	-	260
謝東	-	130	-	-	130
	-	520	-	-	520
監事					
劉莉潔	-	86	446	103	635
李效玉	-	65	-	-	65
劉建堯 (附註9.12)	-	-	-	-	-
張兵 (附註9.13)	-	-	-	-	-
	-	151	446	103	700
合計	-	1,151	1,116	331	2,598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 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9. 關鍵管理人員酬金 – 續

附註：

- 9.1 楊東棹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二十日不再擔任非執行董事。
- 9.2 賀群慧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二十日獲任命為執行董事。
- 9.3 李瑞清於二零二四年十月三十日不再擔任執行董事。
- 9.4 楊萬宏於二零二四年五月二十八日獲任命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 9.5 余長春於二零二四年五月二十八日不再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
- 9.6 邵麗華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二十二日獲任命為非執行董事。
- 9.7 楊東棹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二十二日獲任命為非執行董事。
- 9.8 趙寶順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二十二日不再擔任非執行董事。
- 9.9 黃虎龍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二十二日不再擔任非執行董事。
- 9.10 李智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二十八日不再擔任執行董事。
- 9.11 李瑞清於二零二三年五月二十五日獲任命為執行董事。
- 9.13 劉建堯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二十二日不再擔任監事。
- 9.13 張兵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二十二日獲任命為監事。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董事、監事及五名最高薪人士放棄領取薪酬。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向董事、監事及五名最高薪人士支付酬金作為加入或於加入本集團時的獎勵或作為離職補償。

10. 五名最高薪僱員

本年度對五名最高薪僱員分析如下：

	2024年 數目	2023年 數目
董事及監事	3	3
非董事及非監事僱員	2	2
	5	5

非董事、非監事最高薪僱員於本年度酬金詳情如下：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薪金及其他津貼	439	442
酌情花紅	1,014	854
退休金計劃供款	229	222
	1,682	1,518

年度薪金在以下範圍內的非董事、非監事最高薪僱員人數：

	2024年 數目	2023年 數目
港幣0元至港幣1,000,000元（人民幣0元至人民幣940,000元）	2	2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 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1. 所得稅開支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即期		
中國企業所得稅	272,987	380,015
以前年度撥備不足	8,165	9,447
	281,152	389,462
計入「(抵免)」遞延稅項(附註22)	34,940	(99,575)
	316,092	289,887

本集團須就附屬公司各自成立地和經營所在地稅收管轄內的產生或取得的利潤，按照經營實體繳納企業所得稅。

a. 企業所得稅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和企業所得稅法實施條例，位於中國的公司適用25%的稅率。某些位於海南的附屬公司屬於海南自由貿易港鼓勵類企業可享有15%企業所得稅豁免（即：企業所得稅為10%）。

b. 香港利得稅

由於本集團於兩個年度均無應課稅溢利，故並無就香港利得稅作出撥備。

本年度的稅項支出可與合併全面收益表的溢利對賬如下：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稅前利潤	1,467,221	2,663,985
按法定稅率25%課稅(2023年：25%)	366,805	665,996
按優惠稅率計算所得稅的稅務影響	(73,895)	(82,615)
以前年度撥備不足	8,165	9,447
應佔合營企業及聯營公司利潤的稅務影響	(12,253)	(1,008)
未確認稅項虧損的稅務影響	73,310	35,750
利用先前未確認的稅項虧損	(16,180)	(18,890)
無須課稅收入的稅務影響	(29,860)	(319,628)
不可扣稅開支的稅務影響	-	835
所得稅開支	316,092	289,887
本集團的實際所得稅率	22%	11%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 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2. 擬派股息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擬派股息—每股普通股人民幣0.1208元 (二零二三年：人民幣0.207元)	556,888	954,270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擬派年末股息已於二零二四年五月二十八日的年度股東大會上獲得批准。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擬派年末股息尚須經公司股東即將舉行的二零二四年度股東大會上批准。本公司股份在聯交所上市後，本公司所分派的股息不得超過本公司根據中國企業會計準則（「中國企業會計準則」）及國際財務報告會計準則計算的稅後利潤（以較低者為準）。

按照國家稅務總局頒佈的通知（國稅函2008第897號），本公司自二零零八年及以後的所得利潤中向非中國居民企業股東派發股息時，需要代扣10%的企業所得稅。對於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所有非個人股東（即被視為非居民企業的股東），本公司將在扣除10%的所得稅後派發股息。

13.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盈利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度溢利	1,071,273	2,381,681

	股份數 2024年 千股	股份數 2023年 千股
股數		
本年度已發行普通股股份數	4,610,000	4,610,000

截至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並無任何潛在待發行普通股。每股攤薄盈利相等於每股基本盈利。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 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4. 物業、廠房及設備

	土地及樓宇 人民幣千元	廠房及機器 人民幣千元	汽車 人民幣千元	計算機及 電子設備 人民幣千元	辦公室及 其他設備 人民幣千元	在建工程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 之成本值，扣除累計 折舊及減值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	1,953,770	4,364,308	20,678	89,213	257,848	457,095	7,142,912
添置	31	23,825	3,488	487	1,408	636,523	665,762
處置	–	(2,660)	(431)	(54)	(157)	(201)	(3,503)
轉撥	86,463	128,521	1,892	2,627	7,593	(227,096)	–
轉撥至無形資產	–	–	–	–	–	(265)	(265)
本年度折舊	(195,984)	(394,262)	(6,108)	(8,060)	(23,294)	–	(627,708)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 三十一日之成本值， 扣除累計折舊及減值	1,844,280	4,119,732	19,519	84,213	243,398	866,056	7,177,198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 三十一日							
成本值	4,807,477	11,484,704	156,478	1,154,564	622,803	933,408	19,159,434
累計折舊及減值	(2,963,197)	(7,364,972)	(136,959)	(1,070,351)	(379,405)	(67,352)	(11,982,236)
賬面淨值	1,844,280	4,119,732	19,519	84,213	243,398	866,056	7,177,198
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 之成本值，扣除累計 折舊及減值							
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	1,897,756	2,651,426	28,614	47,479	253,390	2,159,069	7,037,734
添置	21,132	5,274	3,639	1,612	2,267	616,472	650,396
處置	(647)	(327)	(150)	(469)	(211)	(11,343)	(13,147)
轉撥	217,643	2,000,919	220	61,235	8,011	(2,288,028)	–
轉撥至無形資產	–	–	–	–	–	(19,075)	(19,075)
本年度折舊	(173,726)	(377,138)	(11,615)	(20,644)	(5,325)	–	(588,448)
出售附屬公司	(8,388)	84,154	(30)	–	(284)	–	75,452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 三十一日之成本值， 扣除累計折舊及減值	1,953,770	4,364,308	20,678	89,213	257,848	457,095	7,142,912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 三十一日							
成本值	4,734,633	11,364,967	151,542	1,154,728	615,570	524,642	18,546,082
累計折舊及減值	(2,780,863)	(7,000,659)	(130,864)	(1,065,515)	(357,722)	(67,547)	(11,403,170)
賬面淨值	1,953,770	4,364,308	20,678	89,213	257,848	457,095	7,142,912

在本年度，本集團於本年度已將符合資本化條件的資產的借款費用資本化人民幣1,604,000元（2023年：人民幣零元）。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 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4. 物業、廠房及設備 – 續

使用權資產

	包括在物業、廠房及設備中 (附註16)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汽車 人民幣千元	建築 人民幣千元	預付租賃款項 人民幣千元	
賬面金額的調節–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	917	20,804	342,775	364,496
添置	1,676	62,728	–	64,404
折舊	(163)	(27,615)	(9,807)	(37,585)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430	55,917	332,968	391,315
賬面金額的調節–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	–	24,369	359,510	383,879
添置	1,483	17,649	209	19,341
折舊	(363)	(20,298)	(9,704)	(30,365)
處置	(203)	–	–	(203)
出售附屬公司	–	(916)	(7,240)	(8,156)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917	20,804	342,775	364,496

15. 採礦權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賬面金額的調節		
於一月一日	128,113	129,176
本年度攤銷	(1,274)	(1,063)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126,839	128,113
成本		
累計攤銷	(31,826)	(30,552)
	126,839	128,113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 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6. 預付租賃款項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於一月一日賬面價值	342,775	359,510
添置	–	209
本年度攤銷	(9,807)	(9,704)
出售附屬公司	–	(7,240)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賬面價值	332,968	342,775

預付租賃付款期限為35年至70年（2023年：35年至70年）。

17. 投資性房地產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賬面金額的調節		
於一月一日	68,979	75,861
折舊	(4,493)	(4,192)
減值	–	(2,690)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64,486	68,979
成本值	135,158	135,158
累計折舊及減值	(70,672)	(66,179)
	64,486	68,979

投資物業的公允價值計量：

下表呈列本集團於報告期末計量之投資物業，並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公允價值計量」所界定分類為三個公允價值等級。

	在公允價值計量中分類為重大 不可觀察的輸入變量（第三 級估值）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經常性公允價值計量		
投資物業	70,152	68,979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上述投資性物業的賬面值為人民幣64,486,000元，本公司董事聘請獨立於本集團的中企華資產評估公司對本集團持有的投資性物業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公允價值進行評估以測算其預計可回收金額。公允價值為人民幣70,152,000元（二零二三年：人民幣68,979,000元），公允價值基於市場法釐定，且使用的估值技術較上年度沒有發生變化。在評估投資性物業的公允價值時，現時使用狀態即為其最大程度的使用狀態。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撥回的減損損失並不重大，因此本年度並無確認任何減損損失撥回（二零二三年：減損損失人民幣2,690,000元）。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 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8. 無形資產

	計算機軟件 人民幣千元	專利及權限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賬面金額的調節 –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	46,805	105,760	152,565
添置	3,171	–	3,171
從在建工程轉移	265	–	265
處置	(1,298)	(2,246)	(3,544)
本年度攤銷	(14,650)	(8,116)	(22,766)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4,293	95,398	129,691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本值	97,253	129,554	226,807
累計攤銷	(62,960)	(34,156)	(97,116)
	34,293	95,398	129,691
賬面金額的調節 –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	19,517	13,339	32,856
添置	23,255	101,503	124,758
從在建工程轉移	19,075	–	19,075
處置	(15,025)	(9,082)	(24,107)
本年度攤銷	(17)	–	(17)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6,805	105,760	152,565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本值	124,993	138,327	263,320
累計攤銷	(78,188)	(32,567)	(110,755)
	46,805	105,760	152,565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 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9. 於合營公司的權益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成本	266,199	266,199
應佔收購後利潤及其他全面收益比例，扣除已收股息	67,707	27,706
	333,906	293,905

在本合併財務報表中，所有合營公司均採用權益法進行核算。本集團於合營公司之應收貿易款項、其他應收款及應付貿易款項分別於附註25、28及34披露。

於報告期末，具體的合營公司列示如下：

公司名稱	成立地點及成立時間 及營運地點	註冊資本 千元	歸於本公司的 所有者權益 比例	主要業務	
				2024年 %	
貴州錦麟化工有限責任公司 (附註i)	中國 2007年4月12日	人民幣584,221	直接 33.99 (2023: 33.99)	磷礦石的探礦及加工， 化工產品、原料及礦渣的銷售	
中海化學(加拿大)控股公司 (附註(ii)(iii))	加拿大 2013年5月28日	加幣24,000	直接 60.00 (2023: 60.00)	控股投資	
海南八所港勞動服務有限公司 (附註i)	中國 2005年4月24日	人民幣5,000	間接 36.56 (2023: 36.56)	國際海運服務	
中國八所外輪代理有限公司 (附註i)	中國 2000年10月16日	人民幣1,800	間接 36.56 (2023: 36.56)	國際海運服務	

附註：

- I. 該公司為在中國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
- II. 在加拿大成立的合營公司的公司名稱的中文譯本僅供參考，正式名字為英文。
- III. 本公司與另一名股東於二零一六年四月一日共同書面同意，透過要求在中海化學(加拿大)的所有決議案中取得一致票數，形成對中海化學(加拿大)的共同控制。本公司已確定其對中海化學(加拿大)沒有單一控制權但有共同控制權，因此，本公司將中海化學(加拿大)視為合營企業。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 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9. 於合營公司的權益 – 續

下表列示貴州錦麟化工有限責任公司之財務資料概要，該公司是本集團的重要合營公司並按權益法入賬：

	貴州錦麟化工有限責任公司	
	2024年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總金額		
流動資產	212,942	179,578
非流動資產	1,165,799	674,729
流動負債	(356,386)	(56,915)
非流動負債	(106,624)	(20,861)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總金額		
收益	312,257	31,628
利潤及全面收益總額	139,200	3,271
本集團於合營公司權益對賬		
合營公司淨資產總額	915,731	776,531
本集團實際權益	33.99%	33.99%
本集團分佔合營公司資產淨額於合併財務狀況表之賬面值	311,257	263,943

下表列示本集團合營公司之匯總財務信息，這些合營公司單獨而言並不重大：

	2024年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本集團在虧損及全面收益中所佔的份額	(6,742)	(3,239)
已收股利	(571)	–
本集團在該等單獨而言並不重大合營公司中的權益投資金額合計	22,649	29,962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 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0. 於聯營公司的權益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成本	124,079	124,079
應佔收購後利潤及其他全面收益比例，扣除已收股息	3,325	2,083
	127,404	126,162

在本合併財務報表中，所有聯營公司均用權益法進行核算。本集團與其聯營公司的應收貿易款項、合約負債、其他應收款項、應付貿易款項分別在合併財務報表附註23、25、27(b)、28、34及35中披露。

具體的聯營公司列示如下：

公司名稱 (附註1)	成立時間及 成立地點	註冊資本 千元		歸於本公司的 所有者權益 比例	主要業務
				2024 %	
廣西富島農業生產資料有限公司 (「廣西富島」)	中國 2003年1月11日	人民幣30,000	間接	34.00 (2023: 34.00)	化肥和化學品貿易
中石油(內蒙古)新材料有限責任公司 (「新材料公司」)	中國 2000年12月18日	人民幣2,272,856	直接	25.27 (2023: 25.27)	化肥和甲醇的生產 與銷售
聯合惠農農資(北京)有限公司	中國 2016年6月7日	人民幣100,000	直接	30.00 (2023: 30.00)	貿易

附註：

1 該公司為在中國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

單獨而言並不重大的聯營公司的匯總財務信息如下：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本集團在收益及全面收益中所佔的份額	3,265	2,260
已收股利	(2,023)	-
本集團在該等聯營公司中的權益投資金額合計	127,404	126,162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 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1. 其他金融資產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		
以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金融資產	600	600
流動		
以公允價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1,830,485	2,893,726

以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金融資產指非上市權益投資。非上市權益投資的公允價值根據交易價格和收購日後發生的因素或事件確定。由於市場狀況或被投資方的表現及營運並無重大變動，公司董事認為非上市權益投資的公允價值約為其賬面價值。

以公允價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指持牌銀行的理財產品。於本年度內確認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的公允價值變動為人民幣69,399,000元（二零二三年：人民幣88,284,000元）。該理財產品將於6個月內到期（二零二三年：6個月內）。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 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2. 遞延稅項資產/負債

根據合併財務報表要求，若干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已被抵銷。以下為遞延稅項明細：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遞延稅項資產	123,890	155,122
遞延稅項負債	(20,138)	(16,430)
	103,752	138,692

本集團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於本年度及上年度的變動如下

	加速折舊 導致的稅 會差異 人民幣千元	資產減值 撥備 人民幣千元	職工薪酬 人民幣千元	因收購附屬 公司而產生 之公允價值 變動 人民幣千元	未使用稅項 虧損 人民幣千元	其他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 (計入)扣除合併收益表 劃分為持有待售 處置組	(10,617)	37,497	-	(831)	-	13,090	39,139
出售附屬公司	(5,813)	6,161	207	831	100,092	(1,903)	99,575
	-	-	-	-	-	(22)	(22)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 三十一日及二零二四 年一月一日	(16,430)	43,658	207	-	100,092	11,165	138,692
(計入)扣除合併收益表	(3,708)	(1,238)	839	-	(32,565)	1,732	(34,940)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 三十一日	(20,138)	42,420	1,046	-	67,527	12,897	103,752
代表：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 三十一日							
遞延稅項資產	-	43,658	207	-	100,092	11,165	155,122
遞延稅項負債	(16,430)	-	-	-	-	-	(16,430)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 三十一日							
遞延稅項資產	-	42,420	1,046	-	67,527	12,897	123,890
遞延稅項負債	(20,138)	-	-	-	-	-	(20,138)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未使用稅項虧損額為人民幣751,923,000元(二零二三年：人民幣656,892,000元)可用於抵銷未來利潤。已就該等虧損約人民幣270,108,000元(二零二三年：人民幣400,368,000元)確認遞延稅項資產。由於未來現金流存在不可預見性，故並無就剩餘稅項虧損約人民幣305,422,000元(二零二三年：人民幣256,524,000元)確認遞延稅項資產。未確認遞延稅項資產的可抵扣虧損人民幣305,422,000元(二零二三年：人民幣256,524,000元)將於未來五年內到期。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 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2. 遞延稅項資產/負債 – 續

於報告期期末，本集團可抵扣暫時性差異金額為人民幣436,679,000元（二零二三年：人民幣423,922,000元）。未確認遞延稅項資產的可抵扣暫時性差異是由於無應納稅額對該可抵扣暫時性差異進行抵銷。

於報告期期末，本集團有以下在中國產生的稅項虧損，且並未確認任何遞延稅項資產，可自產生稅項虧損的年度起最多五年內抵扣各附屬公司的未來應稅溢利：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到期年份		
2024	-	74,156
2025	35,077	35,077
2026	-	-
2027	-	-
2028	153,498	147,291
2029	116,847	-
	305,422	256,524

23. 應收貸款

應收貸款包括：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無抵押貸款		
- 本金	208,252	208,252
- 利息	-	156
可變現淨值	208,252	208,408

本集團應收聯營公司新材料公司的貸款以人民幣計值。應收貸款為無抵押，年利率1.75%，須於二零二六年五月八日償還。利息將按季度支付。

根據到期日，應收貸款於報告期末之到期情況如下：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超過一年但兩年內	208,252	-
超過兩年但三年內	-	208,408
	208,252	208,408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 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4. 存貨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原材料和備品備件	402,558	465,924
在產品	239,847	265,122
製成品	541,698	303,510
	1,184,103	1,034,556
跌價	(59,385)	(60,106)
	1,124,718	974,450

25. 應收貿易款項

本集團肥料及化學品（包括尿素、MAP、DAP、丙烯酸腈及甲醇）的銷售一般以預收貨款基準結算，客戶須以現金或銀行承兌匯票預先付款。在出口銷售的情況下，本集團亦可接受以其為受益人出具的不可撤銷信用證。

本集團與除上述業務提及的其他客戶間的貿易條款以信用交易為主。信貸期一般為一個月，除了一些信用高的客戶，支付可以延長。

根據發票日期及扣除本集團貿易應收賬款減值後，於報告期末的貿易應收賬款賬齡分析如下：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一年內	20,777	47,122
超過一年但兩年內	-	1,265
超過兩年但三年內	534	8,126
超過三年	2,310	-
	23,621	56,513

未使用個別認定計提減值的應收貿易款項的賬齡分析如下：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未逾期	20,777	47,122
一年內逾期	-	1,265
兩年內逾期	534	8,126
三年內逾期	2,310	-
	23,621	56,513

未逾期之應收貿易款項指產生於眾多近期無違約記錄的客戶之應收貿易款項。

逾期之應收貿易款項指產生於部分獨立的有較好信用記錄的客戶之應收貿易款項。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 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5. 應收貿易款項 – 續

預期信貸虧損撥備包含按整體減值評估的未發生信用減損的應收貿易款項及按個別認定法評估的已發生信用減損的應收貿易款項人民幣1,705,000元（二零二三年：人民幣977,000元）。截至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分別根據附註2(i)所載會計政策評估減值虧損。有關本集團信用政策及應收貿易款項之信用風險之進一步詳情載於附註41(iii)。

本年應收貿易款項的減值虧損撥備變動如下：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年初數	977	-
預期信用虧損撥備	728	977
年末數	1,705	977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計入上述款項結餘的應收最終控股公司，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除最終控股公司外統稱「中國海油集團若干公司」）、最終控股公司、聯營公司、合營公司及本公司附屬公司中非控制性股東與其附屬公司（「其他關連方」）的款項為無抵押、不計息及須按給予本集團主要客戶的相若信貸條款償還，可分析如下：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中國海油集團若干公司	9,065	29,225
最終控股公司	-	8,568
聯營公司	2,844	11,456
合營公司	1,714	840
	13,623	50,089

26. 應收票據

本集團於二零二四年和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應收票據全部於十二個月內到期。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集團背書轉讓十二個月內到期的應收票據向其供應商以償還其應付貿易款項金額為人民幣101,547,000元（二零二三年：人民幣247,924,000元）。本集團已終止確認上述已背書應收票據及供應商應付款項。本集團董事認為，根據中國相關法律及法規規定，本集團對匯票到期未能清償的風險承擔有限責任。本集團認為這些票據均為具有良好信用的銀行承諾承兌，到期不能承兌的風險很小。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最大的風險為已背書未到期的票據到期後開票行或供應商未承兌的風險，已背書未到期的票據金額為人民幣101,547,000元（二零二三年：人民幣247,924,000元）。

所有票據應收款項將於十二個月內到期，因此應收票據的公允價值接近其賬面價值。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 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7. 合約資產及合約負債

(a) 合約資產

該金額指本集團收取於運輸服務合約報告日期已計量但未計費客戶代價的權利。先前確認為合約資產的任何金額於其成為無條件及向客戶開具發票時重新分類至應收貿易款項。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服務產生之合約資產：		
提供港口經營活動及運輸服務	12,783	20,188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約資產的收回或結算預期時間如下：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一年內	12,783	20,188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計入上述合約資產結餘的中國海油集團若干公司的款項為人民幣8,134,000元（二零二三年：人民幣11,003,000元）。

(b) 合約負債

合約負債指有關本集團因已向客戶收取代價（或到期代價金額）而須向客戶轉讓服務之責任。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服務產生之合約負債：		
銷售產品	398,273	610,135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於一月一日之結餘	610,135	782,618
年內確認收益導致合約負債減少	(609,971)	(775,327)
就銷售產品提前收款導致合約負債增加	398,109	602,844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結餘	398,273	610,135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 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7. 合約資產及合約負債 – 續

(b) 合約負債 – 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確認為合同負債收入的預期時間如下：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一年內	398,069	609,972
超過一年但兩年內	68	3
超過兩年但三年內	3	47
超過三年但四年內	20	113
四年以上	113	-
	398,273	610,135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計入上述合約負債的最終控股公司、中國海油集團若干公司及聯營公司可分析如下：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中國海油集團若干公司	17,321	30,595
聯營公司	6,616	27,631
	23,937	58,226

28.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預付款項-丙烯腈原料	36,292	343,453
應收利息	355,750	200,671
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64,394	348,806
減：減值虧損	(19,628)	(2,516)
	436,808	890,414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 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8.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 續

本年其他應收款項的減值撥備變動如下：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年初數	2,516	7,792
減值虧損撥備	17,112	2,516
減值虧損撇減	–	(7,792)
年末數	19,628	2,516

已確認減值虧損與其他應收款項的預期信貸虧損有關，自初始確認以來，信用風險並未發生重大增加，也未發生年內的信用減值。這些應收款項的減值撥備僅限於12個月的預期信貸虧損。

除上述減值撥備的其他應收款項，其餘資產均非逾期或不可收回。上述金額中包含的金融資產是指近期沒有違約記錄的應收款項。

上述結餘包括的應收最終控股公司、中國海油集團若干公司及聯合營公司，結餘款項無擔保、不計息、沒有固定的還款期，可分析如下：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最終控股公司	5,001	–
中國海油集團若干公司	17,768	303,623
聯營公司	28,249	35,950
合營公司	7,358	14,296
	58,376	353,869

年度內最高未償還餘額：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最終控股公司	5,001	950
中國海油集團若干公司	303,623	303,623
聯營公司	35,950	35,950
合營公司	14,296	20,820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 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9.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已抵押銀行存款及三個月以上定期存款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現金及銀行結餘	11,691,643	10,307,388
減：已抵押銀行存款	(11,715)	(10,119)
期限超過3個月的定期存款	(11,000,000)	(9,700,000)
合併現金流量表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679,928	597,269

於有關期間內各結算日，本集團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均以人民幣計值。除於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分別有(i)人民幣10,666,000元（二零二三年：人民幣5,200,000元）是從1,484,000美元（二零二三年：734,000美元）換算所得；(ii)人民幣1,856,000元（二零二三年：人民幣6,000元）是從2,004,000港元（二零二三年：7,000港元）換算所得。

人民幣並不可自由兌換成爲其他貨幣，然而，根據中國外匯管理條例和結匯、售匯及付匯管理規定，本集團可通過獲許進行外匯業務的銀行，將人民幣兌換成爲其他貨幣。

本集團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所擁有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中人民幣388,974,000元（二零二三年：人民幣399,725,000元）已存入中海石油財務有限責任公司（「中海財務」），該公司爲中國海油之附屬公司並爲受銀監會監管的金融機構。定期存款年利率爲2.15%至3.75%，其中人民幣10,700,000,000元將於一年內收回。

存放於銀行及金融機構的現金乃基於每日銀行存款利率的浮動利率計息。短期定期存款的期限介乎1日至3個月不等，此乃視本集團和本公司的即時現金需求而定，且按各自的短期定期存款利率賺取利息。

30. 已繳股本

	2024年		2023年	
	股數 千股	名義價值 人民幣千元	股數 千股	名義價值 人民幣千元
註冊股本	4,610,000	4,610,000	4,610,000	4,610,000
發行並全額繳足：				
每股面值人民幣1元的非上市內資股：				
– 國家法人股	2,739,000	2,739,000	2,739,000	2,739,000
– 其他法人股	75,000	75,000	75,000	75,000
每股人民幣1元的H股	1,796,000	1,796,000	1,796,000	1,796,000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4,610,000	4,610,000	4,610,000	4,610,000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 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1. 退休福利撥備

本公司為僱員提供退休福利，同時為符合資格的員工及退休員工提供內退福利。本集團的非全資附屬公司海南八所港，為符合資格的退休員工提供內退福利。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退休福利	51,561	44,991
內退福利	201,030	213,201
退休福利撥備總額	252,591	258,192

下表概要列出退休福利及內退福利本期之變動數額：

	退休福利 人民幣千元	內退福利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	44,304	250,073
服務成本	-	220
利息成本淨額	1,499	4,852
已付福利	(1,983)	(41,944)
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重新計量損失	1,171	-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	44,991	213,201
利息成本淨額	4,316	23,337
已付福利	(2,501)	(35,508)
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重新計量損失	4,755	-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51,561	201,030

釐定本集團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退休福利和內退福利所採用的主要假設如下：

	退休福利		內退福利	
	2024年	2023年	2024年	2023年
貼現率				
- 本公司*	1.75%	2.75%	1.5%	2.50%
- 海南八所港	不適用	不適用	2%	2.40%
退休福利年增長率				
- 本公司*	0%	0%	2.5%	2.50%
- 海南八所港	不適用	不適用	6%	7.00%

* 因新材料公司於二零二一年暫停尿素和甲醇業務後，員工已被遣散或重新安置到其他公司。由獨立精算諮詢服務供應商的精算估計的遣散費包括退休福利和內退福利分別為人民幣33,090,000元和人民幣275,352,000元。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確認為其他費用。於二零二二年，遣散費總額人民幣308,442,000元已由其他長期負債中轉為退休福利撥備。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 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1. 退休福利撥備 – 續

本公司董事審閱了一家獨立精算諮詢服務供應商利用估值法進行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精算估計，估值法詳情載於合併財務報表附註2(o)，並認為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年度淨福利支出撥備是充足的。本公司董事預期相關假設無重大變化。

32.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貸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一年以內	434,410	651,691
超過一年但兩年內	826,000	188,000
超過兩年但五年內	615,000	871,000
五年以上	185,693	290,275
	2,061,103	2,000,966
按財務報表列報劃分：		
流動負債	434,410	651,691
非流動負債	1,626,693	1,349,275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取得人民幣無抵押銀行借款分別為人民幣1,980,005,000元（二零二三年：人民幣1,800,789,000元），貸款實際利率為1.9%–2.6%（二零二三年：2.15%–3.35%），將在二零二五年至二零三四年還款（二零二三年：將二零二四年至二零三三年還款）。該到期金額基於貸款協議中規定的計劃還款日期。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取得無抵押且應付中海財務的其他借款分別為人民幣81,098,000元（二零二三年：人民幣200,177,000元），貸款實際利率為2.15%–2.9%（二零二三年：3.75%），將在二零二九年還款（二零二三年：將在二零二九年至二零三三年還款）。該到期金額基於貸款協議中規定的計劃還款日期。

33. 遞延收益

遞延收益指政府補助。政府補助產生的遞延收益在合併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中根據相關資產的折舊期限及相關期間發生的費用確認。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年初數	129,937	112,000
本年增加	40,806	52,490
計入合併損益表金額	(45,395)	(34,553)
年末數	125,348	129,937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 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4. 應付貿易款項

應付貿易款項為無抵押、不計息且一般還款期介乎30日至180日。按發票日期計算，本集團於有關期間各結算日的應付貿易款項賬齡，分析如下：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應付貿易款項	1,067,996	1,138,388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一年內	1,022,590	1,096,734
超過一年但兩年內	42,349	35,508
超過兩年但三年內	1,527	5,367
三年以上	1,530	779
	1,067,996	1,138,388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計入上述應付最終控股公司、中國海油集團若干公司、聯合營公司及其他關連方貿易賬項為無抵押、不計息及無固定還款期，其分析如下：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中國海油集團若干公司	364,373	359,937
聯營公司	-	3,474
合營公司	71	-
其他關連方	6,346	5,646
	370,790	369,057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 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5.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應付薪酬	189,756	185,130
其他應付款項	108,012	177,464
應付政府部門款項	17,015	16,975
其他應付稅款	70,573	99,515
應付港口建設費	158,773	158,773
應付建築及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款項	-	3,054
	544,129	640,911

上述無擔保、無計息和無固定的還款期限的應付餘額中包括應付中國海油集團若干公司款項及應付聯營公司款項，分析列示如下：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中國海油集團若干公司	810	3,255
聯營公司	6,959	6,998
	7,769	10,253

36. 租賃

租賃活動的性質（以承租人身份）

本集團於經營所在的司法權區內租賃多項物業。物業租賃的定期租賃款項在租期內固定不變。本集團亦租賃多項廠房及設備。廠房及機器的租賃款項在租期內只有固定租賃款項。

使用權資產

按相關資產的類別劃分的使用權資產賬面淨值分析如下：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租賃土地擁有者權益（附註16）	332,968	342,775
按折舊成本列賬的其他自用租賃物業（附註14）	55,917	20,804
按折舊成本列賬的汽車（附註14）	2,430	917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 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6. 租賃 – 續

租賃負債

	汽車 人民幣千元	土地及樓宇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	939	19,547	20,486
添置	1,676	62,728	64,404
利息開支	90	1,470	1,560
租賃付款	(177)	(28,252)	(28,429)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528	55,493	58,021
	汽車 人民幣千元	土地及樓宇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	-	23,444	23,444
添置	1,483	17,649	19,132
利息開支	42	828	870
租賃付款	(380)	(21,416)	(21,796)
處置	(206)	-	(206)
出售附屬公司	-	(958)	(958)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939	19,547	20,486

未來租賃付款的現值分析如下：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流動負債	28,341	9,995
非流動負債	29,680	10,491
	58,021	20,486

37. 承諾及或然負債

資本性承諾

除在附註36中詳細載明的租賃外，本集團及本公司在本報告年末的資本性承諾如下：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已訂合約但尚未撥備：		
- 購置廠房及機器	219,664	159,073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 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8. 關連交易

本年度，本集團與關連方存在進行以下重大交易：

(1) 經常性交易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A) 列入銷售收入和其他收入		
i) 向中國海油集團若干公司		
銷售產品	712,695	818,768
提供裝卸與包裝服務	84,102	96,957
提供運輸服務	6,059	4,216
提供後勤服務	3,700	1,930
提供人力資源服務	42,807	105,216
租賃房屋及土地	6,646	6,904
ii) 向其他關連方		
銷售產品	234,082	239,086
B) 列入銷售成本及其他開支		
i) 向中國海油集團若干公司		
採購原材料	4,508,463	4,501,859
採購製成品	1,966,418	1,267,384
人力資源服務	227,198	201,412
施工安裝服務	-	(2,936)
租賃寫字樓	32,299	31,139
後勤服務	5,419	5,312
運輸服務	515	14,418
網絡服務	18,147	330
C) 列入融資收入／成本		
i) 向中海財務		
利息收入	4,409	4,416
手續費	2,061	2,096

該等交易是根據本集團、其聯合營公司、中國海油集團若干公司和其他關連方之間協議的條款進行。除收到中海財務的融資收入外，上述交易亦構成上市規則中所界定的關連交易或持續關連交易。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 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8. 關連交易 – 續

(2) 關連方款項結餘

有關關連方款項結餘的詳細披露主要載於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的23、25、27、28、29、32、34及35。除了與中國海油集團若干公司之一的中海財務的結餘由利息及貸款產生外，本集團的應收／應付關連方款項結餘，主要源於買賣交易及該等關連方應償還／應收的雜費和工程建造服務交易。

	應收餘額		應付餘額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最終控股公司	5,001	8,568	–	–
中國海油集團若干公司	34,967	343,851	382,504	393,787
聯營公司	239,345	255,814	13,575	38,103
合營公司	9,072	15,136	71	–
中海財務	–	–	81,098	200,177
其他關聯方	–	–	6,346	5,646

此外，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存放在中海財務存款為人民幣388,974,000元（二零二三年：人民幣399,725,000元），有關於中海財務的存款的詳情，載於合併財務報表附註29。

(3) 本集團主要管理人員的酬金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短期僱員福利	6,647	5,149
退休福利	341	146
支付給關鍵管理人員的報酬總額	6,988	5,295

有關董事及監事酬金的詳情載於合併財務報表附註9。

(4) 與中國其他國有企業進行的交易

本集團於日常業務過程中以與其他非國有企業類似之條款與國有企業（中國海洋石油集團除外）訂立廣泛交易，包括銷售商品及提供服務、接受建造服務、購買商品、服務或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向國有金融機構存款及借款。由國有企業供應商提供的個別重大原材料供應來自黑龍江龍煤鶴崗礦業有限責任公司，其主要向中海石油華鶴煤化有限公司供應煤炭。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本集團向其採購煤炭金額為人民幣802,878,000元（二零二三年：人民幣1,118,716,000元）。向國有企業客戶銷售的產品主要來自於本公司和海油富島(上海)化學有限公司向廣東天禾農資股份有限公司銷售化肥和磷肥，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本集團向其銷售金額為人民幣667,021,000元（二零二三年：人民幣736,076,000元）。除上述兩家國有企業外，向其他國有企業銷售及採購商品交易並不重大。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 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8. 關連交易 – 續

(4) 與中國其他國有企業進行的交易 – 續

此外，本集團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在若干中國國有銀行存款、受限銀行存款、定期存款以及未償還計息銀行及其他借貸，概述如下：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現金及銀行結餘	290,944	5,643
已抵押銀行存款	11,715	10,119
定期存款	11,000,000	9,700,000
	11,302,659	9,715,762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貸	1,980,005	1,800,789

存款利率及借款利率均以市場利率計算。

39. 金融工具

各類金融工具於年末賬面價值如下：

	2024年		2023年	
	賬面值 人民幣千元	公允價值 人民幣千元	賬面值 人民幣千元	公允價值 人民幣千元
以公允價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 理財產品	-	1,830,485	-	2,893,726
以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金融資產				
- 非上市權益投資	-	600	-	600
- 應收票據	-	80,349	-	207,144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 應收貸款	208,252	-	208,408	-
- 應收貿易款項	23,621	-	56,513	-
- 合約資產	12,783	-	20,188	-
- 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400,516	-	546,961	-
- 已抵押銀行存款	11,715	-	10,119	-
- 三個月以上定期存款	11,000,000	-	9,700,000	-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679,928	-	597,269	-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負債				
- 應付貿易款項	1,067,996	-	1,138,388	-
-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款項	544,129	-	640,911	-
-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貸	2,061,103	-	2,000,966	-
- 其他長期負債	1,636	-	1,789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 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0. 公允價值和公允價值層次

(a) 並非按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工具

本公司董事認為在合併財務報表中確認的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的賬面金額接近其公允價值。

應收貿易款項，包括於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的金融資產，已抵押銀行存款，定期存款，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應付貿易款項及包括於其他應付款項和應計款項的金融負債的公允價值約等於短期到期金融工具的賬面價值。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的非即期部分和融資租賃負債的賬面價值與公允價值接近，是以中國人民銀行基準利率定期調整利率估算的，接近市場利率。

(b) 按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工具

釐定第二級及第三級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計量所使用的估值方法，以及主要可觀察輸入數據與公允價值之間的關係載列如下。

有關第二級公允價值計量的信息

理財產品的公允價值按具有類似條款和風險的金融工具的市場利率計算為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的現值。

有關第三級公允價值計量的信息

非上市股權投資的公允價值根據交易價格和收購日後發生的因素或事件確定。由於市場狀況或投資的表現及營運並無重大變動，董事認為非上市股權投資的公允價值約為交易價格。

鑑於所有應收票據將在十二個月內到期，應收票據的公允價值接近其賬面價值。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應收票據已在年內實現。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餘額將在十二個月內變現。

期內估值技術並無變動。

下表載列按公允價值列賬的金融工具按公允價值層級的分析：

第一級：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的報價（未經調整）；

第二級：資產或負債的直接（即價格）或間接（即衍生自價格）可觀察輸入值（不包括第一級所涵蓋報價）；及

第三級：並非以可觀察市場數據為依據之資產或負債輸入值（非可觀察輸入值）。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 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0. 公允價值和公允價值層次 – 續

(b) 按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工具 – 續

	2024年12月31日		
	第二級	第三級	合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以公允價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 理財產品	1,830,485	–	1,830,485
以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金融資產			
– 非上市權益投資	–	600	600
– 應收票據	–	80,349	80,349
	2023年12月31日		
	第二級	第三級	合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以公允價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 理財產品	2,893,726	–	2,893,726
以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金融資產			
– 非上市權益投資	–	600	600
– 應收票據	–	207,144	207,144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在第一級與第二級之間均無轉撥公允價值計量，亦無轉入或轉出第三級。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 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1.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及政策

本集團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計息銀行及其他借貸、現金及短期存款。該等金融工具的主要用途在於為本集團經營業務集資。本集團擁有多項因經營業務而直接產生的其他金融資產及負債，如應收貿易款項及應付貿易款項等。

本集團金融工具產生的主要風險包括利率風險、外匯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風險。董事審核並通過了載於下文的管理該等風險的政策。本集團有關衍生金融工具的會計政策載於合併財務報表附註2。

(i) 利率風險

本集團所承受的市場利率變動的風險主要為本集團按浮動利率計息的銀行借貸及租賃負債。

本集團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浮動利率計息的銀行及其他借貸和租賃負債產生的負債總計為人民幣2,119,124,000元（二零二三年：人民幣2,021,452,000元）。

本集團的計息銀行及其他借貸和租賃負債的利率及償還方式分別於合併財務報表的附註32和36中披露。

如果利率減少/增加50個基點而其他所有變數維持不變，本集團截止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稅後利潤將減少/增加約人民幣7,947,000元（二零二二年：減少/增加人民幣7,580,000元）。

(ii) 外匯風險

本集團以外幣計價的貨幣性資產於報告期期末的賬面值如下：

	資產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美元	10,666	5,200
港元	1,856	6

本集團面臨交易性的外匯風險。此類風險由於本集團以記賬本位幣以外的貨幣進行的銷售或採購所致。本集團的銷售有將近1%（二零二三年：1%）由集團的記賬本位幣以外的貨幣完成。

本集團的貨幣資產、貸款及交易主要以人民幣、美元及港元為單位。本集團所承受的外匯風險來自美元及港元兌人民幣的匯率變動。

本集團定期檢查經濟環境及其外匯風險狀況，未來如有需要，將考慮採用適當的對沖措施。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 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1.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及政策 – 續

(ii) 外匯風險 – 續

外幣敏感性分析

本集團主要面臨美元及港元的風險敞口。

下表詳細說明了當人民幣兌美元及港元升值或貶值5%時對本集團的影響。5%（二零二三年：5%）是本集團內部向關鍵管理人員報告外匯風險時使用的敏感性比率，這代表公司董事對匯率可能發生變動的合理評估。下列負數表示人民幣兌美元及港元升值時利潤的增加（或利潤的減少）及權益的減少。人民幣兌美元及港元貶值5%（二零二三年：5%）時，則會對損益或權益造成相等但相反的影響。

	美元的影響		港元的影響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敏感性比率	5%	5%	5%	5%
損益	(400)	(217)	(70)	—*
權益	(400)	(217)	(70)	—*

* 少於人民幣1,000元

管理層認為，敏感性分析不能代表固有的外匯風險，因為報告期末的風險敞口並不能反映年內的風險敞口。以美元計價的銷售額具有季節性，在本會計年度最後一個季度的銷售額較小。

(iii) 信用風險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應收貿易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流動資產的賬面值（預付款項及可退回稅款除外）乃本集團承受有關金融資產的最高信用風險。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本集團應收貿易款項主要是由化肥和甲醇的銷售導致。由於化肥的銷售通常採用預收貨款的方式結算，故客戶須先以現金或銀行承兌匯票支付。本集團與主要的甲醇客戶的交易為信用交易，信用期為一個月。

根據本集團的政策，所有有意按信貸條款進行交易的客戶須受信貸核實程序所限，並僅授予長期客戶信貸條款。此外，本集團長期對應收款項的結餘保持監察，從而使得本集團的壞賬風險並不重大。

預期信用損失比率於各報告期末進行檢討及調整（如適用）。年內，由於本集團的業務及客戶基礎保持穩定，而過往產生的信貸虧損亦無重大波動，故預期信用損失比率維持不變。此外，根據前瞻性資料評估的經濟指標並無重大變動。根據對應收賬款及合約資產的信用損失率及賬面值的評估，本公司董事認為應收賬款及合約資產的信用損失率並不重大。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 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1.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及政策 – 續

(iii) 信用風險 – 續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 續

由於本集團僅與經過認可且信譽良好的第三方進行交易，故無需任何抵押品。信用風險的集中度按照客戶和地區管理。在金融機構的存款因信譽較高無信用風險。本集團概無其他金融資產附有重大的信用風險。

在估計信貸風險負債及決定自初始確認以來信貸風險是否顯著增加及金融資產是否出現信貸減值時，本集團已考慮過往實際信貸虧損經驗、財務資料，並就交易對手特有的前瞻性因素及交易對手所經營行業的一般經濟狀況作出調整，以估計該等金融資產違約的可能性，以及在每種情況下違約時的虧損。估計技術或方法於年內並無變動。

經考慮上述因素後，管理層評估應收聯營公司之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於年內因聯營公司償還期延長而導致信貸風險大幅增加，並將確認終生預期信用損失。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就應收聯營公司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持有任何抵押品。於2024年12月31日，本集團根據續訂還款計劃的貼現現金流量，就應收一間聯營公司的其他應收款項確認虧損撥備人民幣19,021,000元（2023年：人民幣3,309,000元）。

(iv) 流動風險

本集團監控資金短缺的風險，並綜合考慮財務投資和金融資產（如：應收貿易款項及其他金融資產）的變現能力以及預計的經營活動現金流。

本集團的目的在於通過運用銀行透支及銀行貸款等多種融資手段，來保持資金持續性與靈活性之間的平衡。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銀行借款為人民幣2,061,103,000元（二零二三年：人民幣2,000,966,000元）。

截至本報告期末，本集團的金融負債根據合同未折現付款的到期日情況如下：

	2024					即期或5年 以上 人民幣千元
	賬面值 人民幣千元	現金流總計 人民幣千元	少於1年 人民幣千元	1年至2年 人民幣千元	2年至5年 人民幣千元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貸	2,061,103	2,190,863	477,261	859,659	654,309	199,634
應付貿易款項其他應付 款項及	1,067,996	1,067,996	1,067,996	-	-	-
應計款項	266,785	266,785	266,785	-	-	-
租賃負債	58,021	59,023	29,203	23,886	5,628	306
其他長期負債	1,636	1,636	-	-	1,636	-
	3,455,541	3,586,303	1,841,245	883,545	661,573	199,940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 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1.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及政策 – 續

(iv) 流動風險 – 續

	2023年					即期或5年 以上 人民幣千元
	賬面值 人民幣千元	現金流總計 人民幣千元	少於1年 人民幣千元	1年至2年 人民幣千元	2年至5年 人民幣千元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貸	2,000,966	2,279,550	893,626	193,963	894,429	297,532
應付貿易款項	1,138,388	1,138,388	1,138,388	-	-	-
其他應付款項及	339,291	339,291	339,291	-	-	-
應計款項（附註）	20,486	21,831	10,657	5,697	4,958	519
租賃負債	1,789	1,789	-	382	1,407	-
其他長期負債						
	3,500,920	3,780,849	2,381,962	200,042	900,794	298,051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除上表所示的金額外，本集團最大風險為已背書未到期金額為人民幣101,547,000元（二零二二年：人民幣247,924,000元），在未來十二個月內被迫索償還而產生損失的風險，詳情見附註26披露。

附註：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不包括應計薪酬、應付政府款項、其他應付稅項。

(v) 資本管理

本集團資本管理的主要目標是保持較高的信用評級和良好的資本結構以保障正常的生產經營並使股東價值最大化。

本集團依據經濟環境的變動管理資本結構並適時作出調整。為了保持或調整資本結構，本集團可能會採取調整股利支付、向股東返還股本、借入新債務或發行新的股份等方式。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度，本集團並未對資本管理目標、政策或程序進行修改。

本集團以資本負債率為基準來監控資本結構，資本負債率等於計息債務除以資本與計息債務之和。報告年末資本負債率如下：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計息債務（附註）	2,119,124	2,021,452
淨資產	19,506,961	19,407,158
資本及計息債務	21,626,085	21,428,610
資本負債率	9.80%	9.43%

附註：計息債務包括計息銀行及其他借貸和租賃負債，分別在附註32和36中披露。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 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2. 重要附屬公司詳情

(i) 附屬公司整體概要

本集團於報告期末直接持有和間接持有之附屬公司呈列如下：

附屬公司名稱	成立地點及成立 時間及營運地點	註冊/已發行資本 千元	歸於本公司所有者的 權益比例		主要業務
			直接	%	
海洋石油富島有限公司 (附註1)	中國 2001年12月31日	人民幣477,400	直接 間接	100.00 (2023: 100.00) -	化肥的生產與銷售
海南中海石油運輸服務有限 公司(附註1)	中國 2001年10月22日	人民幣6,250	直接 間接	- 73.11 (2023: 73.11)	提供運輸服務
海南八所港務有限責任公司 (「海南八所港」) (附註1)	中國 2005年4月25日	人民幣514,034	直接 間接	73.11 (2023: 73.11) -	港口經營
中海石油建滔化工有限公司 (「中海石油建滔」) (附註1)	中國 2003年10月31日	人民幣500,000	直接 間接	60.00 (2023: 60.00) -	甲醇生產與銷售
海油富島(上海)化學有限公司 (附註1)	中國 2002年1月7日	人民幣27,000	直接 間接	100.00 (2023: 100.00) -	化肥銷售
八所中理外輪理貨有限公司 (附註1)	中國 2008年5月9日	人民幣300	直接 間接	- 61.41 (2023: 61.41)	國際海運服務
湖北大峪口化工有限責任公司 (「湖北大峪口」) (附註1)	中國 2005年8月12日	人民幣 1,103,127	直接 間接	79.98 (2023: 79.98) -	磷礦開發、磷酸一 銨和磷酸二銨化肥 的生產和銷售
中海石油華鶴煤化有限公司 (附註1)	中國 2006年5月26日	人民幣2,335,600	直接 間接	100.00 (2023: 100.00) -	化肥的生產與銷售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 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2. 重要附屬公司詳情 – 續

(i) 附屬公司整體概要 – 續

附屬公司名稱	成立地點及成立 時間及營運地點	註冊/已發行資本 千元	歸於本公司所有者的 權益比例		主要業務
			直接 間接	%	
黑龍江瑞鶴礦業有限公司 (附註1)	中國 2022年8月18日	人民幣1,000	直接 間接	- 100.00 (2023:100.00)	煤炭及煤炭產品貿易 與煤炭開採
中海油(海南)富島化工有限公司 (「富島化工」) (附註1)	中國 2020年10月19日	人民幣720,000	直接 間接	- 51.00 (2023: 51.00)	丙烯腈和甲基丙烯酸 甲酯的生產和 銷售
中海化學(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2013年11月14日	港元100	直接 間接	100.00 (2023: 100.00) -	化肥的貿易

附註：

1 該公司為在中國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

(ii) 擁有重大非控股權益的非全資附屬公司詳情

下表列述了本集團擁有重大非控股權益的非全資附屬公司的詳情：

附屬公司名稱	非控股權益持有的 所有權及表決權比例		分攤至非控股權益的利潤/ (虧損)		累計非控股權益	
	2024年	2023年	2024年	2023年	2024年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中海石油建滔	40.00%	40.00%	96,371	84,848	418,443	403,387
海南八所港	26.89%	26.89%	2,681	2,039	179,395	177,226
湖北大峪口	20.02%	20.02%	14,723	12,431	293,977	284,680
富島化工	49.00%	49.00%	(34,075)	(101,965)	217,104	251,179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 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2. 重要附屬公司詳情 – 續

(ii) 擁有重大非控股權益的非全資附屬公司詳情 – 續

本集團擁有存在重大非控股權益的各附屬公司的財務信息匯總如下。以下匯總的財務信息代表集團內部抵銷之前的金額。

中海石油建滔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流動資產	447,078	486,545
非流動資產	716,066	668,392
流動負債	(117,032)	(146,355)
非流動負債	(5)	(114)
資產淨額	<u>1,046,107</u>	1,008,468
非控股權益	<u>418,443</u>	403,387
銷售收入	1,315,259	1,265,851
銷售成本	<u>(1,074,331)</u>	(1,053,729)
利潤及全面收益總額	<u>240,928</u>	212,122
以下各方應佔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144,557	127,274
非控股權益	<u>96,371</u>	84,848
利潤及全面收益總額	<u>240,928</u>	212,122
已付非控股權益股息	<u>81,315</u>	156,732
經營活動之現金流入淨額	165,605	254,276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入淨額	1,666	155,071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出淨額	(203,389)	(391,861)
外匯匯率變動的影響	<u>289</u>	101
現金（流出）流入淨額	<u>(35,829)</u>	17,587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 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2. 重要附屬公司詳情 – 續

(ii) 擁有重大非控股權益的非全資附屬公司詳情 – 續

海南八所港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流動資產	121,014	113,501
非流動資產	1,071,768	933,129
流動負債	(383,416)	(324,366)
非流動負債	(142,221)	(63,186)
資產淨額	667,145	659,078
非控股權益	179,395	177,226
銷售收入	291,420	306,436
銷售成本	(281,450)	(298,851)
利潤及全面收益總額	9,970	7,585
以下各方應佔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7,289	5,546
非控股權益	2,681	2,039
利潤及全面收益總額	9,970	7,585
已付非控股權益股息	512	1,271
經營活動之現金流入淨額	77,371	32,652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出淨額	(180,952)	(58,084)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入淨額	103,583	26,199
現金流入淨額	2	767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 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2. 重要附屬公司詳情 – 續

(ii) 擁有重大非控股權益的非全資附屬公司詳情 – 續

湖北大峪口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流動資產	715,914	685,771
非流動資產	1,199,160	1,156,836
流動負債	(409,427)	(398,857)
非流動負債	(37,451)	(21,985)
資產淨額	1,468,196	1,421,765
非控股權益	293,977	284,680
銷售收入	2,688,315	2,720,161
銷售成本	(2,614,785)	(2,658,076)
利潤及全面收益總額	73,530	62,085
以下各方應佔利潤及全面收益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58,807	49,654
非控股權益	14,723	12,431
利潤及全面收益總額	73,530	62,085
已付非控股權益股息	5,426	–
經營活動之現金流入淨額	121,825	358,543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出)流入淨額	(57,845)	40,353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出淨額	(66,805)	(401,637)
匯率變動對以外幣持有的現金餘額的影響	2,819	4,312
現金(流出)流入淨額	(6)	1,571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 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2. 重要附屬公司詳情 – 續

(ii) 擁有重大非控股權益的非全資附屬公司詳情 – 續

富島化工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流動資產	302,987	602,003
非流動資產	2,064,185	2,246,758
流動負債	(424,436)	(1,019,510)
非流動負債	(1,499,665)	(1,316,640)
資產淨額	443,071	512,611
非控股權益	217,104	251,179
銷售收入	2,046,911	1,278,997
銷售成本	(2,116,452)	(1,487,089)
虧損及全面收益總額	(69,541)	(208,092)
以下各方應佔(虧損)/利潤及全面收益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35,466)	(106,127)
非控股權益	(34,075)	(101,965)
虧損及全面收益總額	(69,541)	(208,092)
非控股權益出資	–	205,800
經營活動之現金流入(流出)淨額	277,967	(117,782)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出淨額	(241,726)	(507,198)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出)流入淨額	(36,240)	608,251
匯率變動對以外幣持有的現金餘額的影響	–	101
現金流入(流出)淨額	1	(16,628)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 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3. 母公司財務狀況表及儲備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資產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57,963	29,731
投資性房地產	3,969	4,835
預付租賃款項	39,718	40,882
無形資產	11,221	20,790
於附屬公司的投資	5,597,987	5,597,391
於合營公司的權益	215,662	213,487
於聯營公司的權益	78,161	78,161
遞延稅項資產	97,576	127,630
應收貸款	982,822	1,123,924
	7,085,079	7,236,831
流動資產		
應收貿易款項	955	17,413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356,319	521,469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1,678,163	2,741,833
三個月以上定期存款	10,500,000	9,200,00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592,977	481,744
	13,128,414	12,962,459
資產總額	20,213,493	20,199,290
權益		
資本及儲備		
已發行股本	4,610,000	4,610,000
儲備	12,562,622	11,807,943
擬派股息	556,888	954,270
權益總額	17,729,510	17,372,213
負債		
非流動負債		
退休福利撥備	250,513	255,086
租賃負債	16,557	-
遞延收益	9,089	6,696
其他長期負債	8,578	8,835
	284,737	270,617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 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3. 母公司財務狀況表及儲備 – 續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流動負債		
應付貿易款項	8,704	11,030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款項	2,176,616	2,543,343
租賃負債	13,644	2,087
應付稅項	282	-
	2,199,246	2,556,460
負債總額	2,483,983	2,827,077
權益總額與負債	20,213,493	20,199,290
淨流動資產	10,929,168	10,405,999
資產總額減流動負債	18,014,247	17,642,830
淨資產	17,729,510	17,372,213

本公司儲備的變動

本公司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的儲備及擬派股息的變動如下：

	附註	資本公積 人民幣千元	法定公積金 人民幣千元	專項儲備 人民幣千元	留存利潤 人民幣千元	擬派股息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		1,366,392*	1,803,815*	69*	7,805,544*	820,580	11,796,400
本年全面收益總額		-	-	-	1,786,393	-	1,786,393
專項儲備—安全生產費淨額		-	-	(69)	69	-	-
未分配利潤轉入		-	186,515	-	(186,515)	-	-
二零二三年度擬派股息	12	-	-	-	(954,270)	954,270	-
已宣派二零二二年度股息	12	-	-	-	-	(820,580)	(820,580)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		1,366,392*	1,990,330*	-*	8,451,221*	954,270	12,762,213
本年全面收益總額		-	-	-	1,311,567	-	1,311,567
未分配利潤轉入		-	135,935	-	(135,935)	-	-
二零二四年度擬派股息	12	-	-	-	(556,888)	556,888	-
已宣派二零二三年度股息	12	-	-	-	-	(954,270)	(954,270)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366,392*	2,126,265*	-*	9,069,965*	556,888	13,119,510

* 該等儲備賬戶構成了公司財務狀況表中的公司儲備人民幣12,562,622,000元（二零二三年：人民幣11,807,943,000元）。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 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4. 與融資活動相關的負債

下表詳述了集團由於融資活動產生的現金和非現金形式的負債變化。由過去或未來融資活動形成負債的現金流於集團合併現金流量表中歸類為融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

	計息銀行及 其他借貸 人民幣千元	租賃負債 人民幣千元	應付股利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	2,054,911	23,444	-
現金流改變:			
支付股息	-	-	(980,840)
新增銀行及其他貸款	2,234,516	-	-
償還銀行及其他貸款	(2,188,422)	-	-
支付利息	(33,315)	-	-
償還租賃負債	-	(21,796)	-
其他改變:			
已宣派非控股權益股息	-	-	160,260
已宣派二零二二年度股息	-	-	820,580
融資成本(附註7)	33,315	870	-
新租賃	-	19,132	-
租賃負債處置	-	(206)	-
出售附屬公司	(100,039)	(958)	-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000,966	20,486	-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	2,000,966	20,486	-
現金流改變:			
支付股息	-	-	(1,041,530)
新增銀行及其他貸款	867,505	-	-
償還銀行及其他貸款	(807,201)	-	-
支付利息	(51,366)	-	-
償還租賃負債	-	(28,429)	-
其他改變:			
已宣派非控股權益股息	-	-	87,260
已宣派二零二三年度股息	-	-	954,270
融資成本(附註7)	51,199	1,560	-
新租賃	-	64,404	-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061,103	58,021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 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5. 報告期後事項

自報告期後沒有任何重大事項。

46. 批准合併財務報表

本合併財務報表於2025年3月18日被董事會批准並獲准對外公佈。

名詞解釋

丙烯腈 (AN)	C_3H_3N , 一種無色液體，由與腈相連的乙烯基組成，通常因雜質而呈黃色。丙烯腈是製造聚丙烯腈等有用塑料的重要單體；
氨或合成氨	NH_3 ，一種無色的易燃鹼性氣體。氨為氮與氫的化合物，廣泛用作生產化肥以及多種內含氮的有機及無機化工產品；
BB肥	摻混肥，根據中國國家標準，須含有氮、磷、鉀三種主要植物養份最少其中兩種的化合物；
複合肥	經化學方法取得的化肥，含有最少兩種主要植物養份。可同時含有次要養份；
DAP	磷酸二銨， $(NH_4)_2HPO_4$ ，磷肥的一種；
甲醛	CH_2O ，一種無色毒性的氣體，由甲醇氧化所產生；
MAP	磷酸一銨， $NH_4H_2PO_4$ ，磷肥的一種；
甲醇	CH_3OH ，亦稱甲精或木精，是一種無色易燃液體，由氫氣和一氧化碳直接合成產生，加入催化劑後，在壓力下會產生熱能；
天然氣	一種無色和高度易燃的氣體碳氫化合物，主要含有甲烷和乙烷，也是一種石油，一般與原油伴生，通常於油藏內在高壓下溶於石油中，亦可能處於石油之上層，作為氣頂；
磷肥	以磷為主要養份的化肥，常見例子包括磷酸一銨和磷酸二銨；
尿素	$H_2N-CO-NH_2$ ，氨與二氧化碳於高壓下反應所產生的氮肥（含46%氮）；
運轉率	實際年產量除以設計年產能所得百分比。

公司資料

註冊辦事處	中國海南省東方市八所鎮園區三路3號
總部地址	中國北京市朝陽區安貞西裏三區15號凱康海油大廈
中國主要營業地點	中國海南省東方市八所鎮園區三路3號
香港代表處	香港中環花園道1號中銀大廈65樓
聯席公司秘書	匡效兵 伍秀薇
授權代表	侯曉峰 匡效兵
主要往來銀行	中國工商銀行海南分行
核數師	富睿瑪澤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香港灣仔港灣道18號中環廣場42樓
香港法律顧問	富而德律師事務所 香港鰂魚涌太古坊港島東中心55樓
中國法律顧問	君合律師事務所 中國北京市建國門北大街8號華潤大廈20層
H股證券登記處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鋪
投資者關係/公共關係 香港	電話：(852) 22132533 傳真：(852) 25259322
北京	電話：(86) 010 84527343 傳真：(86) 010 84527254
互聯網址	www.chinabluechem.com.cn
股票代碼	香港聯合交易所：3983

